联系我们 —— 故事中国网 www.storychina.cn

# 故事会®

2015
1月上
STORIES



# 故事会® 文摘版 Stories Digest

**一本现代都市故事读本**

## 2015年征订开始 邮发代号4-900 欢迎订阅




**故事会** 文摘版从最新报刊、书籍、网络上选取展现都市人生活、奋斗、亲情和事业的作品，兼具值得一读的海外、历史、名人及科普故事，作品风格阳光、新颖、易读、信息量丰富，不仅是一本现代都市的故事读本，也是青年学生了解社会、拓展见识、提高文字素养的最佳选择。

**故事会** 文摘版每月15日出版，32开本，售价4元，可到各地报刊零售点购买或在当地邮局订阅，邮发代号4-900。

**故事会** 文摘版所有栏目欢迎投稿，稿件要求：来自最新的报刊书籍或网络，故事性强，文字明快，主题健康，视野开放，纪实或虚构均可，体现“新·知·情·趣”的宗旨，同时欢迎第一手的翻译作品。推荐作品需注明原文出处、原作者姓名，确保转载不存在侵害版权的行为，并请留下推荐者真实姓名及通讯地址。作品一经采用，即致推荐者50至200元推荐费，并向原作者支付稿酬。

**投稿邮箱：wenzhaiban@126.com**

**故事会** 文摘版唯一原创作品栏目——“惶惑”同时征稿：6000字以内的悬疑、科幻故事，要求构思奇特，内容新颖，切近现实，情节抓人，文字生动，不得涉及血腥恐怖、黑暗暴力。投稿方式同上，请在主题内注明“惶惑”字样，该栏目稿酬从优。

# 来自陌生人的温暖



Lu Jia Stories Editor
吕 佳 故事会红版编辑

朋友看了这期杂志的样刊，说她最喜欢《喊夜》这个故事。我问为什么，朋友说，她相信这个故事是真实的，因为那种来自陌生人的温暖，她也感受过。

那年，朋友刚刚升入高三，高考的压力、和父母关系的紧张让她陷入了抑郁。这天深夜，她给喜欢的男孩子发了一条短信，说活着没意思，想离开这个世界。过了好久，朋友收到了回信，竟是男孩的妈妈发来的。短信很长，笔触温柔，字字都站在朋友的角度着想。那位妈妈说，她不知道发短信的是谁，猜想是位姑娘吧。她的儿子也经常抱怨父母不理解他，对他的爱太少，但他永远不会知道，此刻他熟睡时，妈妈注视他的样子。有些爱也许你不知道，但并不代表它们不存在，即使为了这些爱，也请乐观地活下去……

朋友看了短信后，哭了一整晚。当时她并没有指望男孩会回复，但素不相识的阿姨对她的关爱，却实实在在地温暖了她冰冷的心。

朋友的故事让我想起看过的一个帖子，“说说那些来自陌生人的感动”，每个回帖就像一颗小小的星星，照亮了孤寂的人生之夜——

“骑川藏线的时候，已经骑得很累了，一个人爬坡时，突然有辆车减速，跟在我身边，然后车窗摇下来，一个男生递给我一罐咖啡，说：小妹妹加油！”

“独自去旅行，玩到晚上九点多才回客栈，出租车一停下，开客栈的阿姨就跑到门口接我，说再不回来就要打电话了。我问为什么啊，其他人都回来了吗？阿姨说：别人都是一对一对来的，就你是一个人，我不放心。”

“火车上，一对情侣挤一个座位，让了一个座位给老大爷。中午，老大爷拿出一个干巴巴的面包吃起来，女生把自己带的牛奶插好吸管，递给老大爷。”

看着这些回帖，我们也会想起自己生命中的温暖片段。但愿每个人都温柔地对待别人，也被这个世界温柔地对待；但愿这样的故事越来越多……

（插图：丁德武）

# 574 2015 SEMIMONTHLY 上半月刊 1月 STORIES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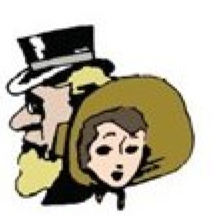
欢迎登录本刊主办的“故事中国网”（www.storychina.cn）















故事会

—STORIES—

2015年1月

上半月刊·红版

社　长、主　编：何承伟

副社长：夏一鸣

常务副主编(兼绿版负责人)：吴　伦

副主编(兼红版负责人)：姚自豪

本期责任编辑：吕　佳

电子邮箱：lujia411@126.com

红版发稿编辑：

姚自豪　丁娴瑶　李　丹　陶云韫

美术编辑：王怡斐

电脑制作：郭瑾玮

本社办公室电话：021-64375030

上半月刊编辑部电话：021-64332325

下半月刊编辑部电话：021-64336469

(上海市绍兴路74号 邮编：200020)

主管：上海世纪出版集团

主办：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出版单位：《故事会》编辑部

发行范围：公开

出版、发行总监：张　凯

电话：021-64313938

广告业务：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广告总监：张　淮

广告业务：021-34010383

广告投诉：021-64333738

广告经营许可证

沪工商广字3100320080016号

国外发行：中国图书贸易总公司

印刷：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

发行：上海市报刊发行局

江苏省报刊发行局

国内代号：4-225　定价：4.00元

## 心尖尖

周末，夫妻俩一起去逛街。一辆崭新的奥迪车从他们身边驶过，老婆赶紧拉着老公的胳膊说：“快看，这可是我心尖尖上的车呀，不知道咱啥时候能买得起！”

正说着，一辆宝马车又停在了夫妻俩前面。老婆一脸羡慕地说：“哇，老公，你快看，这款车也是我心尖尖上的车！”

老公叹气道：“媳妇儿呀，你心尖尖上有一个停车场吗？”

（极品咖啡）




（本栏插图：包丰一）

## 酷　暑

炙热的太阳下，骆驼巧遇仙人掌，问：“你在干什么？”仙人掌说：“我热得中暑了，在针灸。”接着它问骆驼，“你在干什么？”

骆驼说：“我热得虚脱了，在拔火罐。”

这时，鸵鸟恰好路过，说：“唉，你们呀，怎么就不知道像我一样随身带两把扇子呢？”

（紫柠檬）



## 慢慢变老

一天，老婆在家网购，老公看了一眼电脑屏幕，突然一个箭步走到老婆旁边，把椅子转过来，凝视着老婆的眼睛，深情地说：“老婆，我要和你一起慢慢变老！”

老婆很是感动，说：“老公，我也愿意和你一起慢慢变老。”

老公见状，急忙说：“老婆，那两千多块钱的抗衰老精华咱就不买了吧！”

（汪　杰）

## 难过的原因

邻居问一个驯犬师："你最近怎么总是愁眉苦脸的，出什么事啦？"

驯犬师一副哭腔，说："我的狗跑了。"

邻居不解地说："不过是只狗而已，从前你老婆跑了，我也没见你这么难过啊！"

驯犬师回答："我老婆也没在国际大赛上获过奖啊！"

（潘光贤）

## 老年组和青年组

有个男人哄儿子："来，儿子，吃薯片，这是奶奶给你买的。记住，奶奶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女人！"

男人的老婆听到这句话，脸色有些不悦，哼了一声。男人意识到了什么，马上又对儿子说："儿子呀，其实你妈妈也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女人。"

儿子奇怪地说："可是，爸爸你刚才说奶奶才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女人啊！"

男人擦擦额头上的汗，说："是这样的，她俩不是一个组的。奶奶是老年组里最好的，妈妈呢，是青年组里最好的。"

（汪　杰）

## 西餐厅

暑假里，学校对食堂进行了大修。开学第一天，同学们一进校就看见一座建筑物上写着大大的"西餐厅"三个字，纷纷惊叹起来："哇，学校现在还提供西餐了？好高端啊！"

又走了一会儿，大家看到一座建筑上写着"中餐厅"，不禁再次感叹学校考虑周到。

可过了不久，同学们就发现自己想多了，因为走了一段路后，他们又看到一座建筑，上面写着——"东餐厅"。

（潘光贤）



## 聪明的狗狗

老婆买了一只小狗回来，每天拿人民币给它闻。老公见了很是纳闷，就问老婆：“你这是干什么呀？”

老婆笑着说：“现在还不能告诉你，到时你就知道了。”

过了一段时间，老婆牵着狗狗走进了老公的书房。狗狗在书房里到处嗅了一阵，很快从书架上、椅缝中、抽屉夹层里找出了很多人民币。顿时，老公傻眼了……

（友　依）



## 股市大鳄

同学聚会上，小李看到一个同学拿着手机，大声说：“喂，A股市场加进2000万，要快，有事随时联系我！”说完就挂断手机，去了厕所。

小李就问另一个同学：“他什么时候成这样了？”

另一个同学说：“那年他卖了车卖了房，全投进了股市，后来就成这样了。”

小李佩服地说：“那他真够厉害的！”

那同学说：“哎，厉害什么呀，都疯了好几年了。”

（重　山）

## 藏钱之处

老王骑摩托车路过一座桥，见一个乞丐把桥洞上的一块砖头抠了下来，往砖洞里塞钱。

次日，老王又路过那里，再次看到乞丐抠砖塞钱，老王心想这定是乞丐的藏钱之处。等乞丐走远，老王下了摩托车，到桥下寻到那块砖，抠开一看，里面有十块钱，还附了一张纸条：“十块钱留你打车，摩托车我骑走了。”

老王大惊，抬头一看，只见乞丐骑着摩托车一溜烟走了。

（未　名）



## 过生日

有个男生快过生日了，女友问他：“你生日打算怎么过？”男生说：“怎么省钱怎么过。”

女友又问：“那下个月我生日，怎么过？”

男生不假思索地回答：“怎么高兴怎么过。”

女友大喜，问：“怎么过才高兴？”

男生说：“省钱就高兴。”

（捷 宝）

## 减 肥

甲乙两个朋友见面，甲说：“好久不见，你瘦了，怎么减的肥啊？”

乙答道：“我去贵妃减肥中心办了个年卡，花了 8600 元，承诺我三个月见效……”

甲问：“这么神？”

乙怒道：“神个屁！我刚减了还不到半个月，减肥中心的老板跑路了，气得我呀，一个星期没吃下饭，觉也睡不好，上秤一称，体重下降了 20 斤！”

（旺 才）

（本栏欢迎来稿，读者、作者可将有新鲜感、有精彩细节的笑话佳作投寄给我们。来稿一经采用，最高稿费为100元。本期责任编辑电子信箱：lujia411@126.com）

## 彪悍的乘客

某地的公交车司机非常彪悍，从而也培养了彪悍的乘客。这天，公交车到站后上来一批乘客，司机一边开车一边吼：“刚才有个上来的没买票，过来给钱！”无人响应，司机又喊了一遍，还威胁说：“不补钱就不开了啊！”还是没人讲话。司机二话不说把车靠边停下，下车抽烟去了。

一车人干坐在车上等了大概五分钟，忽然，后排一个中年妇女大步走到前面，利落地坐在驾驶座上，把车开走了……

（晓 娴）





在无助的时候，我们需要的仅仅是一声温暖的呼喊……

# 喊　夜



■ 王乃飞

那是二十年前的事了。

那年我才十六岁，念高中，暑假的时候，我在家里帮父母干活。这天，父亲往小推车上放了一袋玉米，让我去乡里的磨坊推出玉米面来，别耽误了晚上做粥喝。

我推着小车走了一个多小时，到了乡里，那时候只有乡里有个电磨坊。我到的时候，等着推磨的人已经排起了长长一大溜。等轮到我把玉米面推好，太阳已经偏西了。我把推出来的玉米面和麸子分别用两个袋子装好，放在小推车的两边，匆忙往家赶。

天色渐渐暗下来，我心里着急，家里还等着玉米面做粥呢！可越着急就越走不快，最后天完全黑了下来，我一个人走在两旁都是野草的小路上，有些害怕起来，偶尔草丛里有什么响动，都能吓一跳。

这么胆战心惊地走着，突然，我看到前面路上有一个大泥坑。早上我从这个泥坑经过时，觉得没什么，可累了一天，又黑灯瞎火的，再遇到这个坑，就有些心虚了。我



一咬牙，推着车子跑过去，不料怕什么来什么，手推车还是陷到泥坑里了。我使劲想把车推出来，车子却纹丝不动，正手足无措呢，就听到远处的路上传来一声喊："孩子，来了没——"

一听到这声音，我立即感到一种亲切感，我知道，这是有人在喊夜。

喊夜是我们村里找人的法子，有人夜里没回家，亲人便出来找，夜里看不见，只有扯开嗓子漫山遍野地喊，并且都不喊对方的名字，只问来了没有。据说，这是害怕鬼祟利用名字勾了魂去。虽然有点迷信，但我们那儿都是这么喊的。

我多么希望喊夜的是我父亲啊！可我一下子就听出来，那不是父亲的声音。这时，那人又连着喊了好几声，我心里很矛盾，该不该应声呀？我现在的确需要帮助，可人家要找的不是我呀……想了半天，最后我还是忍不住应了声，向远处喊："哎，我在这里！"

这一声刚喊出去，我就后悔了，不应该为了自己耽误人家找人。果然，过了不长时间，就见远处一个模糊的影子向我跑来。人影跑到跟前，我一看，的确不认识。这人也看了我一眼，问："怎么了，孩子？"

我有些不好意思，就没说话，不料这人看到我的车子陷在泥坑里，二话不说，就帮我一起把手推车拉了上来。我忙说："大叔，谢谢你了，你快去找人吧，我自己能回去。"大叔却说："还是我送你吧，这大晚上的，你一个孩子能不害怕吗？"其实，我心里正想有个人给我壮壮胆子，便没再说什么。

我们在路上边走边说，我才知道，大叔是李庄的，来接他的孩子。他孩子早上去几十里外的集上卖藕，到现在还没回来……

我又觉得不安了，人家的孩





子还没回家，这时还不知在哪里遇到困难了呢。于是我又催他：“大叔，我快到家了，你去接你孩子吧。”

大叔笑笑说：“你就别想那么多了，夜里接人，哪能接得正好的？不管接到谁，只要能接回来，心里就高兴。看你比我家孩子还小呢，这么晚了还在路上，你家大人能放心吗？我必须先把你送回家。”

大叔见我推着手推车有点慢，就上前接过我的车子，我在后面跟着，心里觉得暖暖的。

终于，大叔推着车子到了我们村的村口，也见到灯光了，我心里一下子亮堂起来，忙说：“大叔，我这就到家了，你快找你孩子去吧。”

大叔这才放下手推车，说：“好，快回家吧，别让家里人担心。”说完就转身跑远了。

我推着车子，一会儿就进了家门。家里亮着灯，母亲坐在门口等着，她见了我就忙不迭地问：“你爹没接到你吗？”

我一路上并没见到父亲，就问：“爹出去接我了，什么时候？”

母亲说：“天一黑你爹就出去接你了，他担心你路上害怕，还拿了个手电筒。”

可我这一路上连个手电筒的光也没见到呀。等我洗了澡、吃过饭，还没见父亲回来，我正着急，想着要不要出去接一下，却见父亲风风火火地回来了，一进门看到我，父亲才放了心。我们两人一说，才知道是走岔了路。母亲就埋怨父亲：“接不到孩子，也不知道去别的路上找找呀？”

父亲说：“我怎么能不知道？可我正喊着，就有人应了一声。我听出不是咱家的孩子，可人家应声了，就说明他需要咱。我跑过去一看，也是个孩子，一个人走夜路，还推着个小推车。天这么黑，人家孩子要是有点办法，也不会向一个陌生人喊呀，我就帮他把车子推回家了，要不我早回来了。”

我听了父亲的话，忙问：“那个孩子是不是李庄的？他是不是去集上卖藕？”

父亲却说：“不是呀，那孩子是潘家的，到他姥姥家去借麦种，回来晚了。”

看来不是一个人，我就把我一路上遇到的事说了出来。父亲听后说：“你真是遇上好人了。”我却有些担心：“也不知道那个大叔找到他孩子没有……”

母亲插嘴说：“这么晚了，要



是人家还没找到孩子，这会儿还不知多着急呢！”

我再也忍不住了，对父亲说：“要不，咱去帮帮那个大叔吧，别叫他在外面着急了。”

父亲喝了口水，说：“行，那咱就去吧。”

我们父子俩又打着手电筒，按我回家的路返回去，结果在一块荒坡前，听到那个大叔还在喊：“孩子，来了没——”

我忙应了一声：“来了，我在这里——”



不长时间，那个大叔就循着声音跑过来。他看到是我，疑惑地说：“怎么是你，你咋又回来了？”

我问大叔：“你孩子还没找到吗？”

大叔摇了摇头。父亲看出大叔的忧虑，安慰道：“放心吧，我们来帮你找，一定能找到。”

我们父子俩和大叔兵分两路，从另一条路上找。父亲喊一声：“孩子，来了没——”我就在后头跟着喊一声：“哎，来了没——”我们一边喊一边往前走，突然听到有人应声：“我在这——”

跑过去一看，路边有一个男孩蹲在手推车旁。男孩见了我们挺不好意思，说：“我知道你们喊的不是我，可我实在推不动了，你们能帮帮我吗？”

我一眼看见手推车上还有些藕，就明白了八九分，说：“我们就是来接你的……”

接着，我们又找到了那个喊夜的大叔，把他们都送回了家。

那一夜，我们父子回到家里已经十点多了，可我却很高兴。多少年以后，我每次想起那回喊夜的事，总觉得心里暖暖的。

（题图、插图：安玉民 梁 丽）

# 只想让你看到我

张军霞



小米在小区门前开了一家小超市，一边照顾孩子，一边挣些零花钱。最近，小区的保安辞职回老家了，小区里丢东西的事情时有发生，弄得人心惶惶。

这几天，小米注意到，有个五十多岁的女人常在附近徘徊，女人啥都不买，只在门前来回溜达。这天，女人又来超市门口转悠，小米无意中抬头，望向对面五楼自家的阳台，一家三口的衣服晾在阳台上，被风吹得飘呀飘。

小米收回目光时，惊讶地发现，那个女人居然也在抬头仰望，而她仰望的方向，不正是自己家的窗户吗？听说，小偷作案前，都会观察盗窃目标家的情况，难道，她就是那个来踩点的人？

小米想了想，拎起一桶水，哗啦啦泼到门前，女人往旁边躲了躲，犹豫了一下，摸出两枚硬币说："大妹子，买瓶水。"小米不吱声，把水递了过去，女人仿佛还想说啥，张张嘴，却又讪讪地离开了。

从此，小米多了一个心眼，随时留意女人的举动。这天，她忍不住对丈夫说："我看那女人真的不正常，天天在附近晃来晃去，总是往咱家这边瞧。"丈夫有点不耐烦："她没事儿出门溜达不行吗？你别



把人心都想得那样坏！”

小米却还是不放心。那天晚上，忽然下起了大雨，小米带着孩子躲在店内，等待丈夫来接。她朝门外张望时，不由吓了一跳：墙角处有个黑影，一动不动地站在雨中！她赶紧打电话向丈夫求助。

很快，丈夫急匆匆赶了过来，小米借着汽车灯光一看，黑影不是别人，还是白天那个女人！大雨将她浇得浑身湿透，她却还像白天那样，仰望着小米家的方向。这次，就连丈夫也感觉害怕了，他轻声安慰小米：“明天我跟老板请个假，一定要调查清楚她的来历。”

第二天，没等小米的丈夫请假，那女人就出事了。小米给孩子喂奶时，发现那女人又来了。女人仰头望着空中，小米也跟着仰望。这时，一阵风吹来，小米晾在阳台上的男式衬衣，忽然被风吹落了下来，还没等小米做出反应，女人却挥舞着双手，发出凄厉的叫声，一个趔趄栽倒在地上。

小米慌忙跑出来，扶起昏迷的女人，大声喊：“快来人，救命呀！”很多人跑来，有人拨打了急救电话。在女人被抬上救护车时，忽然有个男子拨开人群，发疯般扑过来，喊道：“娘，你怎么了？别吓我！”

小米认识这个男人，他就住在自己家对门。他从前做着很大的生意，总是开着一辆豪华汽车进进出出，后来忽然赔得精光，就整天不出门，小米都好久没看到过他了。

女人只是受到惊吓，没有大碍。她从医院回来，特意找小米道谢：“大妹子，那天多亏了你呀。”小米不解地问：“不过是风吹落了一件衣服，你怎么就吓成那样？”

女人抹一把眼泪，低声说：“不怕你笑话，我儿子做生意赔钱，患了抑郁症，总说活不下去。他心烦，不愿意见人，我怕他真的想不开，就天天在这儿守着，万一他真的打开窗户，一下子就能看到我，就不会跳楼了。那天，我把那件衣服当成我儿子的身影了……”

小米抹一把眼泪，搬来一把凳子，对女人说：“以后，你就坐在这里，好好守着你儿子。还有，我丈夫认识一个心理医生，明天让他帮你联系一下吧。”

女人对小米感激地点点头，她抬头望着五楼的窗户，仿佛在喃喃自语：“这个位置好，我儿子打开窗户，一定能看到我……”

（**推荐者**：蔡正兵）

（**题图**：安玉民 梁 丽）





## 如何一句话噎死人

◆ 女人总是买衣服，她们都没有嫌自己衣服多的时候吗？
有啊，洗衣服的时候。

◆ 暗恋是这个世界上最傻的事情吗？
不，有比暗恋更傻的，叫互相暗恋。

◆ 从小到大你经历过哪些刻骨铭心的谎言？
压岁钱我先帮你存着。

◆ 为什么很多人找不到对象？
因为不仅自己丑，还嫌别人也长得丑。

◆ 如何提高女朋友的智商？
等她不喜欢你的时候，智商自然就高起来了。

◆ 为什么很多女生都喜欢称自己是吃货？
因为不说自己是吃货，人家会以为你胖是天生的。

◆ 为什么有些人总在背后骂人？
因为你走在他们前面啊！

◆ 食品包装袋上印的东西都是假的吗？
“图片仅供参考”这几个字是真的。　（**推荐者**：亦　清）

## 拒绝表白妙语



◆ 国足拿了世界杯冠军我们就在一起。

◆ 对不起，我只想要平淡的生活，你长得太刺激了。

◆ 枯藤老树昏鸦，你丑但我不瞎。

◆ 我不想别人说我在做慈善。

◆ 我怕我们在一起久了，会有夫妻相。

◆ 再逼我，我就卸妆给你看！

◆ 连我都看得上，你还有什么做不出来的？

（**推荐者**：风吹麦浪）



## 活该单身一辈子

◆ 晚上送约会对象回家，她问我要不要上楼去喝杯咖啡，我礼貌地回绝了：“大晚上的，不喝了，喝了会睡不着。”

◆ 跟我的美女同事一起出门，美女同事说好冷啊，我很是威风地拉拉我的长风衣，说：“你看我多暖和，你穿得太少了！”

◆ 妹子问我有没有吻过女生，我说没有。妹子说她可以教我，我说这东西不用教，到时自然就会了。几年以后，我才反应过来了，啊，我当年太二了！

◆ 和暧昧的女孩一起散步。她问我：“你喜欢哪个女生啊？”我当时非常害羞，觉得自己纯情男孩的形象不能被破坏，于是扭扭捏捏了半天，回答她：“我喜欢我妈妈……”

◆ 班上有个女生总是隔三岔五向我借东西，明眼人都看得出来她是故意的。今天她又向我借纸，我鼓起勇气对她说：“其实，你的意思我明白……”她脸红了：“啊，你都知道了？”我说：“嗯，你不就是贪小便宜吗？这一整本作业本给你，别再烦我了！”

（**推荐者**：汪　杰）

## 有多幽默就有多神经

◆ 记得夏天的傍晚，下着好大的雨，美丽的她送了个别致的纸盒子给我，我用身体保护它，冲回家打开盒子一看，伞！

◆ 喜欢自拍的女孩子注意了，如果哪天你不小心走失了，用你自拍的照片是找不到你的！

◆ 我相信你是个守口如瓶的人，但我怕你的朋友是个开瓶器。

◆ 男青年们拼死拼活练八块腹肌到底有什么用？人又不是大闸蟹，需要看肚子分公母。

◆ 可以献血，可以捐精，甚至人死了连器官都可以捐献，但为什么至今还没有地方可以让我们捐献脂肪，哪个机构该对此负责？

◆ 长期不收拾办公桌，就跟沉积岩似的，时间越久，就越能体味到岁月的沉淀、历史的厚重，而且越往下翻惊喜越多。

（**推荐者**：丁香清幽）





## 求职那些事

- 年薪一栏看成了月薪，填了……
- 招聘时填表，在“手机”那一项，写了 iPhone5。
- 一个哥们填表格，把生肖和申请职位填反了。
- 面试官问我在公司最想收获什么，立马答道：“收获一份爱情。”抱歉，我当时真是脑残了。
- 面试时，面试官和蔼地对我说：“看你的阅历，还真是挺丰富的啊！”我谦虚地摆手：“哪里哪里，四六级照样没过，还挂了七科。”然后，就没有然后了……

（**推荐者**：岸芷汀兰）



## 签名档就是用来逗乐的

- 做人要谦虚，多听他人的意见，然后认真记下来对你有意见的都是谁。
- 成长就是你将哭声调成静音的过程。
- 有人问：“你朋友跟你说什么话会让你很感动？”我想了想说：“还是我来付钱吧。”
- 真是幸运呀，幸亏在物价上涨前吃胖了。
- 当代青年：节约用钱靠剁手，按时作息靠断网。
- 人无远虑，必是有钱。
- 因你常说没关系，他便不觉得对不起。
- 减肥十年功，吃胖三分钟；恋爱十年功，分手三分钟；读书十年功，忘掉三分钟；美白十年功，变黑三分钟；挣钱十年功，花光三分钟。
- 你的话如同网上的下载链接，让人不敢轻信。

（**推荐者**：极品咖啡）

（**本栏插图**：安玉民 梁 丽）

只有敞开心扉，阳光才能照进每个人心里……




# 出租房里的阳光

□ 於全军

## 三个房客

刘庆是个职业写手，孤身一人在北京漂着。这天他接了一部悬疑小说的活儿，需要在一个月的时间里写出来，他就想去郊区合租个小房子开工。

他通过网络找到了一处正在招租的房子，房子是由旧式办公大楼改的，中间一条过道，两边是三间卧室，需要找三户合租。这三间卧室里，最好的一间带落地窗、大阳台，阳光充足；差点的有个向阳小窗户；最差的那间也有窗，却是通向过道的暗窗，一点阳光也见不着。

刘庆当了这么多年北漂，最深恶痛绝的就是这种暗窗房，屋子里就像闷罐子，于是他就对着来合租的另两个人——一个彪形大汉和一个柔弱的姑娘说：“我想住那间有阳台的，价钱高点也没关系。阳光对我太重要了，因为我养了一盆花，这是我的爱情花，也是励志花。”

接着，刘庆说了这么一段：他在老家有个女友，可自己太穷，遭到了女友父母的反对，他发誓一定

要混出个样子来。这花是临别时女友送给他的，要他好好养着，即使富贵了也不要丢弃花，不要忘了自己。

刘庆说这话的目的有二，一是争取到有阳台的大房间，二是说明自己很穷，让那大汉别打自己主意。难怪他这么想，那大汉外表太吓人了，头剃得精光瓦亮，腮下还留个大胡子，配上一米八几的个子，俨然就是《水浒》里的鲁智深。“鲁智深”听了刘庆的话，一捋袖子，露出一条青龙文身来：“都别跟我争，阳台房归我了，不过你们有了麻烦可以找我，喊我鲁哥就行。”

刘庆一听就蔫了，这人明显就是混社会的，自己哪还敢多话啊。反倒是那位柔弱女孩说话了：“可是我有病，医生说要多晒太阳……”这话说得断断续续，时不时还咳嗽一声，让刘庆的心都不由得跟着揪了一下。刘庆正想替女孩子说话，想不到那个鲁哥先开口了：“你身体有病啊，小妹？那、那阳台房归你了，我住小窗户的。”

## 暗窗阳光

三间卧室就这样定了，刘庆搬进了暗窗房里，谁让他既斗不过鲁哥，又同情小妹呢？他把那盆宝贝花放在暗窗的窗台上，打开窗户通风。这个暗窗非常小，位置又高，踩着凳子才能够着，倒是不怕有窃贼进来。

接下来刘庆就是昏天黑地地写作了，几乎不出门，跟那两个邻居也没怎么交流过。不过有件事他必须每天做，就是搬着花下楼去晒两小时太阳，不然这花死定了。这天，他捧着花盆出门，正遇上那个姑娘，姑娘一看就明白了，问：“又出去晒花？”刘庆点点头：“是啊，没办法，不然非死不可。”姑娘听了，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。

第二天中午，刘庆正要端着花出去，忽然看见一道亮亮的阳光照在暗窗的窗台上，把花叶照得闪闪发亮，屋子里也照进一大块光斑。可这是暗窗啊，不可能有阳光的，他就踩着凳子，通过暗窗寻找阳光的来源。这一看就明白了，原来姑娘卧室也有个通向走廊的暗窗，光线就是从这个暗窗过来、照在自己暗窗上的。但这两个暗窗和阳台可不在一条线上，阳光不可能从这个角度射进来，这是怎么回事？刘庆忽然想起姑娘搬来住时抬着一面大镜子，她说自己是学跳舞的，用镜子来纠正动作。不用说，姑娘一定

是看自己每天搬花太辛苦，就用镜子反射阳光到自己屋里！刘庆这个感动啊，原先自己一直防着人家，现在看来，这个邻居还不错。

这样过了一段时间，这天中午，刘庆忽然发现反射在花上的阳光直晃，好像是镜子放不稳，这是怎么了？忽然刘庆想到，姑娘身体有病，该不是摔在地上起不来，又喊不出声，在用这个方式向自己求救吧？想到这里，他忘了自己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宗旨，急急忙忙到了姑娘房间前就敲门：“妹子，你是不是病了？我能不能进去？”

里面没应声，只发出一种沉闷的响动。不好，姑娘一定病发了！刘庆一膀子撞在门上，这门锁年久失修，一下就开了，把他闪在地上，紧跟着被一把匕首紧紧抵住！



## 求救信号

拿匕首的是个陌生男人。刘庆很快被这个男人绑上，还堵上了嘴。这时他才看见，姑娘也被绑在一面大镜子前。阳光摇动，就是姑娘趁歹徒不注意，摇晃镜子的结果。

歹徒说：“兄弟，我是从监狱里逃出来的，外面风声紧，想在这里躲几天。放心，我不想杀人，等外面查得不严了我就走。”

歹徒是昨天夜里来的，姑娘昨晚回家，刚打开防盗门，就被歹徒捂住了嘴，推进了房里。好在歹徒还不算太坏，只是绑上了手脚，没欺负姑娘。到了第二天中午，姑娘想自救，就用身体摇晃反射阳光的镜子，果然引起了刘庆的注意，却没想到刘庆没头没脑地撞了进来，又被绑上了！

歹徒对刘庆和姑娘倒不算坏，到了吃饭的时候就解开手让他们自己吃，不过不是一齐解开，而是一个吃完捆上，再解另一个。这样过了两天，歹徒还没走的意思。刘庆和姑娘心里都清楚，得





赶紧想办法，再拖下去可没个好。

这天中午吃饭的时候，姑娘先被解开手，她刚端上碗，忽然就往窗户那里一滚，大声呼起救来。歹徒一见，立马上前抓住姑娘，堵住姑娘的嘴。这回饭也不让吃了，把姑娘绑在了床腿上。

刘庆把这一幕都看在眼里，他看出了其中的奥妙——姑娘呼救是假，真正目的是从口袋里掏出一支口红，借挣扎之际在镜子上写了三个字母“SOS”，也就是说，刘庆房间墙上的光斑，会出现“SOS”的阴影，当然，会是反的。这是国际通用求救信号！刘庆偷眼一看歹徒，还好，这家伙根本不知道这三个字母是什么意思，无动于衷。

可刘庆又一想，这阴影只能打在自己房间的墙上，但是第三个租客——鲁哥，经常是天擦黑出去，第二天天不亮回来，一回来就睡大觉。就算他偶尔出房到卫生间方便，也未必能注意到，而且，看他一副夜生活丰富的样子，指不定是干什么勾当的呢，他能管这闲事？

到第四天中午，房门忽然被警察撞开了，歹徒束手就擒，姑娘和刘庆被及时解救了。而报案的，正是刘庆认为万万不可能的鲁哥！

## 打开心扉

面对鲁哥，刘庆感激不尽，然后就问他是怎么看到求救信号的。鲁哥说：“我从走廊里看见你的花老没人浇水，都快干死了，我以为你不在家，就踩了个凳子，推开暗窗想帮你浇水，结果就看见求救信号了。第一次没在意，第二次看到，我就觉得这里面有问题了。不过我没敢敲妹子的门，而是报告了小区保安，正好警察正到处搜索逃犯，这么一说就对上了——”

刘庆很感慨，要不是姑娘给自己反射阳光，自己就不会进去救她；要不是鲁哥好心给自己浇花，也就看不到求救信号了。想到这里他就说：“其实吧，我瞒了两位一件事，我那盆花根本不是女友送的，是我从市场上淘来的名贵花卉，养开花了很值钱——”

这话一说，鲁哥也笑了：“那我也说实话吧。其实我不是混社会的，这副打扮是为了防坏人，因为我上的是夜班——”

那姑娘一听也笑了：“其实我一点病都没有，也是怕受人欺负。”

得，原来三个人都说了假话，直到现在才掏心窝子沟通上了。

（题图、插图：谢　颖）



师傅教会了徒弟们飞檐走壁的绝技，却忘了给他们系上一条叫做“良心”的保险绳……

# 三个『蜘蛛人』

□大刀红



老山干了一辈子“山爬子”，什么叫“山爬子”呢？就是在山上讨生活的人，凭借一根麻绳，在悬崖上采摘铁皮石斛、灵芝、石耳等药材和山珍。那年，老山正在悬崖峭壁上劳作，恰好三个高中生参加完高考，在山中游玩，看见了老山，觉得这门技艺很神奇，就想拜老山为师，学习山爬子的技艺。当时，老山问三个学生：“你们三个说说，为什么想学山爬子？”

年纪最大的喻大国说：“能挣钱。”

老二皮二友说：“能练胆。”

年纪最小的苟三官挠挠头皮，说：“够刺激。”

学了一个月，老山发现，这三个人中，苟三官最机灵，一般要领，说一遍他就能掌握。皮二友最胆大，不管什么地方他都敢去。最笨的是喻大国，一个动作在安全的地方反复练习多遍，又把麻绳检查多遍后，才敢爬上悬崖实际操作。

这天，老山又问他们三个人：“山爬子的技艺，最应当注意的是什么？”

喻大国说：“安全。”

皮二友说："胆大。"

苟三官说："随机应变。"

苟三官的话得到了老山的赞许，山爬子经常会遇到许多突如其来的事，一定要学会随机应变。

后来，三个徒弟的命运果然像老山预料的，和他们的性格密切相连。苟三官考上了大学，毕业后在城里工作，一帆风顺，不到十年，先当科长，后当局长。喻大国和皮二友都没考上大学，只好出门打工，两人吃的还是山爬子这碗饭——喻大国给城里的高楼擦外墙玻璃，皮二友则在一家杂技团玩空中飞人。对皮二友从事杂技表演、把山爬子技艺发扬光大，老山还挺满意，可一想到喻大国用自己教的本事去擦玻璃，老山就觉得是一种耻辱。

一晃又过了好几年。这天，老山听说三个徒弟不知为啥，先后都受了伤，回到村里休养。先是喻大国被人抬了回来，接着，皮二友也因伤回到村里。这还不算完，就连老山最器重的苟三官，也开着他的奔驰车回到村里。平时每逢春节，三个徒弟都会带着礼物上门给老山拜年，所以，这次三人受伤回家，老山怎么也得去关心一下。

老山本不想先去看望喻大国，但要去皮二友和苟三官的家，必须从喻大国家门前经过。喻大国每次拜年，虽然送的只是几十元钱的烟酒，但也不枉师徒一场，于是，老山顺路先来到喻大国家里。他见喻大国伤的是胳臂，就问："你是最讲究安全的，怎么把胳臂弄伤了？"

喻大国听了，哭笑不得地对老山说："师傅，您说我伤得冤不冤？"接着讲起了受伤的经过。

原来，喻大国给高楼擦玻璃，一直很注意安全，他知道，如果自己遭遇事故，就会给整个家庭带来不幸，所以，别人系一条保险绳就行了，他为了安全，一定要系两





条保险绳。前不久，他给一幢高楼清洗外墙玻璃，清洗到二十多层的时候，突然发现，有个七八岁的小孩从窗户里好奇地望着他，还大叫道：“蜘蛛人！”喻大国就善意地挥挥手，冲小孩打了个招呼。谁知道，随着绳子放向下一层，喻大国发现上面的保险绳不规则地晃动起来，抬头一看，那个小孩拿着把剪刀，正在剪右边的保险绳！喻大国忙对小孩喊：“你不要剪！”可小孩根本不听他的，手里那把剪刀特锋利，一下就剪断了保险绳。喻大国失去平衡，只好一边用左手死死地抓紧左边的保险绳，一边大声呼救，生怕小孩再剪断左边的保险绳。好在小孩看见闯了祸，把头缩了回去。在工友的帮助下，喻大国保住了性命，可是左手在绳索的缠绕下受了伤，暂时不能工作，只好回来休养。

老山问：“那小孩为什么剪你的保险绳？”

喻大国苦笑了一下，说：“他看《蜘蛛侠》的动画片看多了，想看看我能不能飞檐走壁。他以为剪断我的保险绳，我的手上还能生出一根蛛丝。”

老山听了，觉得不可思议，说：“乡下的小孩，七八岁都能帮家里挑水做饭了，城里的小孩怎么还这么不懂事？”

离开喻大国家，老山来到了皮二友家，看见皮二友伤的是脚踝。

问起受伤的原因，皮二友说：“师傅，我们杂技团排一个新节目，这个节目是要冲击摩纳哥金小丑大奖的，有个空中飞翔的动作是由我完成的，为了增加难度，我们取消了保险绳。可惜事不凑巧，排练的时候，我的搭档没有接住我，我摔在防护网上，又被弹到地上，把脚踝崴了。”

老山听了，说：“你那个搭档也太不小心了。”

皮二友说：“师傅，你放心，等我伤好了，我还要继续挑战这个动作，为国争光。”

老山赞许地点了点头。

接着，老山来到苟三官的家里，奇怪的是，苟三官是脸上受了伤，有一块块青紫的瘀伤。苟三官对老山说：“师傅，我在城里太累了，不是别的累，是心累。这次，只想来老家休养休养，过一段时间，我还要回去上班的。”

正聊着，突然，村头的公路上响起了警笛声。老山发现苟三官一下子变了脸色，一直到警车离开后，苟三官才回过神来。

见苟三官脸色不好，老山忙辞别回家。在回家的路上，他打听警车刚才来做什么，别人告诉他说，警察刚才把皮二友抓走了。老山愣了半天，才喃喃地说了一句：“他们抓皮二友做什么？”

过了两天，皮二友被抓的内幕终于传来了——最近，城里一直盛传“蜘蛛大盗”的消息，据说，“蜘蛛大盗”来无影去无踪，还能像蜘蛛一样，通过一根“蛛丝”来往于各层楼房之间。前不久，警察得到消息，终于将“蜘蛛大盗”围困在一幢楼上。可让警察没有想到的是，眼看要抓住“蜘蛛大盗”了，“蜘蛛大盗”却胆大过人，做了个不要命的举动——抛出一根绳索，勾住十米外的另一幢楼，然后拼尽全力，荡了过去，掉进对面楼房的一个窗户里。可能是受了轻伤，“蜘蛛大盗”跛着脚逃走了。事后，警方抓住了收赃的人，收赃的人交代，“蜘蛛大盗”就是皮二友。

听说皮二友就是“蜘蛛大盗”，老山有些吃惊，心想：难怪皮二友出手大方，拜年时总送自己上百元的烟酒，原来都是当飞贼偷来的啊！正在老山为皮二友的事耿耿于怀的时候，警车又开到村里，竟把苟三官也抓走了。

对于苟三官被抓，老山更想不明白。直到几天后，警察到老山家里取证，老山才明白事情的原委。

警察问老山：“苟三官平时过年，给你送的什么烟什么酒？”

老山实话实说，说苟三官过年时一般都给自己送上千元的烟、上千元的酒。老山说完，问警察：“这和苟三官被抓有关系吗？”

警察说：“不光和苟三官有关系，而且和皮二友也有关系。”

警察说，皮二友工作的杂技团效益不好，他业余时间便化身为“蜘蛛大盗”，盗取不义之财。老山经常在皮二友面前吹嘘，说苟三官送他的都是价值上千元的烟酒，引起了这个“蜘蛛大盗”的注意。皮二友就开始关注苟三官的行踪，知道苟三官是个贪官，家里藏了不少现金和贵重物品，就趁苟三官不在家，把他家里的现金和金银玉器给偷了。因为都是受贿得来的赃物，苟三官发现被盗后，没有报案。现在之所以事情败露，还得益于皮二友落网后对所盗物品的供述。

老山摇了摇头，说：“哦，我明白了，因为钱财被偷了，苟三官心里不舒坦，才回到村里静养的吧？”警察听了，哈哈大笑。老山

不明白，问："你笑什么？"

警察说："你没有看到他脸上的伤吗？"老山说："看到了，他说是喝醉酒摔伤的。"

警察笑笑，说："你这个徒弟啊，特别爱搞刺激的事。"

警察告诉老山，苟三官不光贪得无厌，而且好色。他和他们局里一个女人有染，有意思的是，这个女人就住在他楼上。女人和她丈夫都是苟三官的下属，苟三官经常安排女人的丈夫值夜班，然后和女人偷情。女人的丈夫虽然听到风言风语，可一直没有抓到证据。当然，女人的丈夫也不是傻子，一到上夜班的时候，他就把门从外面反锁，



还在门口装了监控，心想："老婆出不了门，外面的人又进不去，这下可安全了。"可让他没有想到的是，苟三官有一门绝技，女人从阳台上放根绳子下来，他便能轻而易举地爬上楼。可是，苟三官也没想到，他爬绳子时被好事者瞧见，好事者用带红外线的手机拍下来，发到微信里，取名为"好个蜘蛛人"。一时间，微信被疯狂转发，那个女人的丈夫看见了，怒不可遏，把苟三官一顿海扁，苟三官脸上的伤就是那时留下来的。苟三官为了息事宁人，也为了养好脸上的伤，特意跑回村里躲一段时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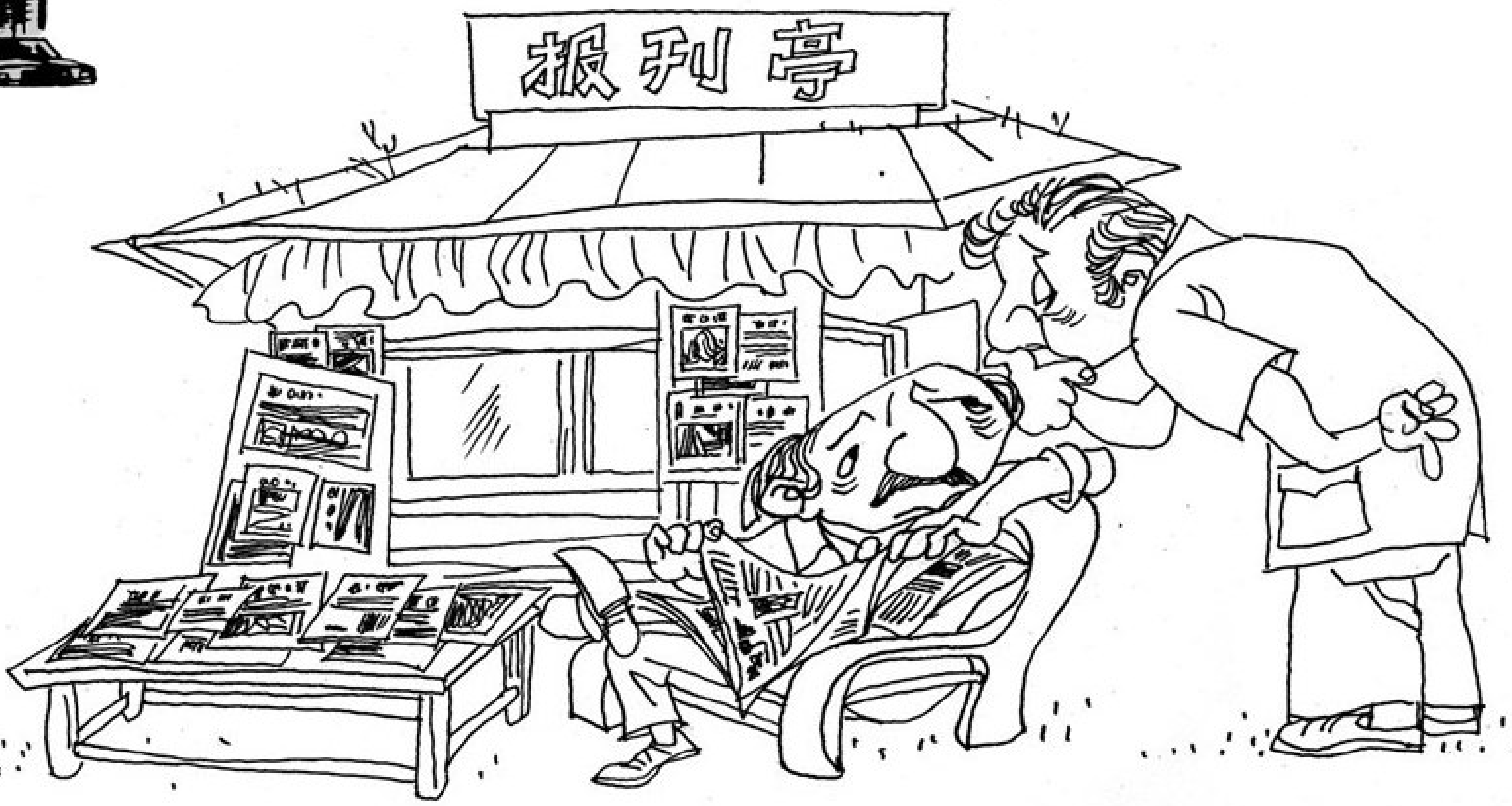
老山听了，想起苟三官说的"刺激"和"随机应变"，心想：这坏事可做不得，哪怕你再会随机应变，还是有百密一疏的时候。

老山想着，不知不觉地走到喻大国家里，说了一句让喻大国不明白的话，他说："讨生活的人，还是安全谨慎为好。"

（**题图、插图**：陆小弟）

**红版编辑部各编辑邮箱：**

姚自豪：yaobianji1950@126.com；
吕　佳：lujia411@126.com；
丁娴瑶：dingxianyao@126.com；
李　丹：lidan090@sina.com；
陶云韫：taoyunyun1101@163.com。




# 最后一家报刊亭

□ 江三流

两个月前，县文化局张局长接到一个通知，为了创建文明县城，迎接市里的大检查，让他将属于文化局管理的七家年久失修的报刊亭拆除。

张局长头一下就大了起来，要说拆这七家报刊亭，本来也没什么，但当初文化局和报刊亭的主人签订的合同是十年，现在还没到期，要拆除，报刊亭主人要是不同意，可就麻烦了。局里的李科长知道后说，现在报刊亭的生意越来越差，只要补偿给到位，保证他们会同意。张局长就将这事交给李科长去办了。

果然，六家报刊亭很快同意补偿，顺利拆除，偏偏离政府大楼不远的最后一家出了问题。报刊亭主人是个老头，姓刘，刘老头也不知怎么一根筋，就是不同意。

李科长向张局长汇报了这一情况，张局长的眉头皱了起来。刘老头的报刊亭不拆，政府的人天天从那儿经过，那他的面子可就没地方放了。李科长嘟囔了一句："咱遇上钉子户啦，总不能去强拆吧？"

张局长白了李科长一眼，说："亏你还是个文化人，强拆这个词怎么说得出口？回头我亲自去会会



这老头，看能不能想出办法。”

这天下午，张局长来到了刘老头的报刊亭前，随手拿起一本杂志问道：“老板，近来生意可好？”

刘老头不认识张局长，只瞄了一眼张局长手里的杂志，爱理不理地说：“四块。”

“唉，老板，你做生意怎么这个态度？”张局长有些不高兴了。

刘老头放下正在看的报纸，懒洋洋地反问道：“这位老总，你觉得我这是‘生意’吗？”

张局长奇怪道：“既然不是生意，那你还守在这里干吗？早点关门大吉算了。”

刘老头鄙夷地看了看张局长，说：“你别看我的报刊亭现在不怎么样，以前政府里的大官常来我这儿买杂志，还夸我为县里的文化事业做出了贡献呢。前几天，有人想拆了我的报刊亭，我说什么都不干。为什么？贡献，你懂吗？我看你肚大腰圆的，你是对面工地上的老板吧？我说的这些都是文化人的事儿，说了你也不明白。”说罢，再不理张局长，自顾自闭目养神起来。

张局长被无故抢白了一顿，闷闷不乐地回到办公室，觉得这事还真有点难办了。苦思冥想了一下午，他突然想到刘老头刚才把他误认为是工地老板，终于计上心来。

第二天一上班，张局长就指派李科长去借一套民工服和两顶安全帽。李科长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，刚张嘴要问，张局长挥了挥手说：“别磨叽，快去！”

李科长只好照办，拿回衣服后，已近午时，张局长让李科长穿上民工服，自己也戴上了安全帽，招手说：“跟我来！”

张局长带着李科长来到报刊亭，问刘老头：“老板，你这儿有没有饮料卖？”

刘老头摇了摇头，继续低头看杂志。张局长埋怨道：“这鬼天气，真热。”说罢，掏出一百元给李科长，“去，买两箱饮料来。”李科长彻底懵了，但又不好多问，只好接过钱，去买饮料。

张局长对刘老头说：“老板，我看你这地方不错，离我们工地又近，以后你进点饮料卖，我让工人都来你这儿买水喝。”刘老头一听，来了精神，问：“真的？”

张局长哈哈一笑：“要说你们文化人，就知道死读书，东方不亮西方亮嘛。”

第二天，张局长到报刊亭边一看，刘老头果然腾出一块地方，卖

起了各种饮料。张局长二话没说，买了两箱饮料。趁刘老头收钱的时候，他问道："老板，香烟有没有？我手下这帮人全是烟鬼，我刚拆的一盒烟一会儿就散完了。"

刘老头一愣，对啊，几十号民工要是都在这儿买烟，那生意不也很好？没过两天，刘老头的报刊亭又腾出一块地方，卖起了香烟。

刘老头的报刊亭自从进了饮料和香烟，不但张局长来买，附近工地上的民工还真被吸引了过来，生意确实不坏，这可乐坏了刘老头。报刊亭自开张以来，什么时候出现过这样的"盛况"？刘老头忙得不亦乐乎，越发觉得当初不答应拆除的决定做对了。

过了几天，张局长又如法炮制，让刘老头进一些日用品、方便面来卖。刘老头现在对张局长的话已经深信不疑，毫不犹豫地去进了很多货物。随后，张局长天天派人来大量采购，回头转手再卖给批发部，虽然亏了一点，但这和他的计划比起来，就不值一提了。

现在，小小几平方米的报刊亭里堆满了货物，所有窗口都摆得琳琅满目，而报刊则仅仅剩下一小块地盘，看起来可怜兮兮的。这哪儿还像个报刊亭？简直就是一个小型的杂货铺。




张局长看在眼里，乐在心里，但他知道，事情还不够成熟。这天，他又来到刘老头这儿，刘老头笑着敬上一支烟，张局长摆手拒绝了，哑着嗓子说："上火，你这儿要是再进点水果就完美了，听说水果的利润也不错，让谁赚不一样啊，何况老板你还是个文化人哩。"

刘老头连连点头称好。终于，报刊亭前又支起了一个水果摊，而那些报刊，

大都成了免费的赠品。

张局长看了暗暗点头，机会终于成熟了。

这天一早，张局长远远地看着刘老头忙碌的身影，拿起了电话，接二连三地拨通了工商局、烟草局、城管局的电话。很快，三辆车子前后呼啸而来，刘老头吓得目瞪口呆。

刘老头的报刊亭没有烟草证，没有营业证，没有食品健康证，还占地经营，罪状无数。三家联合执法，决定封闭刘老头的报刊亭，并处以各种罚款。

刘老头的货物全部被收缴，地上散落着零乱的报纸和刊物，被人们踩得面目全非。刘老头蹲在地上，欲哭无泪。这时，穿着西装的李科长上前，和三个部门的执法人员解释，说这是文化局的失职，报刊亭可以封闭，罚款就算了，回头文化局会专门派人去检讨。

事情圆满解决了，刘老头对李科长千恩万谢后走了。李科长回到办公室，对着张局长直竖大拇指："高，实在是高！"张局长微微一笑，神情得意。

说来也巧，事情刚刚办好，张局长就接到通知，还有三天，市里的检查组就要来了，由曾在本县工作过的副市长亲自带队。

事不宜迟，张局长第二天就下令，立即拆除最后一家报刊亭。张局长亲临现场，看着挖掘机将报刊亭连根吊起，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

正在这时，张局长接到了一个电话。电话那头口气万分紧急地说，副市长今天特意询问了政府大楼附近的那家报刊亭还在不在，还说，一个县城的报刊亭，就是一个县的文化象征。据说，副市长当年在本县任职时，喜欢写些文章，发表后常去县政府附近的报刊亭买样刊送人，对那家报刊亭有着深厚的感情。这次，副市长主动提出带队来县里检查，有一个原因就是想旧地重游，再看看当年的那家报刊亭。

张局长一听，傻了眼，看着悬在半空中的报刊亭，赶紧跳到挖掘机前猛打手势，大声对操作员说："放下来，放下来！放回原处！"

在挖掘机的轰鸣声中，操作员顺着张局长的手势，将破旧的报刊亭放回到地上。而此时，年久失修的报刊亭仿佛再也经不起折腾，像一副散了架的枯骨，裂成了无数碎片。

张局长看着一地狼藉，呆若木鸡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潘胜奎）





# 我好像见过你

□香 溪

蒋年经刚刚大学毕业，来到“大地商贸公司”应聘。那天只有一个招聘老师，蒋年经走到老师面前，握过手后，对招聘老师说：“我好像见过您。”

那招聘的老师本来对他没有什么印象，不过听他这么一说，就仔细打量起蒋年经来。蒋年经是大众脸，招聘老师五十多岁了，记忆没那么清晰，也就模糊地感觉，自己好像曾经见过蒋年经，也许，蒋年经是自己同事或者同学的儿子？招聘老师心慈手软，有心放一马，再加上蒋年经确实有些真才实学，自然是水到渠成，顺利地进入了大地商贸公司。

要说关系，其实蒋年经和这位招聘老师根本八竿子打不着，在这次应聘前，他们从没有见过面。蒋年经这么说，完全是跟他那个卖肉的父亲学的。

蒋年经的父亲蒋磊在镇上开了家肉铺，蒋年经放假时常去帮忙。蒋年经发现，父亲每次遇到陌生顾客上门买肉，总是面带惊喜地对顾客说：“我好像在哪儿见过你。”顾客听了，把蒋磊打量一番，见蒋磊大众脸、中等身材，便感觉的确在



哪儿见过，也就放下戒心，在他那儿买下肉。

等客人走后，蒋年经问父亲：“爸，您说见过他，什么时候见过？我怎么没见过？”

听了蒋年经的问话，蒋磊得意洋洋，说：“这你就不知道了吧，这是做生意的一种手段。我虽然没和他见过面，但说见过他，就拉近了我们的距离，消除了他的戒心。以后，他再在我这里买肉，不就是见过面了吗，不就成熟客了吗？”

蒋年经没想到，卖肉的生意竟然还隐藏着这么大的学问，所以，在应聘时，他就用上了这一招。

蒋年经是个聪明人，也是能将这句话发扬光大的人。这天，公司总经理余长江来到他们科室检查工作，科长向总经理介绍科室的员工，当介绍到蒋年经的时候，蒋年经伸出双手握住余长江的手，对他说：“余总，我好像见过您。”

余长江听后，把蒋年经打量了一番，也觉得的确好像在哪儿见过，就问他：“你是哪儿人？”

蒋年经没想到总经理居然问了这样一句话，猝不及防，说：“我老家是池州的。”

余长江继续追问道：“池州哪儿的？”

蒋年经只好实话实说：“大碾子镇上的。”

“你爸是谁？”

总经理这样问，蒋年经隐隐感觉总经理一定和池州大碾子镇有某种割舍不了的联系，就说：“我爸叫蒋磊。”

听了蒋年经的话，余长江爽朗地笑了，说：“原来你就是蒋三石的儿子呀，你爸还好吧？”

蒋年经说：“您怎么知道我爸的外号？”

蒋年经的父亲叫蒋磊，可别人开玩笑，硬是把蒋磊叫做蒋三石。余长江说：“我十八岁时，在你们池州大碾子镇当过知青，和你父亲关系不错，经常在你们家蹭饭。”余长江一边说一边回忆往事，最后感伤地说：“那时的人多单纯呀，那时的事多单纯呀，那时的世界多单纯呀！”

蒋年经看出，总经理是个很恋旧的人，于是在一个节假日，蒋年经自己当导游，把余长江专门带到大碾子镇游玩，重回年轻时待过的地方。从此，蒋年经通过一句话，攀上了和总经理的关系。

过了段时间，余长江就把蒋年经调到薪酬较丰厚的销售部工作，蒋年经知道余长江在栽培自己，工





作上很努力。一年后，余长江破格把蒋年经升为销售部的副经理。两年后，公司销售部的经理退休，蒋年经就被升为销售部经理。

从此，“我好像见过你”就成了蒋年经的口头禅。有这句话开道，新客户听了，拉近了和蒋年经的距离；新下属听了，觉得领导很重视自己，有了归属感。但俗话说得好，成也萧何，败也萧何。有一天，余长江让蒋年经和一个美国商人吉米谈判，这笔生意价值一千多万美元，而且回报率很高。吉米来了后，蒋年经像往常一样，和吉米打过招呼，对吉米说：“吉米先生，我好像见过你。”

吉米一愣，说：“真的吗？”

蒋年经说：“一定的。”

吉米又问：“你去过美国？”

蒋年经说：“没有。”

吉米很较真，说：“这就奇怪了，这是我第一次来中国，你怎么会见过我呢？”

蒋年经没想到，自己一句招呼客人的客套话，吉米却当了真，几句反驳让他的面子很挂不住，心理就发生了莫名的变化。两人话不投机，合同条款谈得很不顺利。蒋年经因为这些年有些资历，自信心膨胀，谈判时不断地给吉米出难题，本来能稍作让步达成协议的，也不给吉米机会。一天过去，两个人一条协议也没有谈成。

到了晚上，余长江打电话来，问蒋年经生意谈得怎么样了。蒋年经这时才意识到自己白天太过意气用事，他决心调整心态，以公司利益为重，第二天继续谈判。

没想到，第二天一早得到消息，吉米昨晚竟搭乘夜班飞机回国了。蒋年经一头雾水，这正在谈判呢，怎么人就跑了？他知道事情闹大了，只好向总经理余长江反映情况。

余长江知道后，忙打电话问对方总部的人，对方总部的人说，吉米回到美国汇报，说中国这方面不够诚信，蒋年经明明没有去过美国，却一个劲地说曾经见过他，还口口声声说“一定的”，明显在说谎。而且，蒋年经在谈判的时候，能让步的不让步，诚意极其不够。吉米根据这些情况，要求总部对大地商贸公司的信誉度做重新审查。最后，美国总部采纳了吉米的建议，终止了和大地商贸公司的谈判。无故损失了一笔上千万美元的大生意，就有人把事情捅到董事会，董事会开展调查，最后，连总经理余长江都



差点被连累。余长江为了自保，只好将蒋年经辞退了。

蒋年经没想到，自己的大好前程就毁在这句话上。从此，他的好运就这样结束了。不久后，蒋年经居然死在一条偏僻的街巷里，听说是谋杀。

警察进行尸检后发现，蒋年经的头上挨了数不清的板砖，以至于把他的头几乎给砸扁了。而他的钱包、手机和手表都没有了，可以确定这是一起抢劫案。

过了一段时间，案子告破，是个年轻的黑车司机为了还赌债，抢劫杀害了蒋年经。警察问嫌犯："抢钱就抢钱，你为什么把他的头打成那个样子？"年轻人说："因为他说了一句话。"

警察问："什么话？"

年轻人说，蒋年经付车费时，自己看到他的钱包里有不少现金，便起了歹心，本来只想用板砖把蒋年经敲昏，抢点钱算了，谁知这时，蒋年经说了一句话："我好像在哪见过你，对了，车费能不能便宜一点？"

年轻人听了，吓了一跳，说："你真的见过我？"

蒋年经点点头说："一定的。"

年轻人这才起了杀人灭口的心，于是操起板砖，一下接一下，直到蒋年经不能动弹为止……

在蒋年经的葬礼上，蒋磊和余长江两个人见了面。蒋磊泣不成声地对余长江说："余哥，我不该教孩子这些卖弄聪明的小把戏。"



得知蒋年经的死因，余长江也很是自责。当初，蒋年经就是因为那句话才攀上和余长江的关系，尝到了甜头，从此把这句话奉为真理。如果当初余长江不给蒋年经那些机会，也许蒋年经会踏踏实实地从每个环节做好，也不会落到现在这个下场。

（题图、插图：海　人）

# 客串婚车



□ 焦松林

现在流行买车，李小斌也紧跟潮流，买了辆黑色现代越野车。他每天开着车上下班，好不惬意，可时间一久，他就感觉吃不消了。一个工薪阶层，每个月得掏出六七百块钱买汽油，照这样下去，可能连老本都得花光了。作为新新人类，李小斌把自己的苦恼发到了本地的一个论坛上。

当天晚上，李小斌打开网页一看，发现有人在自己的帖子后面跟了帖，问他开的是什么车，还说："兄弟，这痛苦很多人都有，没准儿我能帮你呢，留下QQ吧。"

李小斌也没多想，就把自己的QQ号发了上去，又注明了自己的车型。他这边刚发完帖，那边就有人加他的QQ为好友，接着，李小斌被那个叫"友情客串"的网友拖进了一个QQ群。

"友情客串"是群主，这个群里的成员都拥有一辆现代车。李小斌看到群里的公告是这样写的："我们是现代车友群，凡有用车信息，都会在此群公布。零风险，高回报。"

"友情客串"告诉李小斌，结婚的新人用车最多。谁家七姑八姨前来喝喜酒，不派辆车去接呀，



再说了，迎娶新娘要用车队，所以只要车况好，技术高，不愁挣不到钱。

一番话说得李小斌怦然心动，唯一的问题就是，李小斌只有节假日有时间。“友情客串”发过来一张笑脸，说：“节假日有时间就好啊，如今生活节奏快，结婚的人也都挑节假日举行婚礼呢。”

“友情客串”说得李小斌心里暖暖的，他仿佛看到那些红彤彤的钞票在向自己招手了。

一周后，“友情客串”在车友群里发布信息了，“本城赵锦华周六大婚，需要用车10辆，清一色黑色现代。路线从东城天苑小区到西门泰华小区，费用200块，不另付油费。时间为早晨5点，8点结束。有意者报名。”

李小斌立即报了名，“友情客串”清点了一下报名情况，说：“那就这样了。既然答应了，就不能误事，为了公平公正，报名的每个人缴纳50块钱保证金，请把钱打到这个卡号上。”

李小斌看着“友情客串”发上来的卡号，心里有点不舒服，可是再仔细想想，觉得“友情客串”这么做也有道理。毕竟大家都没见过面，万一有人放鸽子，“友情客串”到时候还真没办法向新郎家交代。

李小斌通过网上银行转出了50块钱。不一会儿，“友情客串”就给李小斌发来一张笑脸。

周六早上5点，李小斌驾着车直奔东城天苑小区。到达小区门口时，天刚蒙蒙亮，李小斌正想找个人问问赵锦华住在哪个单元，门卫室里已走出来一个穿西装的年轻人，年轻人问道：“请问是给赵锦华迎亲的车吧？”

李小斌点点头。那人笑眯眯地上了车，指点着李小斌来到目的地。

6点钟，李小斌和其他九辆现代车踏上了迎亲的路，从东城出发，到西门泰华小区，再返回来，整整花了两个小时。

中午，李小斌收到了银行转账短信，短信提示，他刚刚收到了200块钱。这个生意做得舒服，既拿到了钱，又拿到了新郎家的香烟和喜糖。李小斌对“友情客串”佩服得五体投地，尽管他直到现在，还不知道另外九辆车的驾驶员中，哪位是“友情客串”。不知不觉中，他就期待着下一次迎亲了。

进入了十月份，结婚的新人越来越多。在“友情客串”的联系下，“十一”黄金周李小斌一共跑了三





趟，每趟收入都有 200 块。照这样跑下去，一年的油费应该不成问题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群里有个车友主动联系了李小斌，问李小斌跑了多少趟，李小斌实话实说道："14 趟，友情客串真是个热心人。"

没想到对方不以为然，"热心人？他算哪门子热心人？我们出车，他拿提成，每辆车他提 50 块钱，你跑 14 趟，也就意味着被他赚了 700 块。"

李小斌愣了愣，不过他随即觉得释然，人家两边联系，也得有辛苦费和中介费呀！

过了没多久，"友情客串"又发布公告了，"本月 18 日，康福小区，早晨 5 点集合，目的地郊县，9 点返程，需要用车 18 辆。"

奇怪的是，这次"友情客串"不再像以前那样，让大伙儿报名，而是一个一个地点名邀约，李小斌也在被点到的行列。

18 日是周日，李小斌早早地赶到了康福小区，他打算今天好好问一下到底谁是"友情客串"。剩下的车辆陆续到了，李小斌清点了一下，现场总共有 20 辆现代车，这中间应该有"友情客串"的车。谁知他一圈问下来，没有一个人承认自己是"友情客串"。

到了时间，车队出发了。忙了一上午，从郊县迎回新娘后，李小斌正要离开，新郎出面了，给每个驾驶员派发了一个红包。李小斌上车后打开红包，只见里面装着一张加油卡，上面写着金额 300 元。李小斌兴奋地想道：跑了这么多趟，数这次收获最多！

然而一直到了下午，"友情客串"也没有汇钱过来。难道今天的酬劳就是那张加油卡？李小斌有些郁闷地打开了电脑，只见 QQ 群上醒目地挂着一个公告：今天是我自己结婚大喜的日子，各位算是替我友情客串了一回婚车。本人无以为报，聊以加油卡表达谢意。

李小斌看着公告，感觉有点发懵。这时，先前和他聊天的那个车友跳了出来，告诉李小斌："我总算知道群主是谁了，原来是我的同事。那小子想和女朋友结婚，连办婚礼的钱都没有，是我们这帮人帮了他的大忙。其实他自己压根没车，做的就是中介生意！"

李小斌这才明白过来，敢情这世界上用自己的车赚钱不稀奇，懂得用别人的车来替自己挣钱，才是真正的高手。

（**题图**：潘胜奎）





□ 蒋诗经

# 考你三道题

## 十米笋

罗浩是个皮草商，因为特别爱吃，所以越长越胖。前不久，罗浩认识了美女小青，经过一段时间的了解，他喜欢上了小青，小青对他的印象也不错。

这天，罗浩鼓起勇气向小青表白，小青听完后淡淡一笑："你要想和我交往也成，但必须回答我三个和吃有关的问题。"罗浩一听，这好办哪，自己就是个吃货，于是毫不犹豫地答应了。

小青的第一个问题是：十米笋是怎么来的？

笋子长到十米，那还叫笋吗？那是毛竹！笋子只有在刚出土后不久才能食用，别说十米，就是超过一米都已经不能食用了，真要吃，除非是熊猫。

罗浩开始在网上搜索，可根本没有这样的信息。最后，罗浩一咬牙，决定进山一趟，因为小青提示过，这笋在她皖南家乡就有。

现在正是竹笋上市的季节，罗浩来到小青家乡，问起十米笋，可根本没人知道。有好心人指着县城边的一片竹林，让他去山上问问。

罗浩只好徒步上山，来到山顶，正好遇见竹林的主人老沈头在挖笋。罗浩气喘吁吁地向沈老爷子问过好，说明了来意。

老沈头上下打量了罗浩一番，笑道：“你们这些城里的有钱人啊，整天想着这些稀奇古怪的东西。这样吧，如果你真想知道，到山上来住一个月。”

第二天，罗浩带着生活用品又徒步上了山，累得汗流浃背。找到老沈头，老沈头也没多说，拿出一个木桶，指着山沟里的小溪说：“去挑水。”

罗浩什么时候干过这种重活？他和老沈头商量，他愿意出钱找人帮忙。老沈头没好气地说：“这是我们山里人的规矩，谁想吃十米笋，就得干活，出钱也不成。”

罗浩只好去挑水。好不容易将水挑回来，老沈头却拎起水桶就把水泼在屋边一个倒扣的破水缸边。罗浩那个气呀，这不是捉弄人吗？老沈头却笑眯眯地看着罗浩。罗浩心想，这老头有点古怪，说不定是小青安排好的，故意在考验我呢。

就这样，罗浩每天挑三担水，挑上山就被老沈头泼掉。罗浩忍气吞声，只想着等过了一个月，看你拿什么和我交代。

终于过了一个月，罗浩瘦了十来斤。他提醒老沈头，日期到了。老沈头点了点头，走到那个倒扣的破水缸边，用力掀起了水缸。水缸里面，盘绕着一根雪白巨大的竹笋，那原本应该褐色的笋衣，也白嫩无比。这根笋，绝对超过十米。

原来十米笋，就是在笋子还未破土前，就罩上水缸，让它不见阳光。而罗浩挑的水，看似无意泼掉，其实都是在给笋浇水助长呢。

找到了十米笋的答案，罗浩当即打通小青的电话。小青在电话里笑个不停，让他把电话给老沈头。老沈头接过电话，亲热地和小青聊了起来。

罗浩果然猜中了，老沈头就是小青的爷爷，好险。这第一题算是解决了，罗浩问小青，第二个问题是什么。

## 鹅掌豆腐

第二个问题是：鹅掌豆腐是怎么做成的？

这世上有用鹅掌做成的豆腐吗？罗浩想，题目是小青出的，与其盲目乱找，费时费力，还不如从她爷爷这里下手。



老沈头哈哈一笑："这个鬼丫头，我也不知道她葫芦里卖的什么药，这样吧，离这儿不远有个白里乡，你去找养鹅的老李头，那是小青的外公，他说不定知道答案。"

罗浩依言找到老李头。老李头听说罗浩是来找鹅掌豆腐的，脸色就沉了下来，二话不说，从新孵出的鹅仔里，挑出一只嫩黄的小鹅仔，在它腿上套了个记号环，说："把鹅仔带回去养，三个月后再来。记住，千万不要把鹅仔养死了。"

罗浩小心翼翼地把鹅仔捧了回家，不敢怠慢，把鹅仔当宠物养了起来。小鹅仔一天天长大，慢慢地长成了一只大白鹅。三个月后，罗浩找到老李头，恭恭敬敬地把大白鹅递了过去。老李头点了点头说："去厨房拿把刀来，杀了它，中午我做个红烧鹅招待你。"

如果是平时，让罗浩杀只鹅，肯定没问题，但如今，罗浩和这只白鹅经过三个月的朝夕相处，还真有了些感情。罗浩苦着脸说："能不能不杀它？我也不想吃鹅，您把鹅掌豆腐的答案告诉我就成。"

老李头问道："养鹅就是吃肉的，为什么不吃？"罗浩支吾着说道："那……能不能换一只？这一只，我真的下不了手。"

老李头笑着说："好吧，虽然中午没有鹅掌豆腐招待你，但看在你心地不错的分上，我就告诉你答案。"

老李头说，所谓鹅掌豆腐，就是在鹅仔小的时候，把它的两只脚蹼用木槌轻轻敲碎，让它无法站立，再将鹅仔的两只脚蹼放入罐子，精心饲养。受伤的鹅仔套着罐子长大，哪儿也去不了，等到长大之后，敲开罐子，里面的鹅掌已经长得像豆腐一样嫩。



原来是这么回事。罗浩庆幸小

青要的只是答案，要不然，真是触目惊心。老李头说：“小青这丫头，从小就喜欢听这些传说，现在你知道答案了，给她打电话吧。”

这第二题算是过了，那么第三题又会是什么呢？

## 猴手菇

第三题还是非常古怪：猴手菇是怎么得到的？

这世上只听说过猴头菇，哪有什么猴手菇？罗浩也不笨，前两题的答案是小青的爷爷和外公给的，这第三题，很有可能要得到小青父母的指点。

小青的家在山脚下，罗浩找到那里，打听到小青家正是种蘑菇的。这不巧了吗？罗浩来到栽种蘑菇的大棚外，见一对中年夫妇正在忙碌着。罗浩上前说要买“猴手菇”，中年男人一听，哈哈大笑：“小伙子，这猴手菇可是纯野生的，如果想要，得自己上山去找。”

罗浩心里直犯嘀咕，这么大的山，上哪儿去找小小的蘑菇呢？但有了前两次的经验，他知道，这其中肯定有原因。罗浩转身准备上山，中年男人这时又叮嘱了一句：“你还是带些干粮进山吧。”

罗浩一想也对，这上了山，还不知道什么时候能找到呢，带点干粮有备无患，便在路边买了袋饼干和几瓶水，沿着小路上了山。

山上风景倒是不错，罗浩却没有心情欣赏，一直到处寻找野蘑菇。转眼到了中午，猴子倒是看见了几只，但蘑菇的影子也没找着。罗浩一屁股坐在一块石头上，掏出了饼干，正在这时，一个猴影一晃而过，罗浩还没反应过来，猴子已经抢走了饼干。罗浩赶紧起身去追，可他哪里能追得上猴子？就这样，罗浩饿着肚子找了一天，什么也没找着，两眼冒着金星下了山。

第二天，罗浩再次上山，这回他掏出饼干就不松手了。正要吃的时候，猴影又一闪而过，罗浩一看，身边的包被猴子抢走了。没办法，为了换回自己的包，他只好把饼干扔给了猴子。那猴子仿佛知道这是一场交易，丢下包，拿走了饼干。罗浩只好又饿着肚子下了山。

第三天，罗浩有了经验，这次他干脆扛着一箱饼干上了山。到了中午，罗浩四处观察，已经有几只猴子悄悄地围在了一边。罗浩嘿嘿一乐，他把饼干拆开，自己只拿了两袋，其余的都送到猴子们面前，

不一会儿，猴子们都围到那箱饼干旁边，分起饼干来。

饼干的事是解决了，可是猴手菇却依然没有踪影。天色晚了，罗浩无奈地正要下山，身后突然响起猴子“吱吱”的叫声。罗浩回头一看，心里差点乐开了花。

只见身后的几只猴子都捧着野蘑菇，对着他挤眉弄眼呢。猴子们将蘑菇放在一块石头上，然后一哄而散。罗浩拾起那些蘑菇，他已经知道了猴手菇的答案：从猴子手上得到的蘑菇，不正是猴手菇吗？

罗浩拨通了小青的电话，小青在电话里笑着说：“真聪明，我在家里等你呢，我爸妈都怪我不懂待客之道，快来吧，他们已经为你准备好丰盛的晚餐了。”

罗浩喜滋滋地去了小青家，那个中年男人果然就是小青的爸爸。小青的妈妈也对罗浩伸出了大拇指，说：“不错，有爱心的人才能找到猴手菇。”

三个问题圆满解决，小青问罗浩：“我让你找这三个答案，你明白我想说什么了吗？”罗浩嘿嘿一笑，他哪能不知道呢？

罗浩说，第一题，是过小青爷爷那一关，他通过十米笋，明白了人不能整天窝在空调房里，要不然就会养得和十米笋一样。第二题，是过小青外公那一关，鹅掌豆腐告诫他要多做运动，要不然就会长出一副软弱无力的“鹅掌”。这第三题，是过小青父母这一关，猴手菇告诉他要节食减肥，并要以爱心待人待物。

最后，罗浩得意地说：“我知道你嫌我胖，回头我一定改。”小青点了点头：“算是对吧，但有最重要的一点你还没说。”

小青说，过去人们穷，吃不饱，才发明了十米笋，其实十米笋根本就不好吃。而鹅掌豆腐虽然是道美食，但是太残忍，所以慢慢地也成了传说。前面两种食物都是让食材扭曲生长，只有第三题的猴手菇才是真正的纯天然食品，是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最完美的体现。

小青真正的目的是：她不满意罗浩现在从事的皮草生意。有些买卖毛皮的人，为了得到更加光亮的上等毛皮，把毛皮从小动物身上活剥下来，听起来都瘆人。小青想让罗浩做一些更环保的生意，就像那些普通的蘑菇一样，哪怕平凡一点，但那才是真正美好的生活。

罗浩看着善良的小青，轻轻地牵起了她的手，用力地点了点头。

（**题图、插图**：张恩卫）

根据米歇尔·恩德小说改编。米歇尔·恩德（1929—1995），德国著名作家，代表作有《毛毛》、《永远讲不完的故事》等。他的作品不仅写给孩子看，也写给有童心的成年人看。

# 影子剧院



在一个古老的小城里，生活着一位名叫奥菲丽娅的老小姐。很久以前，当她刚刚出生的时候，她的父母便说：“我们的孩子将来会成为著名的演员。”因此，他们给她取了这个名字——这是莎士比亚戏剧《哈姆雷特》中那个著名的女主角的名字。

奥菲丽娅长大后没能成为一位演员，她的声音太小了。但是，不管怎样，她还是希望自己能献身艺术——哪怕以一种最卑微的方式。

在这个小城里，有一座非常漂亮的剧院。在最前面靠近舞台、背对观众的地方，有个隐蔽的箱型小房子。奥菲丽娅每天晚上都坐在里面，当台上的演员忘了台词时，她便小声提示他们。奥菲丽娅的声音很小，干这个工作再合适不过了，因为她的提示是不能让观众听见的。

她的一生都献给了这一职业，渐渐地，她能背诵世界上所有伟大



的悲剧和喜剧，提示台词时再也用不着看书了。就这样，奥菲丽娅小姐渐渐老了，时代也在发生着变化。来剧院看戏的人越来越少，因为除了戏剧，现在还有电影、电视和别的娱乐活动。于是，小城的剧院不得不关闭了。演员们纷纷离开，老小姐奥菲丽娅也失业了。

当最后一场演出的幕布落下来时，奥菲丽娅一个人独自在剧场待了一会儿。她坐在自己工作的箱型房子里，回想着自己的一生。突然，她看见一个影子在幕布上飘来飘去，有时大，有时小。可是，剧场里一个人也没有，所以，这不可能是谁投下的身影。

“喂！”奥菲丽娅小姐用她那细小的声音喊道，“那是谁呀？”

影子显然大吃一惊，立即缩成一团——反正影子也没有什么固定的形状。但是，他又马上停了下来，而且越变越大。他说：“对不起，我不知道这里还有人，我没想吓唬您，我只是想在这里藏身，因为我不知道自己该呆在哪儿。”

奥菲丽娅急切地问：“你是个影子吗？”

影子点了点头。奥菲丽娅不解地问：“可是，每个影子都该有自己的主人呀！”

影子说：“不，并不是所有影子都有自己的主人。世上有一些影子是多余的，他们不属于任何人，谁也不要他们。我就是这样的一个影子，我叫影子流浪汉。”

奥菲丽娅小姐点点头：“谁也不要你……你愿意来我这儿吗？我也不属于任何人，谁也不要我。”

影子高兴极了，回答说：“太好了！但是，我必须长在您身上，而您却已经有自己的影子了。”

“你们会处得不错的。”奥菲丽娅小姐说。

从此，奥菲丽娅便有了两个影子。她不想招人议论，所以白天的时候，她就请其中的一个影子变小，钻进自己的手提包里，反正影子在哪儿都能找到地方。

一天，奥菲丽娅坐在教堂里，突然在教堂的白墙上发现了一个影子，样子非常消瘦，他伸出一只手，好像在恳求什么。奥菲丽娅问：“你也是一个谁也不要的影子吗？”

影子说：“是的，我们那里都传开了，听说，有人愿意收留我们这些没人要的影子。这人是你吗？”

奥菲丽娅小姐为难地说：“我已经有两个影子了。”

“那再多一个也没什么关系

呀！”影子恳求说，“你不能把我也收下吗？没人要真是太难过、太孤独了。”

奥菲丽娅问：“那你叫什么？”

“我叫怕黑。”影子有点胆小地回答。

“好吧，你跟我走吧。”

这样，奥菲丽娅就有了三个影子。从此，几乎每天都有没人要的影子来找她，因为，世界上这样的影子有很多很多。

第四个影子叫孤独，第五个影子叫长夜，第六个影子叫永不，第七个影子叫空虚……这种现象一直持续下去。奥菲丽娅小姐很穷，幸亏这些影子既不要吃的，也不穿衣服保暖。只是她的小房间有时候很暗，因为挤满了许许多多的影子。更糟糕的是，这些影子有时会吵架，他们常常争位子。奥菲丽娅不喜欢听别人吵架，有一天，她终于想出一个绝妙的主意，她对影子们说：“大家听着，如果你们还想继续待在我这里，就必须学点东西。”

影子停止了争吵，从房间的各个角落用充满期待的眼光看着她。于是，她开始给影子们念诗人的杰作，所有内容她都能倒背如流。她要求影子们跟着她念，影子们虽然费了很大的劲，但是他们也非常好学。渐渐地，他们从老小姐奥菲丽娅那里学会了世界上所有伟大的悲剧和喜剧。

现在的情形与以前完全不同了，因为影子能够扮演剧中的一切，他们可以根据剧情需要，扮演侏儒或巨人、人或鸟、一棵树或一张桌子。他们经常通宵达旦地在奥菲丽娅小姐面前演出最精彩的剧目，而她仍然在一旁给他们提示台词。

白天，除了她自己的那个影子，别的影子都待在手提包里。别人从来没有见到过奥菲丽娅的这些影子，但是，他们还是隐隐约约觉得发生了某种不寻常的事情，而不寻常的事情人们往往不太喜欢。



人们在背后议论说："这个老小姐有些古怪，最好把她送到有人照料的老人院去。"还有人说："也许她已经疯了，谁知道她哪天会干出什么事情来。"

所有人都离她远远的。

终于有一天，奥菲丽娅小姐的房东来了，他说："对不起，从现在开始，您必须比以前多付一倍的房租。"

奥菲丽娅小姐付不起。

房东说："那么只好对不起了，您最好还是搬出去吧。"

于是，奥菲丽娅小姐只好离开了原来住的屋子，买了一张车票，坐上火车，上路了，她自己并不知道该去哪里。坐了很远以后，她下了车，开始步行。她一手提着行李箱，一手提着装满影子的手提包。

这是一条很长很长的路。最后，奥菲丽娅来到了海边，她无法再往前走了。于是，她想坐下来歇一会儿，不久，便睡着了。影子们纷纷从手提包里出来，围在她身边，他们在一起讨论到底该怎么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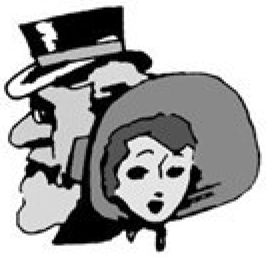
一个影子说："正是因为我们，奥菲丽娅小姐才会陷入这种糟糕的处境。她帮助过我们，现在轮到我们帮她了。我们大家都从她这里学了一些东西，也许，我们可以用这些学到的东西来帮助她。"

后来，奥菲丽娅来到了一个小村庄。她从箱子里拿出一块白色的床单，把它挂在一根棍子上。影子们马上开始演出，这些剧目都是奥菲丽娅小姐教给他们的。她坐在幕布后面，一旦影子们在演出中卡壳，她便在后面给他们提示台词。

开始只有一些孩子过来，他们惊讶地在一旁观看。傍晚的时候，又来了几个大人。看完这些精彩有趣的演出，每个人都付了一点钱。

就这样，奥菲丽娅小姐从一个村庄走到另一个村庄，从一个地方演到另一个地方。根据剧情的要求，她的影子们一会儿扮演国王，一会儿扮演丑角；一会儿扮演高贵纯洁的少女，一会儿扮演热情活泼的少年……人们随着剧情一起欢笑和哭泣。不久，奥菲丽娅小姐便出名了，无论走到哪里，人们都在热切地等待着。他们以前从来没有看到过这种演出。

过了一段时间，奥菲丽娅小姐攒够了一些钱，买了一辆旧的小汽车。她让一位艺术家给她写了一块漂亮的彩色牌子，两面都用大写字母写着：奥菲丽娅的影子剧院。从此，奥菲丽娅小姐便开始周游世界，





她的影子们一直跟着。

说到这里，这个故事本该结束了，但是它还没有完。

有一天，由于风雪太大，奥菲丽娅小姐的汽车被陷在路上。突然，有一个巨大的影子站在她面前，这个影子比其他所有的影子都黑。

奥菲丽娅小姐问："你也是一个没有人要的影子吗？"

那个大黑影子慢慢地说："是的，我想可以这么说吧！"

奥菲丽娅小姐又问："你也想上我这儿来吗？"

影子问："你能收留我吗？"说着，他走得更近。

奥菲丽娅说："我的影子虽然已经非常多了，可是，你总得有地方待吧。"

影子问："你不想先问问我的名字吗？"

"那你到底叫什么？"

"别人叫我死神。"

奥菲丽娅小姐好一会儿没有说话。最后，影子温和地问："尽管这样，你还是会收留我，对吗？"

"是的，"奥菲丽娅小姐说，"你来吧！"

于是，这个巨大冰冷的黑影便将她团团包住，她周围的世界变得漆黑一片。但是，突然，她又仿佛重新睁开了双眼，这双眼睛变得年轻而又明亮，不再像以前那样老眼昏花。现在她不用再戴眼镜，便能看清自己是在什么地方：她正站在天堂的大门前，周围站着许多美丽无比的身影，他们身穿漂亮的服装，正微笑地看着她。

奥菲丽娅小姐问："你们到底是谁呀？"

他们说："你不认识我们了吗？我们就是你收留的那些影子呀。现在我们得救了，不用再四处漂泊了。"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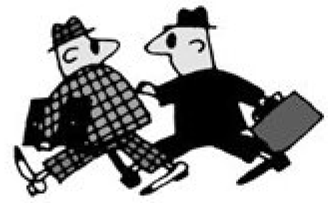
天堂的大门打开了，那些明亮的身影簇拥着老小姐奥菲丽娅一道走了进去。他们把她带到一座奇妙的宫殿前，这是一个最漂亮、最豪华的剧院。剧院的门口写着一行烫金的字：奥菲丽娅的影子剧院。

从此，他们便在这里用诗人的伟大语言，给天使们讲述人类的命运。天使们从中了解到，生活在地上的人是多么痛苦、多么伟大、多么悲伤，同时又多么可笑。

奥菲丽娅小姐仍然在给演员们提示台词。听说，有时亲爱的上帝也会来看他们的演出，但是可以肯定的是，谁也没有发现过他。

（**推荐者**：何　暖）

（**题图、插图**：佐　夫）



生意无大小，做好是个宝，看似寻常的物件中，蕴含着开门待客的真谛……



# 镇摊之宝

□ 姜红梅

清末民初年间，河北保定有个少年叫马山炮，他三岁时死了爹，五岁时死了娘，是个苦命的孩子，靠吃百家饭长大。后来，他来到北京城闯荡，他没什么特长，但有一股吃苦耐劳的干劲。他心想，干些什么好呢？思来想去，决定做豆汁。

俗话说："豆汁焦圈疙瘩菜，不在北京不会爱。"豆汁不是豆浆，而是做绿豆粉条剩下的汤经过发酵而成的绿色汤汁。爱喝的觉得豆汁酸中带甜，回味无穷，不爱喝的觉得酸臭难闻。老北京人都极爱喝豆汁，马山炮就想，这北京人多啊，早饭人人喝豆汁，卖豆汁准赚钱。

于是，马山炮找了一个老师傅学手艺。老人是个哑巴，但做豆汁是一绝，近几年因为腿脚不便再没出摊儿。马山炮脑袋瓜好使，学什么都快，短短三天，他用眼观察，用心揣摩，已经熟练地学会了做豆汁。他又花几天学会了做疙瘩咸菜与焦圈，这样就把"豆汁套餐"的



做法都掌握了。

出摊前，老师傅让马山炮做一次豆汁。马山炮把做好的豆汁端到老师傅面前，不料老师傅只瞅了一眼，便摇了摇头。马山炮不明白，端起豆汁喝了几口，味道挺正宗啊！他连说带比画，那意思，让老师傅喝一口尝尝。老师傅却指了指豆汁，嘴里“啊啊”叫着，还发出“咕嘟咕嘟”像水烧开一样的声音。

马山炮不明白老师傅的意思，就找来一个能和聋哑人沟通的邻居。邻居告诉他，老师傅是说好豆汁讲究一个“烫”字，端上桌后，碗里偶尔咕嘟几个泡最好，这样味儿才能出来。老北京人喝豆汁都是行家，只瞅一眼，不用喝便知手艺。马山炮点点头，记在心间。转过天，再做豆汁，豆汁端上桌了还烫得直冒泡，老师傅吹吹热气，喝了一口，连连点头。

马山炮终于出师了，临出门前，老师傅拉住他，拿出一把铲子和一个喷水壶交给他，嘴里“哇啦哇啦”，连说带比画了一通。马山炮听得三分明白，七分糊涂，提着这两件“宝贝”走了。

马山炮想，喷水壶和铁铲子是干什么用的？是不是师傅让我自己种质量好的绿豆，要用铲子翻土？喷水壶用来给绿豆喷水？好像也不对啊……

带着疑惑，马山炮在北京城的城西摆了个豆汁摊，可是一段时间下来，生意异常冷清，即便打出“焦圈白送”的旗号也鲜有人来。那天，一个老头路过豆汁摊，瞅瞅马山炮，问：“你不是老北京吧？做豆汁连喷水壶和铁铲子都没有。”

马山炮心里一震：怪不得出门前老师傅塞给我喷水壶和铁铲子呢，原来这两件是豆汁摊不可或缺的“镇摊之宝”啊！他赶紧把喷水壶和铁铲子拿了出来，放在摊前显眼的位置，然后就坐等镇摊之宝招来食客。不料一连几天，豆汁摊前还是生意冷落，马山炮瞅着铲子和喷水壶直纳闷：两件宝贝都摆出来了，怎么不起一点作用呢？难道还得拿这俩宝贝去寺庙开光吗？

知己知彼百战百胜，马山炮决定到其他豆汁摊去看看，看人家有什么揽客秘诀。他来到一处摊前，这家生意不错，十几个食客正狼吞虎咽地吃焦圈呢，咬一口焦圈，夹一筷子疙瘩咸菜，再吹着热气喝几口豆汁，那神情，就像在享用山珍海味一般。马山炮也要了一碗豆汁，尝了几口，觉得和自己做的也差不

多，疙瘩咸菜甚至还不如自己做的好吃，为什么这家能吸引食客？他四下打量着，看到摊边放着两件东西，一个是喷水壶，一个是铁铲子，他眼前一亮：哟，卖豆汁的还真得摆放这两样宝贝呢，可我自己摊前也放了，怎么没效果呢？

接着，他又观察了好几个豆汁摊，每家的豆汁味道都大体相同，并没比自己的强，可人家的生意比自己的好多了。当然，每个摊前也都有喷水壶和铁铲子。

这下，马山炮更想不明白了。这天，他在自己的豆汁摊前闲坐，心里一个劲地琢磨到底怎么回事。一个老头从摊前经过，马山炮看着面熟，这不是前几天点拨过自己的那位吗？马山炮赶紧上前拦下老头，说："老人家，慢走。向您请教个事，上次您说我摊前没有喷水壶和铁铲子，现在我拿了出来，怎么还是没人来喝豆汁呢？"

老头瞅了一眼急赤白脸的马山炮，"扑哧"一声乐了："把喷水壶和铁铲子摆出来就行了吗？这么说，你娶了媳妇，一直分睡在两间房里，也能生出孩子了？你有喷水壶和铁铲子，不用怎么行？"马山炮挠挠头，问："怎么用啊？"

老头微微一笑："你去其他豆汁摊看过吗，就没发现他们用？"

马山炮说没看到，老头说："那是你观察的时间太短，走，我带你去看个明白。"



老头带着马山炮来到一个生意红火的豆汁摊前，说："你盯着老板看，先别说话。"马山炮把目光投到了老板身上。这时食客众多，老板忙得满头大汗，都顾不得用毛巾擦。大约半个小时后，老板终于拿起了喷水壶，往摊子周围的地上喷水，喷了一



圈，再去照顾生意。

马山炮看得一头雾水，问："老人家，为什么要喷水？"

老头说："你跟着学就行了。你重新选个地方出摊，摊子摆好，先用铁铲子把周围用黄土填平，然后再在上面喷水。有人没人都要喷，每隔二三十分钟就喷一次。"

马山炮虽然不明白，但还是照着做了。他到东城选了个地方，摆出了豆汁摊，小摊周围用黄土填平，并用脚踩实，然后每隔半个小时就喷一次水。过了一会儿，奇迹出现了，两个人来到摊前说要喝豆汁。马山炮高兴得鼻涕泡都快出来了，这也太神了，难道人们喝豆汁不认豆汁，只认喷水壶和铁铲子？一连几天，他的生意越来越好。

这天，马山炮又碰到老头，赶紧把对方请到摊前，给盛上两碗豆汁，说："老人家，多谢您指点，以后您来我的摊，豆汁管够，喝一辈子不要钱。不过，我还是不明白，为啥喷点水就能招来客人？"

老头哈哈大笑，说："北京城是什么地方？天子脚下，卧虎藏龙。老北京人见到什么人都称'爷'，就是拾破烂的也称爷，这是对人的尊重，也是怕无意之间得罪人。北京城的能人多如牛毛，即便拾破烂的，哪天也可能走了狗屎运成了大人物，都得罪不起。"

马山炮连连点头："对人尊重那是自然，可卖豆汁跟喷水有什么关系？"

老头说："北京城风大，经常刮风，要是有人在你摊前喝豆汁，一阵风刮来，飞尘漫天，豆汁碗里就像撒了胡椒面，你能喝得下去？所以，用黄土把地面填平整，每隔一段时间喷水，就是为了防止尘土刮到碗里。"

马山炮点点头，这铁铲子和喷水壶的作用是明白了，可是，为什么没客人时也要喷水呢？

老人笑道："那是让路过的食客们看到，在这里喝豆汁，既卫生，又把食客当爷供着，是种尊重。豆汁摊前放把水壶，最早是清朝的奎二想出来的，所以他的生意最好，别人都抢不过他。你想啊，你就花几个子儿喝碗豆汁，人家在一边给你黄土垫道、净水泼街，都赶上皇帝出行的待遇了，你心里能不舒坦？后来，其他豆汁摊纷纷效仿，都备一把铁铲子，一把喷水壶，慢慢就成了规矩。"

马山炮听得连连点头，这买卖里的学问，还真是大得很呀！

（**题图、插图**：刘为民）



# 一世情人

□宫新宇

## 吹笛子的货郎

阿牛和小兰是一个村的，青梅竹马长大，好得一天都分不开，小兰都十六岁了，有啥事都还要阿牛哥陪着。这天是镇上赶集的日子，小兰像只梅花鹿般蹦蹦跳跳地跑过来，让阿牛陪她逛集市。阿牛长小兰两岁，心里开始藏秘密，不好意思两个人一起去逛集市，经不起小兰死缠滥打，最终还是被拽走了。

集市上很热闹，到处是摆摊卖货的、拉洋片的、耍猴的、卖大力丸的……突然，一阵悠扬的笛声传来，两人不约而同地循声望去，发现吹笛子的是个年轻货郎。

货郎面皮白净，五官清秀，俊俏得像个大姑娘。看到货郎的第一眼，小兰的脸就一下子红了，阿牛还是第一次见她这样。

货郎手上的笛子比普通的竹笛小很多，白白细细的，像小动物的骨头。小兰好奇地询问，货郎告诉她确实不是竹子做的，而是用仙鹤的腿骨制作的一支骨笛。

那天，小兰就像被磁石吸引似的，围着货郎的摊子转了几十圈，把阿牛的脑袋都转晕了。直到日落西山，集市都收摊了，小兰才恋恋不舍地离开。

从集市回来后，小兰眼前总晃动着货郎的影子，几天后的赶集日，她又拉着阿牛到集市上逛，可直到集市结束，也没见到货郎的身影，小兰不免垂头丧气。看着她沮丧的样子，阿牛有点心疼，同时悬着的心也放了下来。

转眼冬天到了，这天外面刮着风雪，阿牛穿上毡靴，戴上狗皮帽子，要到镇上跟师傅学木匠。小兰慌慌张张地进来，说她父母出去卖豆腐，家里只有她和弟弟在，刚才一开院门，有个乞丐倒在面前，吓得她赶紧来找阿牛哥帮忙。

大冬天的，乞丐还穿着单衣，胡子拉碴，颤抖得像狂风中的树叶。阿牛把乞丐架到旁边废弃的粮囤里，给他喂了几口水，将一个熟玉米塞到乞丐手里。

担心乞丐患有传染病，阿牛嘱咐了小兰几句，就去镇上师傅家了。走到村口的时候，阿牛看到路边有个货郎挑子，挺眼熟的，一时想不起在哪儿见过，也没往深处想，继续走他的路。

在木匠师傅家住了两个月，这天，阿牛回村看望父母。一进村，他就察觉到有些异样，村里的大爷大娘三五成群在墙角嘀咕，他一到跟前，就没人说话了。回家后他问母亲：“发生了什么事？”母亲说：“你到小兰家看看就知道了。”

## 不可告人的秘密

阿牛跑到小兰家一看，傻眼了。小兰家多出个男人，就是当初在集市上碰到过的那个货郎。货郎离开这里后又到了外地，返回时得了场大病，挣扎着捱到这里，快要没命了，幸亏讨饭讨到了小兰家门上。

那天小兰父母回来后，小兰带



他们去看乞丐，发现塞给他的玉米原封未动，乞丐的身体也不颤抖了，直挺挺的像具僵尸。大家以为他死了，小兰父亲抱起乞丐，想放到村口的义庙，这时，一截小管子从他身上掉下来，小兰认出是货郎的骨笛，扒开乞丐的乱发胡须，看清他真是货郎，就央求父母救他。

父亲试探货郎的胸口尚温，抬到家里的火炕上，又是搓又是洗，折腾了半天，总算把他救活了。货郎重病在身无处可去，只好在小兰家住下，在小兰家人的精心照料下，身体一天天好起来。

阿牛为货郎死里逃生高兴，同时也有些不安。本来师傅只给了他一天假，他自作主张在家里呆了三天。三天里，他天天盼着小兰来找他玩，可是，直到走的那天早上，小兰也没出现。阿牛失望地走了。

春天来了，阿牛回来帮父母种地，又见到了小兰，让他高兴的是，货郎已经走了。可他很快就发现，小兰像是变了一个人，她仿佛霜打过的茄子，整个人都蔫了。以前都是小兰主动找阿牛玩，现在他天天上门逗小兰开心，小兰回应他的却只有苦涩的笑。更让阿牛害怕的是，小兰的身体也在发生着变化，明显有些笨重。有一天他来得早了些，撞见小兰正在用带子拼命地勒鼓起的肚子。阿牛终于明白了。

阿牛知道，他们这个封闭的小山村绝对容不下这种有伤风化的事，村民的唾沫星子能把小兰淹死，他必须救小兰。阿牛决定去寻找货郎，无论如何都要把他带回来，让他为小兰负责。阿牛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小兰，小兰感动地哭了。

过了一个多月，阿牛回来了，小兰看到他形单影只的，立刻就明白了：阿牛哥没能找回货郎。阿牛没有见到货郎，但他知道货郎的情况，货郎已经不在这个世上了，他不敢把这不幸的消息告诉小兰，担心她承受不了，做出什么傻事。

小兰果然不死心，几天后偷偷跑出去，想自己寻找货郎，走到山上时，失足掉落到沟里，本人虽然没有大碍，但腹中的胎儿流产了。此后，小兰的情绪落到了谷底，父母把家里的刀剪都藏起来，生怕她想不开寻了短见。阿牛看在眼里疼在心上，却也无计可施。

## 生命换来的口信

又过了一段时间，这天，村里来了个劁猪匠，指名要找王兰。村





里就一个叫王兰的，就是小兰。村民把他带到小兰家，劁猪匠说，他是替货郎捎口信的，小兰问他货郎在哪儿，为啥不亲自来。劁猪匠回答说，货郎恐怕已经没了，小兰听了，一下晕了过去。

旁边的人掐人中、灌烧酒，折腾了好一阵，小兰苏醒了，她挣扎着听完了来人的讲述。

原来，货郎回去的路上遇到土匪，被绑票了。他和劁猪匠被关在山洞里，两人都没钱赎身，整天相对长吁短叹。这天，货郎把劁猪匠拽到洞穴的暗处，悄悄问他到底想死想活。劁猪匠说当然想活了，货郎贴在他耳边说出了一个办法，劁猪匠听了惊得差点跳起来，可仔细想想，除此以外别无他法，就点头同意了。

过了一会儿，货郎捂着肚子倒在地上，口吐白沫，发出痛苦的呻吟。看守的土匪骂骂咧咧地进来，踢了货郎一脚，伏下身查看什么情况，劁猪匠趁机将土匪扑倒，躺在地上的货郎跳起来骑在土匪身上，把他勒死了。货郎将身上的衣服和土匪换了，扛着土匪的枪，靠在洞口假装继续看守，劁猪匠钻到灌木丛中，向山下逃去。下到山底时，他听到山上传来几声枪响，想必是其他土匪发现了，在和货郎交火。枪响过后，山谷又恢复了平静。

货郎掩护劁猪匠逃脱，是想拜托他给自己的爱人小兰捎个口信，让她别再毫无希望地等下去，好好地对待自己，嫁个好人，小兰安好，他在阴间待着也安心、快乐。小兰不相信劁猪匠的话，说她钟爱的货郎一定没有死。劁猪匠从怀里掏出了一支笛子，小兰和阿牛都认得，那是货郎的骨笛，小兰又晕了过去。

阿牛和小兰的父亲带着人，在劁猪匠的指引下来到了土匪盘踞的黑风山，他们在土匪撕票的断崖附近找到了一个货郎挑子，挑把上刻着小兰的名字，那是货郎在小兰家养病期间，小兰亲手刻上去的。货郎的尸首显然已经被来往的飞禽走兽吃掉了。

众人把货郎的挑子弄回来，埋在村后的小土山上。村里人以前还觉得小兰有伤风化，对她和货郎的事看不惯，嘲笑她被货郎骗了，现在得知货郎是这样一个有情有义、豁出命来怜惜爱人的好青年，顿时肃然起敬。小兰和货郎的爱情反而成了众口相传的一段佳话，许多人慕名来瞻仰，久而久之，人们就把货郎的坟称作了情人冢。



## 传递真爱的谎言

逝者已矣，生活还得继续。几年后，小兰嫁给了苦苦等待她的阿牛哥，两人婚后生活非常幸福。为了讨老婆欢心，阿牛学会了吹笛子，每年夫妻俩给货郎上坟，阿牛都会用货郎留下的那支骨笛把新学的曲子吹一遍，希望货郎听了开心。

转眼几十年过去了，年迈的阿牛生病了。临终前，他把大儿子单独叫到屋里，对他说出了自己保守了大半辈子的秘密——其实，当初阿牛只身寻找货郎时，就已经得知货郎死了。货郎不是死在土匪手里，他是路过黑风山时，被山里的狼群围住吃掉了。阿牛找到了他的货郎担和遗落的笛子。

阿牛本想找个合适的时机把真相告诉小兰，可小兰对货郎的爱恋实在太强烈了，阿牛怕她没办法接受这残酷的事实。可总是隐瞒也不是个办法，于是阿牛跑到县城，找家族里最有见识的大伯，让他给自己出主意。遵照大伯的吩咐，他找到劁猪匠，让他演了土匪绑票、舍命捎口信这场戏。小兰当时虽然伤心，但得知心爱的人没有欺骗自己，临死还惦记着自己，深感欣慰，果然渐渐地重新振作了起来。

阿牛将真相告诉了大儿子，让大儿子自己斟酌，什么时候合适向母亲讲出真相。

阿牛去世几年后，小兰的身体也不像过去那么结实了。有一次，大儿子就试探地问起母亲当年的事。母亲回答说，那都是少年时不经世事，幸亏有你爸在旁边罩着，否则恐怕难逃一劫。

大儿子见母亲态度坦然，就把父亲临终的嘱托全盘说出，不料母亲听后并不惊奇，原来，她早就知道了真相。货郎死后的头几年，小兰还是放不下他，私下找过那位劁猪匠，经不起她再三哀求，劁猪匠对她说出了真相。

经过几十年的共同生活，小兰早就明白，阿牛才是值得她托付终身的爱人，而和货郎的往事，只是少女怀春时的自然反应。货郎比小兰大五六岁，他本该将这场邂逅的爱情引向理性，但他没有这样做，难脱自私的嫌疑。好在有阿牛对小兰不离不弃，才把她从偏离的轨道上拽回来。

小兰从劁猪匠那里得知真相后，没有跟阿牛挑明，因为过去的都过去了，两个人每天相守相伴才是最重要的，她的心里溢满了幸福。

（题图、插图：陆小弟）

## 脱口秀女王的感慨

奥普拉是一个黑人的私生女，从小尝遍生活艰辛。长大后，她独自闯荡，由于囊中羞涩，她租了一间简陋的屋子作为落脚地。

一个感恩节的下午，奥普拉正在狭小的厨房里准备火鸡，突然有人敲门，她开门一看，是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，问奥普拉有没有旧报纸可以卖给她。当时外面飘着鹅毛大雪，小女孩却只穿着单薄的衣服，脚下的鞋也湿透了。奥普拉心生怜悯，赶紧让小女孩到屋里坐下，给她冲了一杯热饮料，并生起炉火。



一会儿，小女孩已经喝完饮料，衣服鞋袜也都烤干了。她好奇地打量着屋子，问奥普拉："姐姐，你很富有吗？"

奥普拉被突如其来的问题给问住了，她尴尬地看看客厅里陈旧的摆设，说："哦，不，其实我很穷，连个像样的房子都租不起，火炉也是第一次用。"

小女孩说："可是，姐姐，我觉得你是我遇到过的最富有的人。你家的热饮料好甜，火炉也特别暖和，只有富人家才会如此。"

多年后，成为"脱口秀女王"的奥普拉，在回忆这段往事时这样说道："富有并非代表着亿万家产，其实，只要你愿意为他人献出一份爱心，哪怕是很小的一份，你在别人心中就已经很富有了。"

（**作者**：徐竞草；**推荐者**：郭旺启）

## 救命的口才

战国时期，赵国有一个人叫武灵，大家都传言他有一块无与伦比的美玉，国君知道后，就派人到他那里去取。武灵哭笑不得地说："这都是谣言，我根本就没有美玉。"事实上他确实没有。

国君求玉心切，根本不相信，让士兵去抓武灵，想通过严刑拷打



让他说出美玉在哪里。武灵提前知道消息，赶紧逃跑了，国君就在全国张贴武灵的画像，命令地方官员抓捕武灵。

武灵知道赵国不能待了，想逃往秦国，不料在边境被守将抓住。守将非常高兴，认为邀功的机会到了，就把武灵捆绑起来，要交给国君。这时，武灵不慌不忙地说：“将军，如果你把我送给国君，你的死期就到了。”

守将根本不信，说：“是你的死期到了吧，我抓到你会有很多赏赐，怎么会死呢？”

武灵笑道：“将军如果把我送给国君，我就说美玉交给你了，你拿不出美玉，国君会放过你吗？”

守将气呼呼地说：“你敢诬陷我？我什么时候拿你美玉了，我现在就杀了你，把你的脑袋献给国君。”

武灵平静地说：“你要是真那么做，会死得更惨，因为你是最后接触我的人，国君一定会怀疑是你私吞了美玉，你的后果可想而知。”

守将闻言大惊失色，只好偷偷把武灵送到了秦国，好像武灵从没有来过一样。

（**作者**：任万杰；**推荐者**：紫柠檬）

## 20 双手的温暖

一个冬天的早晨，有人在路边发现了一个旅行袋，打开一看，袋里竟然装着一个女婴，嘴唇冻得青紫，一动也不动。市民们以为是死婴，赶紧拨打了报警电话。很快，两位民警赶了过来，仔细查看后发现孩子还活着！民警忙抱着孩子赶往医院。到了急救室，有人准备输液，有人找保温箱……

可能受冻的时间太长了，婴儿的血管细得几乎看不见，医护人员试了几次，输液都没有成功。保温箱还要 10 分钟的预热，而孩子已经等不及了，身体慢慢地变冷，心跳也渐渐地停止……

就在这时，主任医师发现婴儿的大腿内侧还有一些余温。凭借多年的行医经验，她知道，心跳停止后，还有 10 分钟左右的抢救时间，错过这 10 分钟就回天乏力了。

保温箱是指望不上了，她急中生智，使劲地搓着自己的双手，然后将掌心的温度传递给孩子。旁边的医护人员受到感染，纷纷捋起衣袖，用自己温暖的双手去焐孩子，有人焐手，有人焐腿，还有人焐脑袋……

孩子的身体太凉了，刚接触一会儿，大家的手就开始变凉。有人端来一盆热水，手凉了就去洗，擦干了回来接着焐……所有医护人员

都加入了这场生命的接力，连实习生也不例外。

有人细心地数了数，一共有20双手轮流焐着孩子，她们屏气凝神，恨不得自己多生出一双手来，希望双手的温度能让死神望而却步。墙上的时钟一分一秒地在流逝，1分钟、3分钟、5分钟……孩子还是没有呼吸的迹象，但是没有一个人抽离自己温热的双手。8分钟、9分钟、10分钟……终于，孩子的身体有了温度，随着体温回升，医生找到了孩子的血管，成功扎上针。

20分钟后，“哇——”天籁般的哭声从天而降，把生的喜悦传递给所有人。

一双手的温度是有限的，它只能温暖自己，但20双手的温度是惊人的，它能够让一条生命起死回生。

（**作者**：蔷薇；**推荐者**：宁静姿涵）

## 将军给士兵擦鞋

1944年的一个夜晚，一列列士兵集结在英国军用机场上，接受马莱将军的检阅。

马莱将军沉着的目光扫过每一个士兵。忽然，他的目光定格在一个士兵的脚下：“出列！报上你的名字！”被点到的士兵跨前一步：“报告将军，我是英军第六空降师突击队二等兵利克！”将军的神色更严厉了：“作为英国皇家空军的一员，怎么可以军容不整？本人一向有严令，连皮鞋都擦不干净的人，一律不得参加战斗！”

利克看看自己的皮鞋，豆大的汗珠掉了下来，解释说：“晚饭后我还擦过一次，不知怎么又沾上了白灰。但是将军，这次行动事关重大，请一定让我参加！”将军还没开口，一旁的突击队队长说话了：“将军最讨厌军容不整的人，利克，你还是退出吧。”

将军看了一眼队长，掏出一块手绢，蹲下给利克擦起皮鞋来，一边擦一边慢慢地说：“下不为例。”

刚擦完左脚的鞋，正要擦右脚时，机场的电铃响起来，这是空降兵登机的信号。利克“啪”地朝将军敬了个礼，随队友登上了运输机。

这是二次世界大战中诺曼底登陆前的一幕。英国皇家空军把一个师的兵力空投到德军阵地，以配合随后的登陆作战。行动是成功的，但是由于深入敌后，伤亡也异常惨重，利克被一发炮弹击中，炸得尸骨无存。

突击队队长是少数幸存者之一。战役过后，他拿着利克唯一能找到的遗物——右脚那只还沾有白灰的鞋，来见马莱将军。马莱将军的脸色犹如铁铸，挥挥手，示意他把这



只鞋葬到二战阵亡将士的集体墓地里。

墓地里，突击队队长默默地把皮鞋擦干净，放入骨灰盒。其实，白灰本就是他悄悄撒的，目的是让利克退出行动，但是没有起到作用。他在盒上写了一行字：英军第六空降师突击队二等兵利克，英国皇家空军马莱将军最小的儿子，也是最后一个儿子。

（**作者**：于全军；**推荐者**：冰雪莲）

## 坐上飞机就清醒了

人难免犯糊涂，特别是在春风得意时。

拳王阿里是世界拳坛的传奇，一次，阿里乘坐飞机，起飞时，空姐照例会提醒那些没有系好安全带的乘客。有个空姐一眼就看到了乘坐头等舱的阿里，只见他无拘无束地坐在座位上，安全带垂在一边。

空姐走上前去，礼貌地对阿里说：“先生，请你系好安全带！”阿里此时还沉浸在上飞机前的掌声和那雷鸣般的“超人、超人”的喊叫声中，他没有理会空姐的话。空姐见状，躬下身子，依然彬彬有礼地说：“先生，请系好安全带！”

阿里觉得空姐实在是有些啰唆，便不耐烦地说：“超人是不需要安全带的！”



面对阿里的回答，空姐没有生气，而是面带微笑地说：“那超人用得着坐飞机吗？”

听了这话，阿里一个激灵，若有所悟，赶紧系好了安全带。

后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，阿里曾多次提到这件事，他真诚地说：“我非常感谢那位空姐，是她及时为我注射了一针清醒剂。一个人无论怎样杰出，他都不可能成为无所不能的超人。”

（**作者**：段奇清；**推荐者**：小荷凝露）

（**本栏插图**：陆小弟）



## 学写作文，从读故事开始



# 杯中谜

□ 佘远香



清朝光绪年间，宝庆府有一个叫赵江的汉子，生得膀大腰圆，孔武有力。一天清早，赵江外出办事，途中看到一个浑身是血的年轻人倒在路边，赵江就走上前询问。年轻人告诉赵江，自己姓柳，是个读书人，因为家中有一件祖传的宝物，被一伙强盗知道了，半夜前来抢劫，家人已全被杀害，自己带着宝物好不容易才逃了出来。

赵江见这个姓柳的皮白肉细，确实像一个书生，当下暗暗打起了主意，试探着说："那你现在有何打算？"柳生长叹一声道："家中房屋已被歹人付之一炬，我准备去投奔外省的一个亲戚，可是出门仓促，没带银两，现在真是走投无路，寸步难行了。"

赵江听罢忙道："我家离此不远，若不嫌弃，你先到我家中养好伤，再上路不迟。"柳生听了，打量了赵江一眼，点头道："那就叨扰大哥了。"

赵江将柳生带到家中，请来郎中为他医治。柳生对赵江感激地说道："大哥，你就是我的救命恩人，等日后风平浪静，我定会奉寄一百两银子到府上以表谢意。"



赵江摇头道:“我岂能图你的钱财?你真要谢我,就将那件宝物拿出来,让我开开眼界吧。”

柳生道:“这有何不可?”说着伸手向怀内一掏,拿出一只三寸来高的金色的水晶杯。

赵江将杯子接过来,细细地打量了一番,只见杯子晶莹剔透,光彩夺目。他平时略懂得一些玉器宝石,不由得暗暗怀疑:这只水晶杯虽然名贵,但也算不得什么绝世奇珍,何以强盗会为了一只杯子杀人全家呢?

柳生似乎看出了赵江的心思,说道:“大哥,这只杯子的价值不在水晶本身,它另有奇妙之处。”说完,柳生让赵江取来一壶酒,往水晶杯中斟满酒,就在这时,奇异的景象出现了,只见刚才还空空如也的杯底上,出现了一条张牙舞爪的金龙,金龙栩栩如生,活灵活现,似乎在杯底缓缓地游动。过了大约一盏茶的工夫,金龙又变得模糊起来,最后渐渐不见了。

赵江看呆了,过了半天才兴奋地说:“金龙来无踪去无影,实在太神奇了!”

柳生点头道:“此杯又名祥龙杯,传说拥有它后能逢凶化吉,遇难呈祥。”

赵江拿着水晶杯恋恋不舍,他想了想,对柳生道:“水晶杯你带在身上很不方便,不如我替你保管,等你离开时再原物归还。”柳生听了,不假思索地点点头,说:“那就有劳大哥了。”于是,赵江忙将水晶杯拿进内室。

第二天,赵江叫妻子孙氏好生服侍好柳生,自己悄悄拿着水晶杯来到城中一家玉器行,要工匠赶紧打造出一只同样的杯子。几天后,仿制的水晶杯打造好了,赵江细细比较,两只水晶杯看起来一模一样,难以分辨。这时,柳生的身体也好





得差不多了，就向赵江辞行。赵江从内室拿出那只仿造的水晶杯，准备还给柳生。

孙氏见了，劝丈夫道："这样不妥。既是替人保管，又怎能起贪心呢？"赵江冷笑道："当初若不是看在宝物的分上，我岂会平白无故地去救他？"

说完，赵江不顾妻子劝阻，把仿制的水晶杯交给了柳生。柳生接过水晶杯扫了一眼，没有发现破绽，面色如常地将杯子放入怀中，赵江这才放下心来。

柳生离开后，赵江赶紧收拾家当，举家迁回了老家乌山县，这是为了避免柳生发现杯子被调换，回头来寻麻烦。

赵江回到老家后不久，中秋佳节到了，晚上孙氏准备了酒菜，赵江兴致勃勃地拿出水晶杯，斟上酒，想等待那奇异的一幕重现。可是过了许久，杯底依然空无一物，金龙始终不见踪影。赵江心中一沉，猛然醒悟过来，对孙氏道："莫非这本就是一只普通的水晶杯？姓柳的猜到我会调换他的杯子，所以故意在杯上做了手脚来欺骗我。"

孙氏听后，疑惑地说道："那柳生为何要用一只水晶杯来骗取另一只水晶杯？这样做他得到了什么好处呢？"

赵江郁闷地道："这我还没想明白……"

于是，赵江每天无事时，就拿着水晶杯反复观看琢磨：为何那天倒入酒后，杯中会出现一条金龙，难道这杯子有什么机关？终于有一天，他发现水晶杯的底部有些异样，仔细一看，杯底有一道极细的裂缝，莫非这杯子的底座是可以取下的？赵江试着旋转了一下，杯身与底座果然分离了。赵江思索了很久，终于明白了杯中出现金龙的奥秘，自己果真被柳生戏耍了！赵江气得破口大骂，可是过了一会儿，他突然想到了什么，端详着手中的水晶杯，脸色由阴转晴，浮现出一抹阴险的笑容。

第二天，赵江来到前街的王记当铺，从怀中拿出水晶杯放到柜台上，高声道："掌柜的，典当！"当铺王掌柜见来了生意，忙迎了过来，他拿起水晶杯看了看，问赵江要当多少银子。赵江道："当一千两白银，当期一个月。"说罢，赵江往杯中倒酒，酒满之后，杯底又浮现出了一条金龙，王掌柜看后连声称奇，当铺外过往的百姓也都竞相拥进来观看。

过了一会儿，杯中的金龙又慢



慢模糊消失了，王掌柜回过神来，按捺不住心中的兴奋，对赵江道：“宝物我一千两银子收了，月利五分。如果到期不取，就成了绝当，宝物归当铺所有，当然，如有损失，我会双倍赔偿的。”

赵江微微一笑道：“其他方面我没有异议，只是宝物如有损坏，我要你将这家当铺抵押给我。”

原来，赵江眼见王记当铺生意红火，就起了贪婪之心，他将水晶杯重新做了一番手脚，拿到当铺进行敲诈。

王掌柜虽然有些迟疑，但利息



与宝物实在诱人，最后还是答应了。一个月的期限转眼就到了，赵江按时来到了当铺，百姓们也从四面八方赶了过来。原来祥龙水晶杯的事一传十，十传百，很快全城的人都知道了，大家都想来见识见识宝物的神奇。赵江心想，人来得越多越好，这样众目睽睽之下，就不怕王掌柜赖账了。

王掌柜见了赵江，取出水晶杯还给他，要他拿赎银来。赵江不慌不忙地说道：“且慢，先让我验证一下，看宝物是否有损坏。”说完，赵江将酒倒入杯内，等了半天，杯底没有浮出金龙。

王掌柜的脸色一片惨白，赵江上前一把揪住他，怒道：“为什么金龙没有出现？一定是你贪心，将水晶杯调换了！”

王掌柜急忙分辩：“我王某开店多年，诚信为本，怎会干这等事？这其中一定有什么误会。”

赵江大叫道：“不管是何原因，反正宝物不灵了，现在我有当票在手，又有在场的乡亲作证，你得遵照约定，将当铺抵押给我！”说完抽出随身带来的刀，“啪”的一下，狠狠地砍在柜台上。

王掌柜吓得浑身哆嗦，颤抖着双手就要去写店契。正在这时，一



道人影闪进店内，只见来人手持长剑，腰间挂着一块雕鹰的金牌，在场的人见了，都倒吸了一口凉气，认出来者正是飞鹰帮的常帮主。飞鹰帮的弟子原都是街头卖艺杂耍之人，亦正亦邪，行走黑白两道，无人敢惹。于是大家远远地退到两边，静观其变。

常帮主径直走到柜台边，将那只水晶杯拿过来，手一转，就将底座取下，然后，他从怀中拿出另一个类似的底座，重新将杯子合上，再倒上一杯酒。这时，奇异的一幕出现了，一条金龙在水晶杯底浮现了出来。赵江见事情败露，想要夺门而逃，却被人群堵在了门口。王掌柜对常帮主连连称谢，问他是如何得知杯中机密的。

常帮主道：“这水晶杯本来就是我们帮中之物，特制来供人玩乐的。杯底是凸出的半圆形，由于折光的原因，很难看清底座上用蜜蜡画出的金龙，可是当杯中倒上酒后，光线发生改变，杯底就会呈现出放大成正立的金龙虚像。又因为杯底凿有细孔，酒液通过孔道沁入杯座，将蜜蜡慢慢融化，金龙就会消失。若要金龙重现，只需用蜜蜡重新画上去，或是换个杯座即可。”

常帮主说到这里，转身用凌厉的目光盯着赵江，冷冷地说道：“几个月前，你这飞贼蒙面夜闯我飞鹰帮，盗走大量金银珠宝，其中就有这只水晶杯，更可恨的是，你还杀害了我帮数名弟子。事后本座派人四处打听，终于打听到此地传出了祥龙水晶杯的消息，于是就专程赶来，在此等候……”

赵江听到这里，吓得魂飞魄散。传说三个月前有个神偷夜闯飞鹰帮，看来此人就是柳生了。直到这时，赵江才明白了柳生的真正用意——利用水晶杯栽赃嫁祸，让自己当他的替死鬼。想到这里，赵江慌忙对常帮主道：“不是我，偷窃杀人的是一个姓柳的书生啊！”

常帮主怒喝道：“书生岂会武功？你休想嫁祸于人！”说完长剑一挺，刺进了赵江的胸口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刘为民）

**2014年12月(下)动感地带答案**

**神探夏洛克答案**：601元。如果对方出价高，要给他601元，这比当初他出的钱还多1元。如果对方出价低，他最多要付对方600元而已，跟对方当初付的600元相比，也不吃亏。

**思维风暴答案**：A。去找每个图形里相同小图形的个数，分别是1234，接着就选有5个相同图形。

# 同桌的你

□沈　燕



开学后，郝文丽进入了小学的最后一个学期，这是小升初的关键时期，班上的同学都挺紧张。班主任孙老师对郝文丽说，她的成绩一向不错，又是班长，自己会帮助像她这样优秀的学生考进理想的重点中学的，郝文丽听了顿时信心百倍。

可是过了没几天，孙老师说要调整班上同学的座位，竟然让郝文丽和人见人烦的“乐宝”坐同桌。“乐宝”的大名叫王长福，长得高高大大，但是个半傻，小学读完了怎么也考不上初中，一直留在学校里上六年级，年年留级，一直留到了郝文丽他们班上。

“乐宝”的左手有些残疾，每届的班主任老师都会特意安排个同桌，帮“乐宝”整理整理书包，开开文具盒，再告诉他老师上课时翻到多少页了。

郝文丽皱着眉头，老大不情愿地坐到了“乐宝”的旁边。真不知道这孙老师是怎么想的，在这关键时刻让自己跟一个半傻子坐同桌，影响了学习可怎么办呀！

“乐宝”看到郝文丽却很热情，使劲吸了吸流到嘴边的口水，憨笑

着伸出手来跟郝文丽打招呼。郝文丽懒得理他，冷冰冰地一屁股坐了下来。孙老师叮嘱郝文丽道："你以后要多照顾王长福同学。"然后就拿出课本上课了。

"乐宝"流口水的样子太恶心了，上课时他经常趴在课桌上就睡着了，有时候还磨牙，声音大得影响郝文丽听课。郝文丽气极了，回家后跟妈妈抱怨，让她去找孙老师说说，帮自己调个座位。妈妈却说孙老师刚给郝文丽调了座位，马上就换也不好，让郝文丽再忍一忍，过段时间再说。

郝文丽忍了一天、两天，转眼过了一个多星期。"乐宝"还是成天乐呵呵的，哪里知道郝文丽已对他厌恶到了极点。

这天下课时，"乐宝"硬拉着郝文丽陪他玩，他先让郝文丽帮他打开文具盒，郝文丽没好气，装作没听见，故意不理他。"乐宝"不识趣，让前面的同学帮他打开笔盒后，拿出一个圆柱形的橡皮，放在鼻子下，嘴巴噘得老高，学起了猪八戒，做鬼脸给郝文丽看。往日看到他这副样子，郝文丽肯定会笑得前俯后仰，可今天看着刚发下来的模拟试卷，破天荒居然没考及格，郝文丽哪里还有心情跟他玩，她把自己没考好的原因全怪到"乐宝"头上了。如果不是跟他坐同桌，不是他总影响自己，一向拿手的数学怎么可能考这么差呢？

郝文丽越想越生气，不由得心生一计，要捉弄"乐宝"一下。她拿出一个圆柱形的橡皮，一折两段，递给"乐宝"一半，说道："乐宝，你能不能把这个塞到自己的鼻子里去啊？"

"乐宝"愣了一下，摇头说："不行，我怕疼。"

郝文丽说："不疼的，可好玩了。"说着把橡皮浅浅地放在自己鼻孔里，来回摇了两下，说："看，好玩吧，它掉不下来。"

"乐宝"将信将疑地看了看郝文丽，还是不敢把橡皮贸然放进鼻子里。郝文丽假装生气地道："你不学，我可不跟你玩了。"

"乐宝"急了，忙学着样子，把一块圆形的橡皮使劲地塞进了自己的鼻孔里。他哪里知道郝文丽只是轻轻放在外面，鼻子稍稍一使劲，"噗"的一下，橡皮就可以掉下来。郝文丽又故意让他把另一半橡皮也塞进了另一只鼻孔里。等"乐宝"使劲地把两块橡皮统统塞进了自己鼻子里，郝文丽的"诡计"得逞了，

头一扭，就不再理他。

“乐宝”开始还摇头晃脑地觉得好玩，可等他发现有点不对劲，想把两块橡皮拿出来时，怎么抠，怎么挖，橡皮也出不来了。他急了，嘴里“啊啊啊”地叫了起来，旁边有同学看到，忙过来帮忙，可也没效果。“乐宝”吓坏了，越弄越急，鼻孔都被自己抓出了血。他满头大汗，把鼻子使劲往墙上撞，发出“砰砰”的响声。郝文丽站在旁边吓傻了，有同学赶紧跑去叫老师。

等孙老师赶来的时候，“乐宝”的鼻子已经流了好多血。孙老师问清经过后，着急地问道：“是谁让他把橡皮塞到鼻孔里去的？”



郝文丽心虚地赶紧说：“他、他自己拿出来玩，还教我放进去。”话一出口，“乐宝”愣了一下，眼睛定定地瞪着郝文丽，郝文丽赶紧别过脸去，不看他。他那眼神，郝文丽一辈子都记得，可害怕占了上风，她一口咬定是“乐宝”自己贪玩惹出来的事。

“乐宝”被送进了医院，听说橡皮顺着鼻孔进了气管，如果不是抢救及时，“乐宝”差点就没了命。橡皮最后是动手术开刀拿出来的，班上的同学都买了东西去看望他。郝文丽让同学带了些礼物，自己不敢去看他。

“乐宝”出院以后，再也不来上学了，听说他特别怕橡皮，看见任何圆柱形的东西都会浑身发抖。一直到升学考试，郝文丽都是一个人坐，旁边的座位空着。

后来，孙老师对郝文丽说，她是为了让郝文丽能顺利评上“三好学生”，在升学考中能加分，才故意让郝文丽跟“乐宝”坐一桌，就为了加些品德分。那年的“三好学生”郝文丽没有评上，因为连郝文丽自己都没有投自己的票。

（题图、插图：海　人）



# 还债的顺序

□李英发

李希的老家在农村，他很早就出来打工了。一个周末，李希正在家休息，忽然“咚咚咚”有人敲门。李希打开门一看，原来是老家的一个堂弟，叫李兴国。李希赶紧把他让进屋里，两人寒暄了几句，李兴国支支吾吾地说：“哥，我想借点钱。”原来老家现在通了公路，李兴国想盘下紧挨着公路的一家饭店。李希试探着问：“你想借多少？”李兴国说：“还差 20 万。”

这么多啊，李希一时愣住了。好在妻子倒是个爽快人，她说：“既然自家兄弟开口了，我们不能不借，但你们得有个手续。”

于是，李希和李兴国两人签了一个借款协议，协议规定：李兴国借李希 20 万元，一年内还清，年息 10%，如逾期还款按年息 12% 计算。两人各自签上了自己的名字，写上了日期，还摁了手印。

时间过得飞快，转眼一年时间到了，李兴国却迟迟没提还款的事。李希电话打过去，李兴国在电话里说：“哥，现在饭店不景气，还款的事，缓缓再说吧。”李希本想再催催，老婆劝道：“算了吧，咱有协议，他还得晚，咱还能多得利息呢。”李希想想也对，就没再催。

转眼又一年过去了，这天，李



希正在上班，李兴国打来电话，说准备还钱。李希很高兴，把银行账号发给了李兴国。很快，李希收到一条短信，5 万元已到账。

第二年，李兴国又往李希的银行账户上打了 5 万元。

转眼到了第三年，李兴国没把钱打过来，李希就打电话去催要，李兴国说："哥，你不知道，我的饭店快倒闭了，再缓缓吧。"

李希不由得有些担心，见马上要到清明节了，他决定回趟老家，一来扫墓，二来看看李兴国。

李希夫妇俩驱车回了老家，刚进村口，就看到一家气派的饭店，门口停满了车。他们下车一问，这饭店竟是李兴国开的。

李希带着老婆进了饭店，只见里边装修得很别致，大厅中间是一个假山，几股泉水顺流而下。大堂里几乎桌桌都坐满了人。没想到李兴国的饭店生意这么好，却要赖不还钱。李希顿时气不打一处来，找到李兴国，一见面，顾不上客套就说："兄弟，我儿子要结婚了，你把欠的十几万还了吧。"

"多少？"李兴国有些惊讶，"我不是已经还你 10 万了吗，怎么还欠你十几万？"

李希说："你以前还的是利息，我给你算过了，你至少还欠我 15 万。"李兴国一听就生气了，粗着嗓门说："先有本金，后有利息，我还你的 10 万当然是本金啦！"

两人一时间吵了起来，谁也说服不了谁。不过他们心里清楚，两种不同的算法，可差了不少钱呢。

回到城里，李希就去找律师咨询，律师告诉他，这笔糊涂账其实并不糊涂，国家对此早有规定。

**律师点评：**

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〉若干问题的解释（二）》规定，债务人除主债务外还应当支付利息和费用，当其给付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时，并且当事人没有约定的，人民法院应当按照下列顺序抵充：一、实现债权的有关费用。二、利息。三、主债务。根据上述规定，在没有事先约定的情况下，还款时债权人与债务人双方未明确是还本或还息的，债权人可向法院主张还款额先抵充利息，之后再抵充借款本金。

根据此规定，故事中李兴国每年还给李希的 5 万元是利息，只是多余部分可抵充本金。

（题图：丁德武）

**本期主题：厨师的故事**

厨师这行最讲究手艺。三流厨师以菜做菜，能填饱肚子就好；二流厨师以味做菜，美味佳肴惹人喜爱；一流厨师以心做菜，小厨房里有大智慧，三鲜五味中品人生……

## 拆烧鲢鱼头

清朝末年，镇江有一个财主，十分吝啬。他想砌一座楼，连一个泥瓦匠也找不到，只因当地人人都知道他刻薄，不愿和他来往。凑巧有一批外地来的工匠倒愿意，财主赶紧把他们雇下来。

第二天天没亮，财主就去喊工匠出工，等太阳升了老高才送饭。工匠们一看，是一桶照得见人的稀饭和一碟臭咸菜，气得工匠们要摔碗。原想中午如此，晚上能好点，哪晓得还是外甥打灯笼——照旧（舅）。



一连三天，天天如此，工匠们决定给财主点厉害看看。自打这天起，财主光看到工匠们忙得团团转，就是不见墙长高。他眼珠子一转，想出个馊主意。

第二天是财主老婆的生日，财主叫厨师买了一些大鲢鱼，吩咐厨师把鱼肉做菜办席，把剩的鱼头烧给工匠吃，想给工匠们“抹点糖”。再一想，鱼头上的骨头太多，吃起来费时，要耽误工时，便对厨师说：“把鱼头上的骨头想办法取掉，把鱼头肉烧成一个菜。”

厨师一听心里就火，平时财主对他也很刻薄，他想：好，我就烧个“拆烧鲢鱼头”。他把鱼头一劈两半，冲洗干净，煮到离骨时，把骨头拆去，再下锅加油盐葱姜等作料。他越烧越气，心想：你这财主真小气，顺手把案板上的金针、木耳抓了几把；想想还是气，又把案板上的一碗鸡丝也倒进锅里；想想还是不解气，又把原汁鸡汤舀了几勺。这时他心里才舒坦些，



一尝，啊，打嘴巴也不丢，鲜美透啦！

菜端到工匠们面前，财主高声说道：“大家干得辛苦，今天请各位师傅尝尝鲜，特地烧了鱼。”大家朝碗里一看，这是什么鱼啊，零零碎碎，肯定是吃剩的，个个不想动筷。厨师忙说：“请各位师傅尝尝，这是我祖传的家菜。”

工匠们将信将疑地尝了起来，鱼肉肥嫩，味道鲜美，从来没有吃过这么好的菜！等工匠们吃得差不多了，财主这才发现厨房里的金针、木耳、鸡丝、鸡汤都没了，一气之下就把厨师赶跑了。厨师本来就不想再受他的气，回去自己开了一个饭馆，挂出了“拆烧鲢鱼头”的招牌，一下子成了镇江的一道名菜。

## 客栈斗智

从前有个厨师，要去外地帮厨，一路走来天色已晚，便在一家客栈里住下。厨师拿出自带的十八块牛肉，找客栈老板娘搭伙做饭。客栈老板娘一见这方方正正的十八块牛肉，就想占点便宜，她把菜刀磨得风快，将每块牛肉切了一片留下来，准备自己加餐。

不一会儿，老板娘将刚出锅的饭菜送到客人面前。厨师一眼就看出了老板娘的花招，他眉头一皱，念出一首打油诗：“出阵点兵十八将，回营依然是九双。虽未损兵和折将，个个头上带了伤。”

老板娘知道客人发觉了她动的手脚，脸一下红到耳后根。厨师故意说：“老板娘，你家的炉火真大啊，肉煮得很烂，把你的脸也烤得绯红。来，来，我们一起吃吧。”

老板娘也顺水推舟：“莫客气，我们开栈房的是不吃客人的东西的。”厨师一听，故意感叹说：“这真是在家千日好，出门还好些呀！”

老板娘笑了，说：“客人说得不对，我们这里的俗话是：在家千日好，出门时时难哪！”

厨师笑道：“不，是出门还好些。比如我请你代厨弄肉，你就想得周到，一块留下一点，今天吃了明天早上还有。像你这样细心周到，就是我自家娘子也比不上呀！”

老板娘知道遇上了厉害角色，这点便宜是占不成了，只好说：“客官，常言说，出门路边是锅灶，我们开客栈的不对客人照顾周到一点，还有谁来照顾你呢！”

第二天，厨师早餐时，老板娘乖乖地把留下的牛肉端了上来。





## 厨师入狱创豆腐

汉朝时候，汉高祖刘邦的孙子刘安被封为淮南王。有一天，他微服出游，途中迷路，又饥又渴，就向一家农户讨食。农户正在煮豆浆，就顺手舀了一碗热腾腾的豆浆给他喝。刘安从来没有喝过豆浆，只觉得美味无比。回到王府，他就命王府的厨子苏平磨豆浆煮给他喝。可豆浆做好后，刘安总觉得味道不如农户舀给他喝的那碗，一怒之下，就将苏平打入了大牢。

苏平的妻子非常贤惠，为了救丈夫出狱，她用自家的小石磨磨豆浆煮来试验，想煮出王爷喜欢的口味。这天，豆浆煮沸了，她正想拿碗来舀，突然听到院子里传来脚步声，她以为是公差又来了。自从丈夫入狱后，公差时时来向她要钱要物，她害怕公差看到她还有钱煮豆浆，又来敲诈，便赶紧将这锅豆浆端起来，倒入灶边一个空的酸菜坛子里，然后盖上了盖子。

待她出门去一看，来的不是公差，竟是丈夫回来了。只见苏平被打成了跛子，拄着拐杖回来，夫妻见面，抱头大哭。苏平说：“王爷限我三天内做出可口的豆浆，若是做不出，我的小命就没了。”

妻子安慰他说：“别着急，我们慢慢试。”妻子看到丈夫饥肠辘辘，十分心疼，就拉他到厨房去喝自己煮的豆浆。谁知妻子揭开坛子一看，天啊，坛子里的豆浆全变成了雪白滑嫩的固体，她目瞪口呆，不知这是何物。原来这坛子曾泡过酸菜，里面还有点残剩的酸水，豆浆倒入后就凝固成豆腐了。

妻子看见豆浆成了这样，就切了一小块给丈夫。苏平惊讶地说：“这是豆浆？你别逗我了。”他尝了一口，觉得鲜美可口。以前世上从没有过这样的食物，妻子就顺口叫它为“逗夫”。苏平将“逗夫”献给淮南王尝鲜，淮南王尝后十分喜爱，就饶了苏平。

此后，“逗夫”渐渐在民间传开了，因为它是豆子做的，老百姓就喊谐音“豆腐”，一直沿袭至今。

## 皇帝与厨师

从前，有个皇帝喜欢游山玩水，一次，他扮成秀才模样微服私访，途中去一家酒楼用餐。堂倌听这客人说一口京话，知道是大地方来的，便告诉了主厨。厨师想：





头拿起一颗小土豆喂到嘴边问，“这叫什么？”

堂倌笑道：“这叫凤凰蛋。常言说，土烧酒，凤凰蛋，吃得浑身都舒坦！”

“哈哈，舒坦舒坦！”皇帝吃得酒醉饭饱，叫堂倌结账，一摸身上，傻了眼，硬着头皮说：“不巧忘了带银子，给我记账吧！”

堂倌进去通报，厨师想，反正钱不多，干脆做个顺水人情吧，便出来打招呼说：“客官，没有银子不要紧，一回生二回熟，以后见了面，你再请我吃吧！”

皇帝也不多客气，点了点头，一抹嘴，抬脚就走了。

皇帝回到京城后，山珍海味吃腻了，又想起了那家酒楼的美味，就叫太监去办“红嘴绿鹦哥”、“千金小姐戴银环”、“金镶白玉板”和“凤凰蛋”。太监哪里都找不到这些菜，仔细一打听，原来皇上微服私访时吃过这些东西，便下令那厨师进京。

厨师听说那个赊账的秀才是当今皇帝，不觉好笑。他来到皇宫，做好饭菜，皇帝吃到嘴里，却没有当时可口，不禁龙颜大怒，要杀厨师。厨师毫不惊慌地说：“皇上且慢，小民有个请求。”

京城人吃荤吃腻了，何不让他换换口味？便用本地特产做了一桌素菜。皇帝肚子正饿，吃后感到新鲜可口，便指着菠菜问：“这叫什么菜？”

堂倌心想，这秀才真是书呆子，连菠菜都不认得，便按厨师教的，给它取个好听的名字，说：“客官，这叫红嘴绿鹦哥。”

“好名字！”皇帝又指着豆芽菜问，“这叫什么？”

“千金小姐戴银环。”

“更好听，更好听！”皇帝又指着豆腐干问，“这呢？”

“金镶白玉板。”

“妙哉妙哉！”皇帝用两个指

皇帝一拍龙案：“快说！”

“请皇上让我吃顿酒饭，再杀不迟。”

“你罪该万死，还要吃饭？”

“皇上当初没银子付饭钱，不是答应要请小民吃饭吗？”

皇帝想起当时情形，脸红到耳根，只好传旨备饭。太监端来一些又霉又臭的残羹剩饭，厨师不管三七二十一，狼吞虎咽地吃起来。皇帝闻到冲鼻的霉臭味，忍不住问道：“这么臭的东西，你怎么吃得这么香呢？”

厨师说：“皇上，小民饿了一天没吃饭，再臭的东西，我这时吃起来也是香的啊！”

皇帝听了，从“饿”字中悟出些道理，脸又红了起来，便下令赦免了厨师的死罪。

## 一条腿的烤鸭

古时候有个富翁，家里请了一位手艺高超的厨师，尤其擅长“烤鸭”这道菜。可是，富翁从来没有赞扬过厨师的手艺。后来，厨师每次送到富翁面前的烤鸭，虽然美味可口，却只有一条腿。另一条腿到哪里去了呢？富翁心里很纳闷。

一天中午，厨师把烤鸭端上桌，富翁看到仍是一条腿的鸭子，忍不住问：“为什么你烤的鸭子都只有一条腿？”

厨师回答说：“鸭子本来就只有一条腿嘛！”

富翁怒道：“胡说，鸭子明明是两条腿啊！”

厨师不再辩解，推开窗子，请富翁向外望去。不远处水塘边有一群鸭子正在打盹儿，缩起了一只脚，只用一只脚站着。厨师说：“你看，鸭子真的只有一条腿。”

富翁不服气，两手用力鼓掌，鸭子被掌声惊醒，动了起来。富翁得意地说：“你看，鸭子不是有两条腿吗？”

厨师不慌不忙地说：“对嘛！如果以后您在吃烤鸭时，也能鼓掌称赞，烤鸭就会有两条腿了。”

富翁恍然大悟，以后吃饭时，都不忘真诚地赞美厨师，从此富翁就能吃到两条腿的烤鸭啦！

## 灶王传说

不知是哪朝哪代，皇上派一个大臣到外省当州官。大臣在京里享乐惯了，不愿意去，皇上就

对他说：“这个州土地肥，你上任以后，可以这样办——”大臣听了皇上的话，就欢欢喜喜地上任去了。到任以后，他贴出了告示，说：他上任后，每家百姓要请他吃一天上等酒席，谁不请，就犯王法。开头，他一个人去吃，后来把他的夫人、下属，连他的鸡狗都带去吃。

州官整整吃了一年，老百姓被吃得叫苦连天，都咬牙说：“州官不是咱们的‘父母官’，他是吃人肉、喝人血、嚼人骨头来的！”

这话传来传去，传到一个叫“张大巴掌”的耳朵里去了。

“张大巴掌”力气特别大，巴掌又大又宽。他把州官的事打听清楚后，就杀了一口猪，放进锅里，让媳妇烧火炖肉，他去找州官。

见到州官，张大巴掌说：“州官大人，我力大无比，能上天抓凤，入海擒龙。听说大人爱吃好东西，我特地擒了龙凤，炖了一大锅‘龙凤肉’，请大人赏光！”

州官一听，这哪能不去！立即带着他的夫人、下属、鸡狗，跟张大巴掌去了。一进张大巴掌家的门，州官抽着鼻子直喊“好香”，鸡馋得拍翅膀，狗馋得吐舌头。张大巴掌把门一关，指着州官一伙说：“你们把老百姓吃得好苦哇！今天让你们尝尝我的巴掌！”说完抡起巴掌就要打，媳妇忙拦住说：“别把他们打碎了，就把他们打在灶旁的墙上吧——让他们永远站在灶旁，干瞪眼看老百姓吃好东西！”

“好！”张大巴掌扬起巴掌，只使了一点点劲，“啪”——就把州官、夫人、下属、鸡、狗一齐打得贴在灶旁的墙上了。

大伙知道后都拍手称快。有人提议说，不如请个画匠把他们画下来，贴在每家灶旁墙上。大伙听了很赞成，就这样办了。

不久，这事让皇上知道了。他很生气，却又不敢找张大巴掌问罪，生怕张大巴掌把他也打在墙上。怎么办呢？为了面子，他就写了个告示贴出去。告示上说：州官两口子生前是皇上的“御膳厨子”，侍候皇上有功，死后封他两口子为灶王爷、灶王奶奶，家家户户都要把他们画成像，贴在灶旁的墙上，流芳千古。

从那时起，关于灶王爷的传说就有了两种：一种说，灶王爷是被张大巴掌打在墙上的州官；一种说，灶王爷是皇上的“御膳厨子”，死后受了“皇封”。

（**本栏插图**：陆小弟）

·中篇故事（精编版）·

深夜，出租车上的神秘乘客因何死而复生？16岁的少女又为何有一个上幼儿园的女儿？匪夷所思的一连串怪事背后，是一份穿越时空的思念……

# 乘客哪儿来



□韩　冬

## 1.麻烦大了

李长月是出租车司机，这天在火车站拉上了一位妙龄女学生。因为天近傍晚，女学生要去的地方又是乡村，他本来不想去，但见对方是一个女孩子，危险系数小，就答应了。

没承想天有不测风云，车开到半路上，突然出事了，只见坐在后座上的女学生口吐白沫，身体剧烈抽搐起来。李长月暗道一声“倒霉”，赶紧把车缓缓停在路边，他跳下车，拉开车门，只见女学生已歪倒在座位上，双眼翻白，身体犹如遭了电击一般不住地抽搐。

李长月急得“唉”了一声，他想，不用问，这又是一个服毒的！去年他就经历过这么一件事：那天正是清明节，下着淅淅沥沥的小雨，有一个面色哀伤的少妇，招手上了他的车，说要去南山的公墓。李长

月当时没想别的，以为她准是去公墓祭奠去世的亲友。谁知半路上出事啦，少妇突然痛苦地哼了一声，接着口吐白沫倒在座位上，吓得李长月赶紧停车询问，见她已不能言语，只好开车拉她去医院。一路上连闯了几个红灯，到了医院，由于一时联系不上她的家属，他又为这少妇交了住院费。后来才知道这少妇是因为家庭矛盾服毒的，由于中毒太深，她没能被抢救过来，人死了。因为这件事，李长月可倒霉了，不光搭进了住院押金，死者的家属还不理解，认为是他耽误了送医院的时间。死者丈夫是个脾气暴躁的大老粗，找不着撒气的人，撸胳膊挽袖子要揍李长月，幸亏警察在场给拉开了……

从这以后，李长月就患上了“少妇恐惧症”，见了神情凄楚的女人打车，他宁可绕过去也不拉，可这一次还是没躲过！

此时，李长月急得直跺脚，他本想打电话叫救护车，但转念一想，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，救护车来到这儿，少女可能早没气儿了。正思量间，忽见少女抽搐着“哼”了一声，头一歪竟不动了。李长月吓得一哆嗦，心想这下坏了，人死了，这可咋办？急得他头上冒出了一层细密的汗珠，思来想去，他索性豁出去了，抱起死去的少女，看看左右没人，就往路边的树林中走去。

到了林中，他将死者轻轻放到草地上，又踅回身，拿了她的书包也放到旁边，然后他弯腰鞠躬，默默祷告：“你可别怨我，我也是没办法！”干完这一切，李长月急忙发动车子，原路返回。

李长月开车回到家，都快晚上九点了。他简单地吃了口饭，又冲了个淋浴，想上床睡觉，尽快忘掉刚才的事，忽然，他发现自己的手表不见了。这可不是一块普通的手表，这是一对情侣表，男表李长月戴着，表带上面刻有他和女朋友于芳芳的名字。平日里李长月视若珍宝，这要丢了，可如何向女友交代？他连忙在屋里屋外翻找起来，没找着，他又急忙下楼把出租车翻了个遍，还是没有，他猛地一拍脑门，想起来了，一定是落在抛尸的地方了！这样一想，李长月更是急得冷汗都下来了，这下麻烦大了，表带上刻有自己和女朋友的名字，明天尸体被人一发现，警察一调查，自己就是浑身长嘴也说不清！想到这儿，李长月赶紧发动汽车顺着原路去找……

## 2. 路边惊魂

由于当时走得太匆忙，天又黑了下来，李长月虽然记得那条道路，却忘了在哪个路段抛的尸了，他只好走走停停，就这样找了整整一宿，最后总算在天蒙蒙亮时找到了。可令他吃惊的是，虽然地方找到了，却不见女学生的尸体了！

这可怪了，李长月心里不由得一阵发毛，他想，这荒郊野外的，难道半夜里有什么动物把尸体拖走啦？可说不过去的是，书包也不见了，难道野兽连书包也叼走不成？是不是搞错地方了？细细一看，地上分明还留着人躺卧的痕迹，不会弄错的，可眼前这事也太蹊跷了，这么一具尸体竟不见了踪影！

李长月又惊又怕，趴到草地上，几乎把这巴掌大的地方用手摸了个遍，也没找到自己的手表。正当他垂头丧气地准备离开时，忽听身后有人冷冷地问：“你是在找我吗？”

李长月吓得一哆嗦，回头一看，竟然就是那个女学生，只见她背着书包，像一头受惊的小鹿一样从一棵树后露出半个身子。李长月吓得“哎呀”一声，连连后退，边退边说：“你、你怎么活了？”

女学生一听，板着脸走了过来，气冲冲地说：“你这个缺德司机，你咒谁死呢？我只不过是犯了癫痫病，就被你狠心地抛在这儿，你还是人吗？你的良心让狗吃啦？”

女学生的一顿责骂，让李长月又愧疚又难堪，他语无伦次地解释说：“大姐，不，妹子，不不，学生妹，我错了……我这不是回来找你了吗？这回我免费把你送到家，只是、只是……”





李长月支吾着还没说出手表的事，却见女学生伸手掏出一块手表，拎着表带在他眼前一晃，说："你叫李长月吧？这块表上不光有你的名字，还有个叫于芳芳的，看来还是块情侣表……"

李长月一见，激动得连连点头，刚要伸手去接，女学生却猛地一下把手背在了身后，说："表是我捡的，是你把乘客抛在野外的证据，还给你可以，不过，我要包你的出租车使用三天。你放心，车费照付，用完后表完璧归赵。"说着，女学生又像变戏法似的从兜里掏出一条黄灿灿的金项链，说："这条项链就是车费，拿着。"

女学生用的是不容置疑的命令口气，李长月只好迟疑着接过了项链。此时此刻，他有一种被人胁迫的感觉，心里挺不是滋味儿，看着面前这个外表柔弱的女学生，又想到自己的情侣表被她当成把柄留在兜里，在这寂静无人的清晨，又是荒郊野外，霎时，李长月有了一种冲动，他想上去抢回自己的手表。没想到，女学生好像有第六感觉，似乎看出了他的心思，只见她表情阴沉地说："李长月，你别打鬼主意，我在学校里可是跆拳道黑带，别说你这瘦小干枯的模样儿，就是一个壮汉，也不是我的对手。"说着，好像是为了显示一下自己的功夫，只见她"呀呀"叫了两声，原地跳跃了几下，猛地一抬腿，踢向一棵足有手腕粗细的小树，只听"咔嚓"一声，小树就被踢成了两段儿。这一下，吓得李长月心里禁不住打了个寒噤，立马打消了夺回手表的想法。

女学生做完这一切，也不说话，用手拍打几下身上的枝叶和尘土，随即大步流星地走到出租车前，一把拉开车门，毫不客气地坐在了副驾驶的位子上。而李长月，就像一个被押解的犯人，老老实实地坐到驾驶位上，小心翼翼地问："去哪儿？"

"去市区，'六一'幼儿园。"说这话时，女学生的头都没动一下。

## 3.怪事连连

李长月不知女学生为何不回自己的家而去幼儿园，想问又不敢问，眼下，他只有无条件服从的份了。让他不解的是，车到"六一"幼儿园，女学生却不下车，而是让他把车远远地停在一边，女学生坐在车内，眼都不眨一下地向外张望，好像在等什么人。

此时，正是早晨家长送孩子入园的时间，再看女学生，眼睛直勾勾地盯着一个个领着孩子的家长……不大工夫，只见一位三十多岁的戴眼镜的男人，领着一个六七岁的小女孩走了过来。女学生蓦地浑身颤抖了一下，只见她几乎把脸都贴在了车窗上，嘴里呢喃着："丹丹，丹丹，我的女儿……"泪水顺着她的脸颊不住地淌下来，一直到那个男人领着小女孩进了幼儿园里面，她还在痴痴地望着。

李长月把这一切看在了眼里，他心里禁不住嘀咕道：这女学生还有个女儿？看她也就十六七的样子，而这女孩就有六七岁，这究竟怎么回事？

过了好久，只见女学生擦了一把脸上的泪，说："开车，去山城市。"李长月一听，忙说："哎呀，挺远的，有三个多小时的车程呢……"他的言下之意是你总得让我吃口饭吧，都一宿没睡觉了！

女学生看了李长月一眼，用命令的口气说："下车，咱俩换一下位子。"

李长月一听就明白了，女学生要开车，好让自己休息一下。难道她会开车？李长月迟疑着和她调换了位子，想不到女学生手法熟练，车开得又轻快又稳当，俨然是个熟手。李长月很吃惊，这辆车是他买的二手车，当时还挺新的，开了一年多才顺过手来，可今天这位女学生开这辆车，还真是轻车熟路，好像她跟这辆车是多年的老朋友似的。

车到了山城市，女学生让李长月去商店买点吃的东西，并再三叮嘱让他再买两包绿豆糕，说是要去看一个人。李长月又困又乏，但又不敢多问，只好照办。让李长月觉得奇怪的是，这次仍和去幼儿园一样，她把车远远地停在一栋楼前，隔着车窗，目不转睛地盯着楼内进进出出的人，李长月想，这次她要见谁呢？不知不觉地，李长月趴在座位上疲倦地睡着了。

也不知睡了多久，李长月忽然觉得左耳火辣辣地痛，他睁眼一看，女学生又是一脸泪，一边瞅着车窗外一位步履蹒跚的老太太，一边用手拧着李长月的耳朵，嘴里急切地催促道："快、快去，把这两包绿豆糕给那个老太太送去……"

李长月睡得正香，被人拧耳朵弄醒，要搁往日他早火了，可眼下他只能忍着。他打开车门，捧着两包绿豆糕，急急忙忙走到那个老太

太面前，把绿豆糕递了过去。老太太一愣，看了看面前素不相识的李长月，又盯着那两包绿豆糕瞧了又瞧，老太太突然哭了，颤颤巍巍地接过了绿豆糕，说：“惠儿、惠儿，她在哪儿？是她回来了！是她让你送来的？”

老太太这一问，可把李长月问懵了，站在那儿不知所措起来。忽听那边汽车喇叭“滴滴”直响，女学生正冲他猛招手，那意思是让他快回来，李长月赶紧返身跑了回来。

李长月拉开车门，还未坐稳，女学生已开动了汽车，随着一个漂亮的转弯，出租车急驶而去。此时，李长月发现女学生又是泪流满面了……他心里禁不住嘀咕道：奇了怪了，她究竟在搞什么名堂？这个老太太又是她啥人呢？

## 4.意外事故

李长月不知这女学生还要去哪，还要去见什么人，想试探着和她搭讪几句，可见她神情专注地开着车，又一脸严肃，心想，由她去吧。一阵疲倦感袭来，他又不知不觉睡着了，等他再次醒来，发现已是第二天的清晨了。

这回李长月可睡够了，他伸了个长长的懒腰，左右一瞅，见出租车停在路边，女学生竟一点不见疲倦，正专注地盯着前方，显然她又是在找什么人。忽然，李长月发觉车窗外的地方挺熟悉，这不就是昨天他把女学生抛弃的地方吗？为了证实一下，他趁下车去方便的时候，仔细看了一下，没错，就是那个地方，想不



到转了一圈又回来了，她究竟要干什么呢？她去幼儿园就为看一眼那个小女孩？还说是她女儿，却又不敢下车相认！去山城市见那个白发苍苍的老太太，还是不下车，但看起来两人的感情可不一般，好像都特别思念着对方。难道这女学生早恋，怀孕生了孩子，被家里人赶出了家门？难道是自己眼拙，看错了她的实际年龄？现在男女学生早恋生孩子可都不是什么新鲜事了……

李长月就这样猜想着回到了车上，刚要开口问一问，却见女学生把头转向他，一脸肃然地说：“你别胡乱猜想别人了，不该问的事别瞎问。”一句话就让李长月把到了嘴边的话噎了回去。他禁不住心想：这女学生难道会读心术？怎么我刚想什么她马上就知道了？他正不知所措地发着愣，女学生已发动车向前开去。

这次她开车来到一处农村的集市上，这集上挺热闹，人来人往的，路两旁都是卖农产品的。女学生把车速明显放慢了，而她的目光不住地观察着道路的两边，好像在找什么人。李长月的腿都坐麻了，他看了看女学生，心里想：她咋这么有精力呢？她难道不累？他想开口问一问，替换她一下，没想到女学生转过头来狠狠地瞪了他一眼，说：“我不累，你下车去活动一下手脚吧。”李长月“哎”了一声，心里暗自说：又被她猜到心思了，真是把好心当了驴肝肺！

李长月下了车，在熙熙攘攘的集市上闲逛着，忽然，他听到后面一阵嘈杂，有人在喊：“撞人啦！”他一回头，只见一群人围住了一辆出租车。他心里一紧，赶忙跑过去一看，正是自己的出租车，车前躺着一个三十多岁留八字须的男人，正捂着一条腿痛苦地在地上呻吟着，而那个女学生趴在方向盘上，双手捂脸，好像吓坏了。围观的人群中有人喊道：“这女的怎么开的车，把人撞了连车也不下，快打电话叫救护车！”

李长月赶紧过去拉车门，想进去，可谁知那女学生竟在里面反锁了车门，怎么也打不开。敲车窗，她在里面像傻了一般，愣怔着根本不应声，急得李长月直跳脚。

一会儿的工夫，救护车来了，交警的车也来了，也不知是谁，还报了110，连派出所的警车也来了。李长月心里不住地哀叹：这下坏了，这下可闯祸喽！见警察来了，他只好主动上前，竹筒倒豆子一般把事

情的经过全说了，最后他掏出那根金项链，交给了警察。说实在的，李长月见这个女学生包车不给钱却给了一根金项链，包车过程中又神神秘秘的，已经让他感到有点惴惴不安了，现在她又撞了人，事情闹大了，李长月怕受牵连。

这时，女学生也下了车，只见她呆愣愣的，仿佛刚睡醒一般，看了看眼前的这一切，吓得直哆嗦。一个警察上前问：“是你开车撞的人？”

女学生胆怯地四下一瞅，忽然捂着脸哭开了，边哭边说：“我、我根本不会开车，我也不知这是咋回事……我叫夏小兰，是职业高中的学生，我们学校放暑假了，我在火车站打的回农村的家，半路上我好像犯了癫痫病，后来就迷迷糊糊的，也不知咋就到了这儿……”说着，这个自称叫夏小兰的女学生一下蹲在地上，头埋在双膝间，“呜呜”地哭了起来……

## 5.匪夷所思

李长月一听，差点气晕，他手指着女学生，对警察说：“她撒谎，她拿了我的情侣表，她要挟我，她明明会开车……”李长月越说越激动，连珠炮一般把经过又说了一遍。警察见这事有点蹊跷，于是将两人带回去详查。

没想到经过警方一番调查，这事还真挺复杂。女学生没有撒谎，她真的叫夏小兰，是本市职业高中的学生，认识她的人都说她不会驾车。据夏小兰的家属说，她小时候得过癫痫，已经好多年没犯了，怎么可能犯了癫痫就突然会开车了？而且，夏小兰说她根本没有什么金项链，更不会包车乱跑去看人，这太不可思议了！可是警方调了市区



的监控一看，确实是夏小兰开的车，而且这辆车确实在市“六一”幼儿园停过，而山城市的道路监控，也证实是夏小兰开的车，难道她在梦游？

更令人匪夷所思的是，夏小兰在本市幼儿园和山城市看望又不敢见的两个人，竟和她一毛钱的关系也没有，不过，那小女孩却和那个老太太有关系，那个老太太竟是小女孩的亲外婆。事情到了这一步，就连警方都有点迷糊了，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？

好在警察办案有一手，他们再一细查，小女孩的母亲叫王惠，那根金项链竟是她的遗物。这王惠生前是开出租车的，在女儿刚两岁时，王惠有一天开着出租车突然失踪了，后来，出租车和人都在一个叫棺材沟的地方找着了，可王惠却不知被谁强奸、杀害了！当时警方进行了大规模的侦破行动，但由于案情复杂，一直到现在也未破案。而李长月抛下犯病的夏小兰的地方，就是当年王惠被害的棺材沟！而那根金项链，正是王惠当时戴在脖子上的物品。王惠被害后，她丈夫看见妻子的出租车就伤心，很快转卖了那辆车，而那车最后竟鬼使神差地到了李长月的手中。

事情查到这儿，连警察都觉得太奇怪了，但警察都有高度的职业敏感性，他们把这一连串的蹊跷事一联系，还真看出了点端倪。很快，经过一番指纹比对，李长月从警方的怀疑中被排除了，谁也没想到的是，那个被车撞伤正在养伤的八字须男人却折了进去：此人的指纹和当时案发现场遗留的指纹一模一样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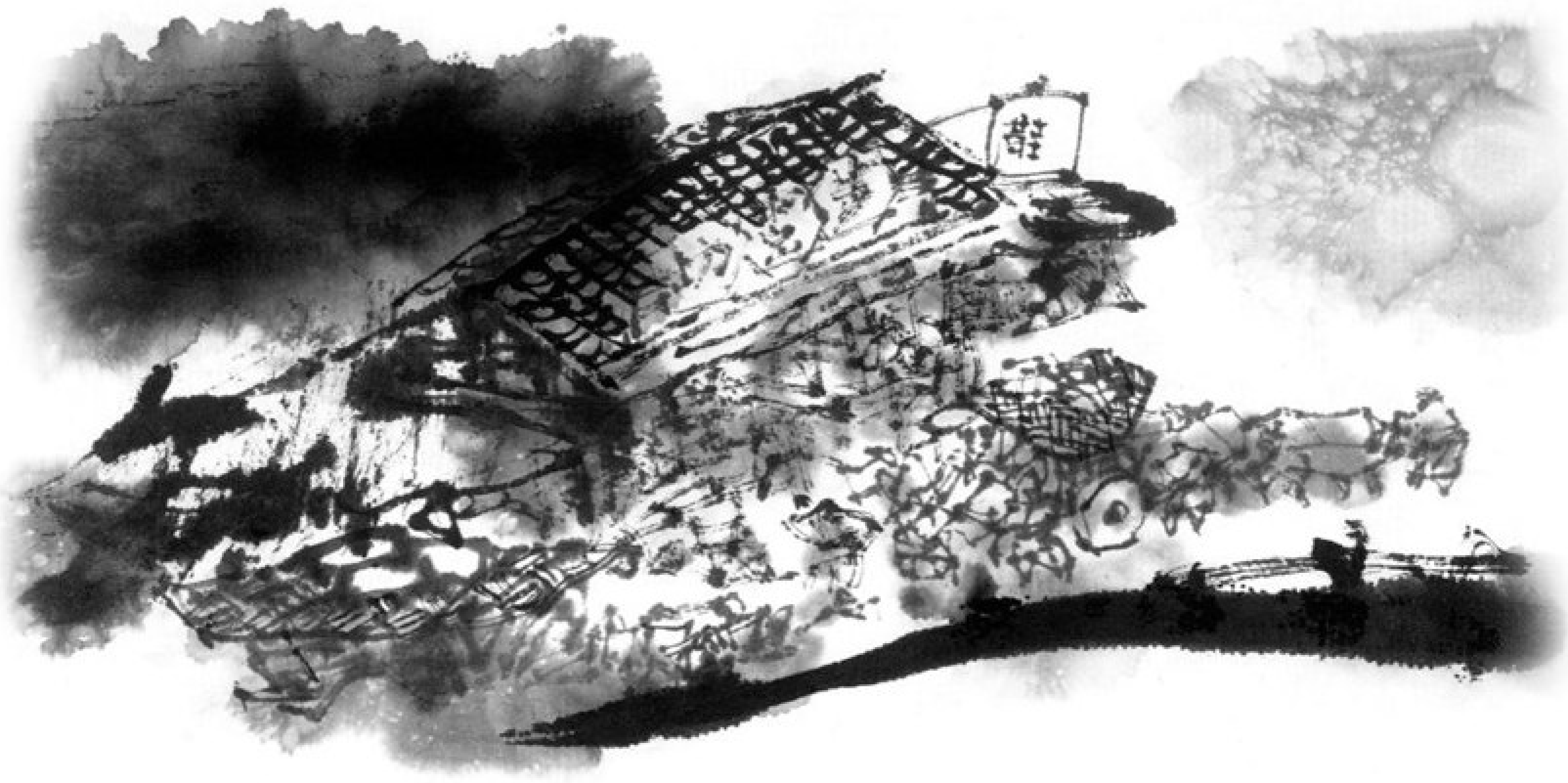
证据往那儿一放，这个八字须很快招了，他叫胡大宝，五年前，他在外打工回乡，刚下火车就打到了王惠开的车。路上，他见女司机长得漂亮，起了歪心，劫持了王惠，在棺材沟不光强奸了她，怕她去报案，又残忍地杀了她。作完案后，胡大宝怕被查出来，没回家就又远走他乡打工为生，到如今已五年了。胡大宝估摸着事情过了这么久，肯定没事了，这才敢回家，没想到才回到家乡三天，就出事了，而且这事出得奇之又奇……一时间，这件奇事就在这地方传得沸沸扬扬。

李长月现在还在开自己的出租车，自打患了“少妇恐惧症”后，现在听说他又患了“少女恐惧症”，特别是在大街上遇见背着书包的女学生，他总是绕过去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杨宏富）



天下第一的豪赌，赌的不是金银珠宝，而是国家兴亡。一个卖鞋子的小人物偶尔得知了其中奥秘，为了大宋江山和黎民百姓，他赌上了自己的身家性命……



# 步云坊传奇

□轮　椅

## 1.边关告急

北宋年间，京城汴梁有一家著名的鞋作坊，叫“步云坊”，做的鞋子全国闻名，很多达官贵人都到这里定做鞋子。步云坊还有一项业务，那就是专门给前线的将士做鞋。作坊里成天都是忙忙碌碌的，一派繁荣景象。

这年隆冬，步云坊的掌柜陆桥去南方采办做鞋的料子，一去就是一个多月，回来的路上，看到一个大汉冻倒在街头。那大汉衣着单薄，鞋子都磨破了，这么冷的天，不冻坏了才怪呢，陆桥是个有善心的人，他见大汉还有点气息，就叫伙计把大汉抬进车里。回到步云坊，陆桥给大汉生了火，还拿来暖和的被子，又找来大夫给他灌下一副汤药，大汉才慢慢地醒了过来。

大汉醒来后，就问自己怎么到的这里。伙计说：“你是遇上好人，被我们老板救下了。”

大汉看到床边的陆桥，挣扎着起身想表示感谢。陆桥一把将他按在床上，让他好好休息。大汉突然想起一件事来，问陆桥："恩人，你知道步云坊在哪里吗？"

伙计抢先说："你算找对地方了，这里就是步云坊呀！"陆桥向大汉笑道："不知你找鄙坊有什么事？我就是这里的掌柜陆桥。"

大汉闻听此言，脸色一下子变了，他忽地从床上坐起来，指着陆桥就骂："呸，原来你就是陆桥老贼，我要杀了你，为弟兄们报仇！"

一旁的几个伙计见状，拼命拉住大汉，才没让他扑到陆桥身上来。一个伙计就骂大汉："你真是个白眼狼，我家掌柜好心好意地把你救回来，你不但不领情，还要杀人，真该让你冻死。"

大汉却说："我郑重不是那种忘恩负义的人，他救了我一命，我感谢他，可一码归一码，我那么多弟兄都被他害死了，我又岂能饶过他？"陆桥听得一头雾水，感到其中一定有隐情，就对大汉说："这位郑重兄弟，有事慢慢说。我只是个做鞋子的，一辈子连鸡都没杀过，哪会害了你的弟兄呢？"

郑重一屁股坐下来，讲出一段事来——

原来，郑重是镇守边关的一名兵士，擅长奔跑，绰号"飞毛腿"。这几年，宋辽两国频频开战，是千千万万像郑重这样的将士守着边关，才没让敌军入侵一步。

边关将士这些年穿的都是步云坊的鞋子，既合脚又耐磨。最近几个月，来了一批新鞋子，质量却大不如前，穿上走不了多少路，就磨破了鞋底。边关有规定，将士半年换一次鞋子，新鞋未到，将士们只好忍着。平时可以少走几步路，打仗却不是闹着玩的。边关环境恶劣，穿着磨破的鞋子走在大漠上，脚底痛如刀割。有好几场硬仗，本来有把握打赢的，却因为鞋子不行，竟然败给了辽国，将士们伤亡惨重。众人都恨死了步云坊，说步云坊的老板心太黑，为了多赚两个钱，竟然把这样的鞋子卖给将士。

宋军连连败北，边关多次向京城发去告急文书，却连半点音信都没有。后来，皇上终于来了圣旨，不问青红皂白地责怪主帅指挥不力，对他降职处分，还派来了监军王侁主管军中事务。

那个王侁根本不懂如何打仗，一通瞎指挥，让将士跑了冤枉路，把鞋子都磨破了，还被辽军打得惨



败。将士们就商量，这仗败得也太窝囊了，光着脚丫打仗，怎么能赢呢？要想扭转战局，一定要先把步云坊告倒。于是，将士们蘸着血，在战袍上写了一张血状，委托跑得最快的郑重把状子带到京城，一定要面见皇上告御状。不料郑重因为穿得单薄，走到京城附近，再也支撑不住，就冻倒了。

陆桥听了郑重的讲述，吃惊非小。步云坊制鞋多年，从来没有因为质量问题被人告状。给边关将士做的鞋子，更是不敢马虎，怎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呢？

陆桥叫人拿来一双步云坊的鞋子，递给郑重。那鞋是地道的千层底，既结实又有弹性，穿在脚上十分舒适。郑重看了半天，说：“不是这种鞋子，发给我们的鞋子，鞋底比这薄多了，料子也差。”

陆桥又问郑重：“郑壮士，以前你们穿我步云坊的鞋子，可曾出过这种状况？”郑重摇头道：“以前的鞋子都很好，穿了几个月，还跟新的差不多。”

陆桥又说：“我步云坊在全国有多家分号，光京城就养着几百个鞋匠，不但规模首屈一指，质量更是有口皆碑，因此才被朝廷指派为边关将士制鞋。这是莫大的荣光，我们岂能当成儿戏？我给你看的这双，是步云坊最普通的鞋子，送到边关的鞋，还要经过特殊加工，怎么会不经穿呢？”

郑重听罢，一时答不上话来。陆桥又劝郑重：“郑壮士，如果你信得过我，就在这里多安歇几天。这事关系到我步云坊的名声，我一定要查个水落石出。”

不料郑重却是个倔脾气，既然和步云坊有仇，便执意不肯在这里住下。陆桥看着他离去的背影，叹了口气，陷入了沉思……

## 2.怪事频发

自从陆桥知道，边关失利与鞋子有关，心里就如同压了块大石头。他暗想，步云坊的鞋子，每次都由军需官前来验货，验好了才运到军需库里，这中间不可能做手脚，怎么好好的鞋子，到了边关就变了呢？正百思不得其解，伙计来报：明王府的管家赵义来访。陆桥忙说有请。说起来，这明王可不是一般人，他是当今皇上的弟弟，叫赵光。他不但是王爷，还官封当朝太尉，负责军需要务。明王的管家，就代表着明王，陆桥敢有所怠慢吗？

管家赵义进来后，陆桥给他奉

了茶，恭恭敬敬地站在一旁，赵义说："我是来给明王千岁定做鞋子的。过几天就是万岁的寿诞了，明王千岁需要一双新鞋子，一定要用最好的料子，你可明白？"

陆桥当然明白，明王府里一年四季穿的鞋子，都是他步云坊定做的，店里存着明王全家每个人的鞋样，谁需要鞋子，说一声就是。赵义办完了事，就要起身离开。陆桥突然想起边关的事，就试探着问："请问大人，现在天气越来越冷了，不知小店做的鞋子送到边关没有？"

赵义脸色一沉，说："你怎么突然关心起这件事来了，难道你听到了什么风声？"陆桥吓得低下头，说："我只是随便问问。"

赵义冷冷地说："陆桥，你要知道自己的身份，只管做好你的鞋子，不该问的就不要多问。"陆桥嘴里应着："是、是。"额头不觉冒出了冷汗，自己刚才的确是犯了大忌，做买卖的不该问官场的事。

陆桥把赵义送到门外，等轿子走了才敢抬起头来。他隐约觉得，明王掌管军需要务，边关鞋子之事说不定真与明王有着某种关系，但自己只是一个小小的生意人，连问的权利都没有呀！

陆桥正想着，耳边传来一阵喧哗，回头一看，只见一个乞丐披头散发，手里拿着块干粮，拼命地跑。后面几个乞丐喊叫着追赶，原来是乞丐在夺食。陆桥不觉对跑在前面的乞丐多留意了一眼，却意外地发现，这个乞丐身上破破烂烂，脚下蹬的却是步云坊的鞋子。陆桥心里直犯嘀咕，步云坊的鞋子要价不菲，不是一般人能穿的，那是一种身份的象征，这乞丐连肚子都吃不饱，却穿着步云坊的鞋子，岂不是咄咄怪事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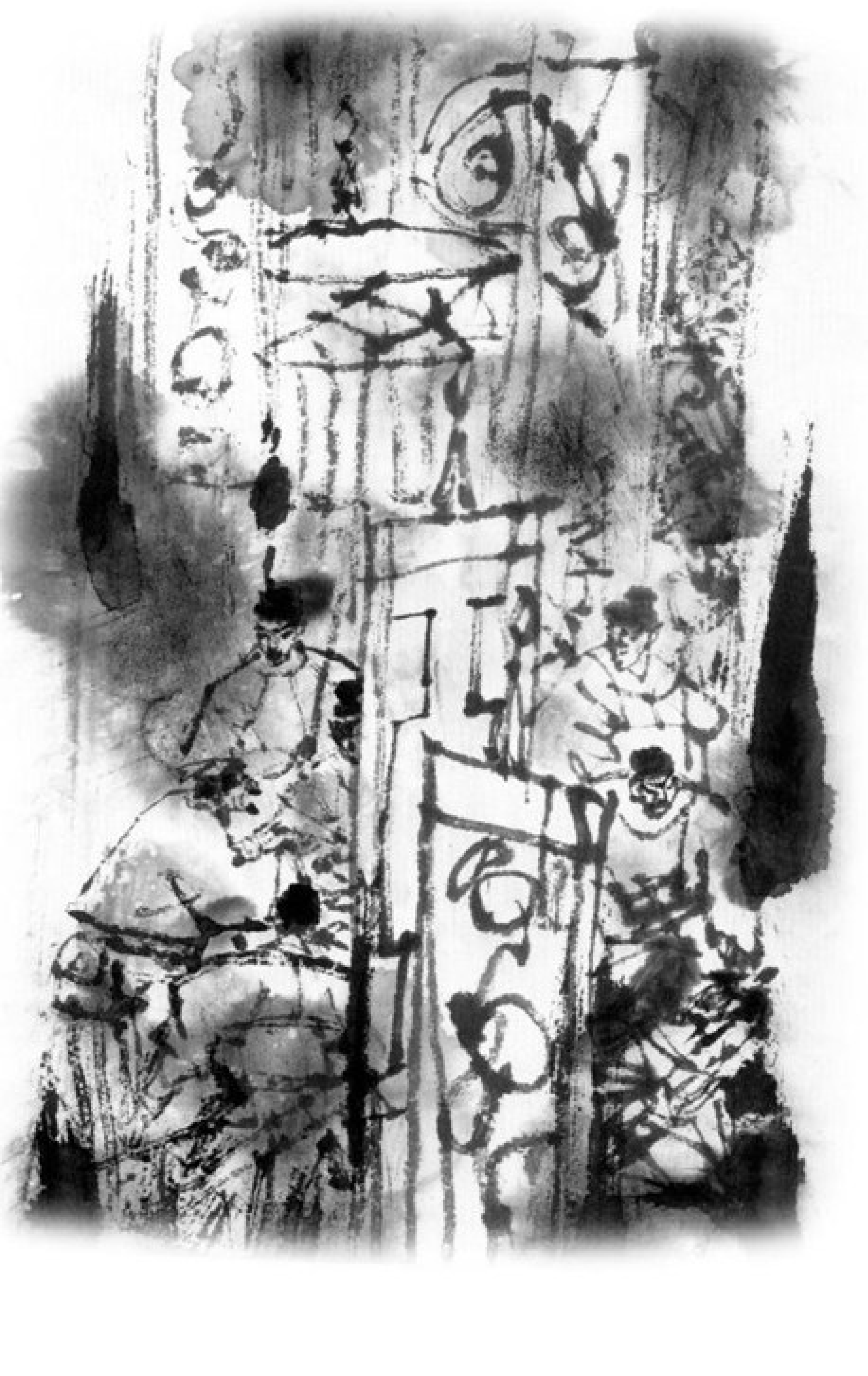
陆桥正想着，后面的乞丐已追了上来，抡起拳头就把前面那乞丐"噼里啪啦"打了一顿，嘴里还嚷着："叫你不懂规矩，叫你不懂规矩！"陆桥看着不忍心，喊了一声："住手！"走上前去，对那几个乞丐说："你们都是乞丐，同病相怜，为何要下如此狠手呢？"

一个乞丐说："这个新来的不懂规矩，竟敢抢我们讨来的东西，你说该打不该打？"

那个被打的乞丐这会儿有了喘息之机，就张开嘴咬了一口干粮，拼命咽着，又瞪着眼睛惊恐地看着陆桥。陆桥看到乞丐的面孔，吓了一跳，不禁脱口而出："黄老板！"

眼前这个人，虽然消瘦了许多，但陆桥还是认了出来，他就是京城最大当铺的老板，人称“黄金万两”的黄万两。他也曾是步云坊的老主顾，今天怎么竟落到这个地步，入了丐帮？陆桥摸出点散碎银子给乞丐们：“你们拿着，买点东西吃吧！”乞丐们得了银子，一哄而散。

陆桥凑到黄万两面前，关切地问：“黄老板，你还好吧？”黄万两目光呆滞，嘴里只是念叨着：“不可能，不可能，不可能呀！”然后又疯跑起来，陆桥想追也追不上。



陆桥失落地回到店里，就问伙计，最近黄万两老板来做过鞋子没，伙计却说：“还黄万两呢，您是不知道，您去南方办货的这段日子，京里发生了好几件怪事。黄万两的当铺一夜之间归了别人，还有仁和药铺的刘老板、青云酒楼的张老板、义祥绸缎庄的段老板，好几个老主顾都突然不见了踪影，他们的买卖也换了主人……”

陆桥想起黄万两刚才说的“不可能”，短短一个月，京城商家发生这么多变故，真是有些“不可能”了。但他无暇多想，他还要做明王的鞋子呢。像明王这一级别的客人，陆桥都是亲自动手制鞋。三天后，他做好了鞋子，送到明王府中。

明王刚好在府里，他穿了陆桥送来的鞋子，很是满意，夸了陆桥几句，又吩咐陆桥：“我有个朋友，也想要你做一双鞋子。”陆桥嘴里应着，却没告退。明王看了陆桥一眼，问：“还有什么事吗？”陆桥赔笑道，明王府里上下人等，他那里都有鞋样，可这个“朋友”的脚码，他却不知道，怎么做鞋呢？

明王皱眉说：“我还真不知道他的脚码，这就不好办了。”一旁的管家赵义见状，对明王耳语了几

句，明王脸上立刻有了笑容，对陆桥说：“随我到后花园去。”

陆桥虽说已来过王府多次，却连后花园的门在哪里都不知道。这次，他随明王进了后花园，明王把他引到湖边，指着湖边湿地上一个脚印说：“就是这个了。”

陆桥蹲下来，仔细看了看那个脚印，虽然他没带尺子，但只用手比画一下就了然于胸了。明王又对陆桥说：“这鞋要用最好的材料，你要全力以赴，亲自去做，不能有丝毫差池，可记下了？”陆桥点头应允，说三天后一定把鞋子做好。

离开明王府，陆桥走到街上，突然听到前方一阵喧哗，有一个人大喊：“我要面圣，我要见皇上！”陆桥定睛一看，只见前面几个御林军正拖着一个人，那人手里还拿着一块布，这不正是前两天被自己救下的郑重吗？陆桥忙走上前去，拦住那几个御林军，客客气气地问：“军爷，他犯了什么罪呀？”

有个御林军认识陆桥，就告诉他说：“这个不知死活的，竟敢拦圣上的御轿，若惊了圣驾那还了得！要不是皇上寿诞将至，不许杀人，否则早就把他乱棍打死了。”

陆桥忙作揖求情，说这人是自己的朋友，天生有些呆傻，又塞了不少银子，御林军才把郑重放了。郑重见了陆桥很不好意思，他告诉陆桥，自己这几天一直在皇宫外面转悠，想拦轿告御状。今天他好不容易见到銮驾出宫，刚扯开嗓子喊了两声，就被御林军给轰开了，想见皇上一面，真是比登天还难呀！郑重说罢，展开那块写满血书的战袍，瞪着眼对陆桥说：“陆老板，其实你真没必要救我，我告御状就是要告你们步云坊呀！”

陆桥却说：“我也想弄清真相，如果真与步云坊有关，我甘愿领罪；如果不是，也好还我一个清白。我一定帮你告下这个御状。”

郑重闻言，不由得感激地看了陆桥一眼。

## 3.天下豪赌

陆桥回来后，就一头钻进屋里，给明王的朋友做那双特殊的鞋子。一连做了两天，快要完工了，伙计来找陆桥，说吉赖子来了，在客厅里等着呢。这吉赖子本名吉平，是个破落子弟，平时游手好闲，嗜赌成性，没了钱就耍赖，人们就送他个外号“吉赖子”。以前吉赖子常来陆桥这里打秋风，陆桥听说是他，

就有些不耐烦，对伙计说：“这事也来找我，给他几两银子，打发走他不就行了？”伙计却说：“他是来做鞋子的，还点名让您亲自做。”

陆桥心里纳闷，这世道还真是变了，黄老板成了乞丐，像吉赖子这样的人，却摆开架子了。

陆桥来到客厅，就见吉赖子衣着光鲜，俨然像个富贵的员外爷。见到陆桥，吉赖子拿腔拿调地说：“陆老板别怕，现在我不缺钱了，来找你是想让你给我做一双步云坊最好的鞋子。”说罢，就从袖子里拿出一张银票来，看来他真是有钱了。陆桥给吉赖子量好尺码，想到自己心里的疑惑，就说要请吉赖子喝几杯，吉赖子一口答应了。



陆桥把吉赖子请到酒楼，酒过三巡，吉赖子有些晕了，陆桥才悄悄地问他：“吉兄突然发财，真是羡煞小弟了，不知你在哪里找到的发财门路？”吉赖子眯缝着眼睛，说：“陆兄，我就知道你不会白请我的。要问如何发财，其实很简单，就是赌博。”

陆桥听了直摇头，见陆桥不信，吉赖子就把嘴巴贴到他耳边，说：“也就是你平时对我不错，我才说的。我的确是靠赌博发了大财，我参加了一场豪赌，真叫我大开眼界啊！”

吉赖子说，他跟明王府里的管家赵义有点亲戚关系。这天，他赌博又输了，就去跟赵义借钱。赵义被他缠得没办法，就说：“你不是好赌吗？我教你去个地方，只赢不输。”哪有只赢不输的赌局呀？吉赖子以为赵义是在敷衍自己，赵义却对他说了一件事。

在宋辽边关，有一家赌场，叫“天下赌坊”，在那里下注的都不是一般人，最小的一注都价值千两黄

金。他们赌的内容也很奇特，是宋辽两国的战事。有人赌大宋赢，有人赌辽国赢，具体结果，就要看一场仗打下来，究竟哪国败北了。

这可真是天下第一的豪赌呀，赌注押的是千万边关将士的性命。赵义让吉赖子去边关赌上一把，吉赖子连连摇头，战场上的胜败，简直比骰子的点数还难测，谁能保证哪一方赢？赵义却神神秘秘地说，只要他押辽国胜，保证就能赢。吉赖子就想，与其这么成天死乞白赖地活着，还不如去边关豪赌一把，赢了就回来过上等人的日子，输了就把尸骨扔在边关得了。

于是吉赖子变卖了祖宅，凑了几百两银子来到边关，找到了赵义说的“天下赌坊”。赌坊里的豪客有大宋人，也有辽国人，吉赖子还看到了几个熟人，其中就有黄万两黄老板，他押的是大宋胜。这些豪客一上手就押几千两黄金，吉赖子那几百两银子，人家根本就不看在眼里。他好说歹说，又报了赵义的名字，赌场的人才勉强同意他上桌，吉赖子就押了辽国胜。

几天后，宋辽两国开战，辽国真的胜了，吉赖子把赢来的钱再次押上，赌辽国胜。几天后的一场战役，果然还是辽国胜了，这下吉赖子发财了，他见好就收，拿着那些银子回到京城……

陆桥不敢相信，天下竟还有这样的事，就问吉赖子：“赵义为什么那么肯定，押辽国胜就能赢呢？”

吉赖子也很迷惑：“我也不知道，反正我是赢了。这事可千万别说出去呀，真要传出去了……”吉赖子在脖子上做了个“咔嚓”的动作。陆桥隐约感到，危机正向大宋袭来，他耳边又响起了黄老板的话：“不可能，不可能……”

吉赖子喝得太多，说完后，一头倒在桌子上就睡过去了。陆桥付了酒钱就走了，他在路上已经有了一个打算：赌一把，一定赌一把！

陆桥从酒楼出来，并没直接回步云坊，而是去找飞毛腿郑重。他费了好大的劲找到郑重，对他说：“你想赌一把吗？我已经押上了步云坊，还有我的身家性命。”郑重一咬牙，说：“你都敢赌，我还有什么不敢赌的？说吧，赌什么？”

陆桥说：“就赌大宋江山稳固，边关将士常胜！”郑重豪爽地说：“好，我赌了，可我没赌注呀！”

陆桥说：“赌注就在你身上，就是血状子。”郑重迟疑了一下，说：“陆老板，我知道你是个好人，我

就信你一回。”说着从怀里拿出那块用战袍写的血状子来。

陆桥把血状子拿在手里，肃然道：“我一定不辜负你的期望，你等着吧！”

## 4.鞋里乾坤

陆桥回到步云坊，把明王吩咐做的鞋子做完，第二天便捧着鞋子去了明王府。明王见了陆桥的手艺，很是满意。

从明王府回来，陆桥召集所有伙计，让他们各自解散，说几天后如果店里失了火，他们再回来；如果看到官兵把步云坊围住了，他们便各奔东西，跑得越远越好。伙计们不知掌柜的为什么要这样安排，可他既然说了，就一定有他的道理，于是大家就都散了。

过了几天，皇上的寿诞到了，京里如过节一般，处处张灯结彩。陆桥却哪里都不去，一个人安安静静地等在铺子里，他是在等一个人。谁也不知道，陆桥赌的这一把太冒险了。他赌的是，明王让他做的那双鞋子，是送给当今皇上的。

陆桥推测，什么人能有这么大面子，让明王出面给他定做鞋子？什么人又能随意出入明王府的后花园？除了当今皇上，还会有谁呢？陆桥认定，那双鞋子，是明王向皇上献的寿礼。于是，陆桥在鞋子里做了手脚，鞋底接触脚掌的那面，用特制的药水涂过，表面看起来毫无异样，但穿了一会儿，鞋底接触脚掌，温度上升，药水受热，就会显现出事先用药水写的字迹，那是一个“冤”字。而鞋子的千层底里有一层是中空的，可以藏东西，里面藏了郑重告步云坊的血状。



陆桥这次

豪赌，赌上了自己的身家性命：如果鞋子真是送给皇上的，那他还有一线生机；如果鞋子的主人不是皇上，而被明王发现了其中玄机，就会借机除掉他，步云坊更会有灭顶之灾，所以陆桥才把店里的伙计们都遣散了。

陆桥在店里默默地等着，真是度日如年。这天夜里，他正要睡下，突然有个人影闪进店堂，走到陆桥面前。陆桥深吸了一口气，镇定地对来人说："你是来杀我的吗？"

来人微微一笑，说："咱家是大内总管刘招，奉皇上旨意前来请你。皇上穿了你们步云坊的鞋子，觉得很合脚，想让你进宫再做一双。"

陆桥长舒了一口气，对刘招说："刘总管，皇上不是觉得草民的鞋子舒服，而是看到鞋子里的东西了吧？"刘招笑道："你真聪明。"

一切都如陆桥所料，皇上大寿那天，明王向皇上献了不少新奇的礼物，其中就有步云坊的鞋子，皇上穿上后觉得很是合脚。夜里就寝，皇上脱下鞋子，惊讶地发现，鞋子里浮现出一个"冤"字，他命人拆开鞋子，在鞋底里找到了用血写的状子。皇上看后大吃一惊，就让刘招秘密接陆桥进宫。

刘招对陆桥说："此次进宫，事关机密，一定不能让人发现。"

陆桥胸有成竹地说："我早就准备了一条地道，可通往外面。不过临走要放一把火，让人们以为我已经烧死在店里，这样更神不知鬼不觉。"刘招夸陆桥想得周到，于是陆桥在步云坊放了一把大火，然后两人悄悄地从地道里钻了出去。

## 5.赌胜江山

陆桥跟着刘招进了皇宫，见到了皇上。皇上对陆桥说："你的状子朕看了。从古到今，都是原告交状子，头一次见被告千方百计地递状子，你就不怕事情查下去，你的步云坊要遭殃？"

陆桥跪倒在皇上面前，说："万岁，为了边关万千将士的性命，小民不得已才出此下策。区区一个步云坊，和大宋的国运相比，又何足道哉！"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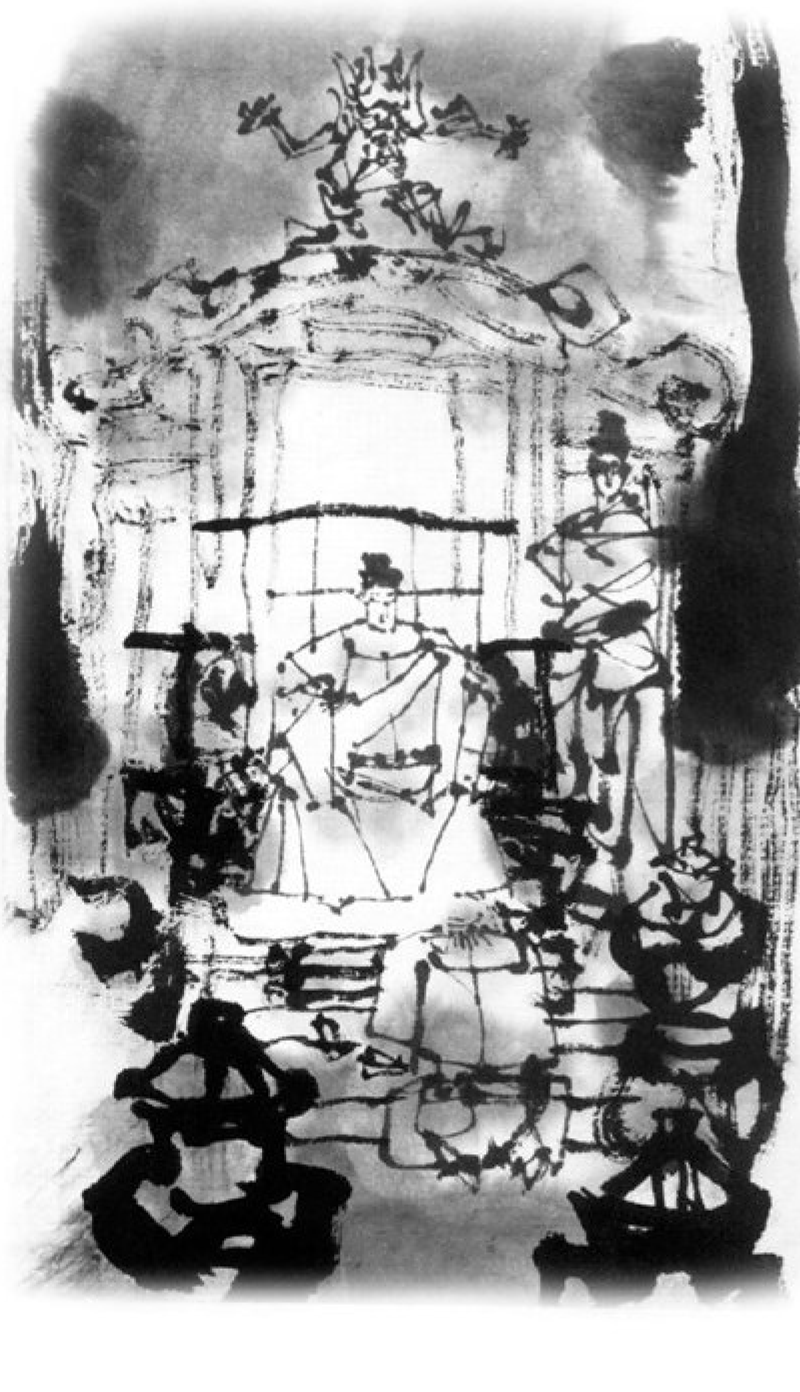
皇上听后大为感慨，说："你一个普通百姓都懂的道理，赵光他身为皇室宗亲，却不懂得。"原来，皇上接到血状后，秘密调查了几日，发现"天下赌坊"的幕后有一个重要人物，正是自己的亲弟弟赵光。

皇上赐陆桥平身，又吩咐把一



个人押进来。陆桥一看被押来的人，正是明王府的管家赵义。赵义跪倒在皇上面前，早就吓成了一摊泥。皇上问赵义：“明王到底干了什么勾当，快从实招来！”赵义哪里还敢隐瞒呀，竹筒倒豆子般都说了：

原来，“天下赌坊”是辽国开的一个赌场，为的是激励辽国人的斗志，辽国将士在这里下了注，打仗的时候就更加拼命。这件事被赵光知道后，发现可以利用，就想了个发财的办法。赵光不懂兵法，没有把握让辽国打败仗，但他负责军需供应，有的是法子让大宋输。于是，赵光跟大辽国主做了个交易，每次辽国打胜仗，他要得到“天下赌坊”所有赌金的一半，大辽国主只为得到大宋天下，才不在乎那点钱呢，就同意了赵光的要求。赵光便把军需库里步云坊的鞋子都处理掉，换上些劣质的鞋子。鞋子送到边关，自然一穿就破，赵光还不放心，又派心腹王侁去边关，名为监军，实际上就是瞎指挥，故意让将士在打仗前多走冤枉路，把体力消耗得差不多了，鞋子也磨没了底，这样再打仗就没了战斗力，不输才怪呢。



有了赵光的暗中操作，大宋军队接连败北，赵光却每次都能从“天下赌坊”得到巨额黄金。边关来了告急文书，他就给扣下，不让皇帝得知，这笔交易就一直进行了下去。

皇上听罢赵义的供述，气得一拍龙案，说：“御弟也太过分了，竟然不惜输掉大宋江山，用来敛财。朕一定要惩治他。”说着就要下旨，把明王赵光抓起来，陆桥却上前启禀：“皇上，请不要惊动明王千岁，京城布满辽国眼线，只要明王那里一有动静，辽国便会知道。”

皇上说：“就是让他们知道了又有何妨？”

陆桥想了想说："草民这里还有一计，不但能让我军重振国威，还能大赚一笔，充实国库。"然后，陆桥对皇上轻轻说了几句，皇上听后拍掌叫好。

不久，从边关传来一个振奋人心的消息，在一场宋辽两军的大战中，大宋打败辽国，辽国损失惨重。而在"天下赌坊"的赌局中，押辽国赢的都输了个精光，只有一个人押了大宋赢，他得到了所有的赌金，这人正是大宋的皇上。此时，黄金正成车成车地运到国库里呢。京城百姓对此议论纷纷，连声称道，却无人知晓，这一切都是陆桥向皇上所献的计谋。

陆桥离开步云坊前放的那把大火，不仅放松了明王的警惕，还是个信号。他早已向京城里的"扬威镖局"托了镖，就是十万双军鞋，让镖局看到步云坊着火后，就把军鞋押到边关，送给将士们。陆桥又恳请皇上下一道圣旨，把监军王佚处死。那道圣旨交给飞毛腿郑重，不出三天就送到了边关。最后一件事，就是皇上向"天下赌坊"下了巨额赌注，赌大宋赢。

很快，这三件事都起了作用。"扬威镖局"日夜兼程，把十万双鞋子准时送到边关，将士们都穿上了新鞋子；飞毛腿郑重也赶到边关，把圣旨送到主帅手里。主帅把王佚杀掉祭旗，将士们受够了窝囊气，顿时群情振奋，到了战场上个个如狼似虎，勇猛异常。而辽国连打了几场胜仗，早就存了轻敌之心，两军再次对垒，毫无准备的辽军一败涂地……

陆桥功成身退，重新回到步云坊，此时，步云坊已被烧成了白地。伙计们见老板还活着，万分高兴，都愿意跟着陆桥重建步云坊。就在陆桥和伙计热热闹闹重整旗鼓的时候，又传来个消息：明王赵光死了，听说是守着他的金库饿死的。

当年先皇把皇位传给当今皇上，担心日后兄弟相残，驾崩前给了明王一道免死金牌，就是因为有这道免死金牌，明王才肆无忌惮，竟然拿着大宋江山做起了买卖。明王虽然罪行昭彰，皇上却不能明着处死他，就想出个主意，把明王困在他的金库里，让他守着上百万两黄金，却没有东西吃，最后就给活活地饿死了。

以后，步云坊还是负责做边关将士的鞋子，手艺精益求精。将士们穿上制作精良的鞋子，如虎添翼，作战愈加勇猛了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黄全昌）

## 致命漏洞

· 神探夏洛克 ·

监狱里关着一名囚犯，大家都称他“140”，但那不是他的囚犯编号，而是因为他比一般同龄男子矮小许多，身高只有 140 厘米。

某一天，140 无意间发现一条可以通往监狱外的管道，一般成人的身材进不去，但他可以，所以他决定逃狱。

监狱周围三面都是平坦的空地，另一面有一条很宽的河，河有两米多深，逃出监狱后最隐蔽的路线无疑是潜水过河。因为不会游泳，140 先买通人在河边藏好了一根两米长的塑胶管，打算潜进河里利用这根管子呼吸，然后在河床上蹲低走到另一岸。等到了河的另一岸，他就等于是自由了。

神探夏洛克得知这个情况后，直接指出这个越狱计划里有一个致命的漏洞，你知道是什么吗？

### 超级视觉

让我们来干了这两杯美酒吧！等一下，这两杯酒怎么看起来怪怪的，究竟怪在哪里呢？其实，这是透视问题造成的错觉。



### 疯狂QA

有没有一种可能，令 10 + 4 = 2 这个等式成立？

A. 可能　B. 不可能

（此题可加故事会微信参与有奖竞猜）

### 想知道答案吗？

1. 您可直接扫描右侧二维码。

2. 登录以下网址 http://t.cn/Rz47y2l

3. 欢迎您购买 2015 年 1 月下《故事会》。

动感地带，与您不见不散！上期答案见本期P64。

# 故事会■新浪 微故事大赛

## 11月优秀作品选登　主题：胜　负

@威客新秀　血管里正在进行着一场无声的厮杀，大批正常组织被癌细胞攻击，英勇的白细胞战士奋力反抗！新参战的药物分子非但不帮忙抵抗，竟然还为癌细胞运送养料。“生死关头！主人花那么多钱买你们回来是干什么的！”白细胞怒斥着。“可我们是保健食品啊！谁让你们主人偏信广告！”

@四季春风80　单位组织出游，上山前，我提出帮老主任背包，老主任摆摆手：“不用，爬山我不比你们年轻人差。”山路上，老主任步履矫健，第一个到达山顶，还打开包拿出水果分给大家。我佩服地问：“您平时都做什么运动锻炼身体啊？”老主任说：“也没什么，就是每天背着孙子的书包送他上学。”

@三传一反吖　刘总对记者说：“我刚进公司时，公司里业绩最差的人负责订所有人中午的盒饭。你想我一个新人，每周都垫底，跑了整整一年的腿啊！”记者激动地问：“但是您面对前辈欺负没选择抱怨，而是暗自努力提高业务能力，终于获得今天的成功，是吗？”刘总摇头说：“不，于是我就开了家外卖公司。”

@杨信社　这天，刘局长读小学的儿子要一百块钱，刘局长问做什么用，儿子说：“我们班要选班干部，我买礼物送同学。”刘局长点头：“有头脑，祝你成功！”他给了儿子一张百元钞票，随后给老师发了条短信。几天后儿子说他失败了，因为被人举报了。刘局长微笑道：“你看，投机取巧就是这样的下场！”

@十耘　“妈，昨儿花六百块给您买了条裤子……”“妈，我给您买了件大衣，原价三千，打折才九百……”“你那俩儿媳妇真孝顺！”人刚走，我就夸刘婶有福。刘婶说：“是是是……



# 故事会■新浪 微故事大赛

## 1月征集主题　规矩

新的一年即将到来，《故事会》杂志和新浪微博（weibo.com）联合主办的微故事大赛也将迈入崭新的2015年，但我们的期待一如既往——用最短的文字，写出最精彩的故事！

本次大赛所有作品通过新浪微博平台征集（@故事会微故事大赛），每月一个主题，当月设金奖1名，奖金1400元；银奖2名，奖金700元；优秀奖13名，奖金150元。优秀作品将在每月《故事会》上刊登，并结集出版。11月胜负主题结果已经揭晓，详情请登录故事中国网（www.storychina.cn）查看。

1月微故事征集主题：规矩。俗话说，没有规矩不成方圆，在生活中，我们接受前人定下的各种规矩，也在制造自己的规矩；还有人说：规矩是被用来打破的……本月请你说说规矩的故事，正文字数在130以下，力求情节出人意表，立意隽永深远，文字鲜明生动。本月的微故事达人或许就是你！截稿日期：1月21日。（本期刊物特别选登11月微故事大赛优秀作品）

---

哎？你咋知道她俩是儿媳？”我笑而不答。不一会又来一个：“妈，给您买件毛衣，您快试试大小。”“嗯，这个才是你闺女！”

**@山高人为峰5699**　小马开了一家饺子店，开张不久就和对面另一家饺子店干上了，两家都竞赛着提高质量、降低价格。这天，我问小马：“对面那家饺子店关门了吧？”小马说：“没有，生意好得很呢。”“那你这店怎么还有这么多顾客啊？”我好奇地问。小马笑着说：“你没看到附近的拉面馆、快餐店都关门了吗？”

**@鹰翔狼啸**　张三每晚都和朋友们打麻将，这天他却没来。“他昨晚赢得太多，看来想收手。”麻友李四很不屑，打通张三的手机：“赢钱就溜，你真不守规矩。”“不能怪我，我手头没钱。”李四不信：“骗谁啊？昨晚你赢了多少？”张三说：“老婆知道我赢了大钱，缠着我买了一天东西，我连老本都赔进去了！”

**@塞外东风**　街上有个老头耍猴，猴子接住别人扔的香蕉，吃完香蕉把皮扔回去，谁扔的就还给谁，引来阵阵喝彩。突然有人扔了块石头，正中猴子脑门，猴子疼得龇牙咧嘴，捡起地上的石头一扬手，我下意识往下一蹲。谁知猴子只是作势，并没有把石头扔出去，而周围站着的人全都低着头，像看猴一样看着我。

（本栏插图：佐　夫）





# 阿P买树

■ 郑武文

阿P下岗以后，看到羊肉价格飙升，就到附近的乡村承包了两亩荒山，专门在那里喂羊，想发一个“羊财”。

一天，阿P下山买饲料的时候，遇到一个愁眉苦脸的老人。阿P喜欢多管闲事，就和老人攀谈起来，得知老人叫有庆明，是附近有家庄人。老人院子里有棵老槐树，不知多少年了，反正老人小的时候就在那儿了。现在老人的孙子要结婚，急需翻盖房子，老槐树在院子里要占一大片地方，老人舍不得砍树，想找个地方移栽，就去县里找林业部门。林业部门的领导说：“我们县里唐楸宋槐尚有不少，都保护不过来，你这棵树，撑了顶是明朝的，自己想办法吧。”老人只好去找买树的贩子，贩子只给八百块钱，还说：“槐树做不了家具，只能做个锨把锄柄的，弄不好我们还要亏本呢……”

有庆明舍不得把树砍了，一边跟阿P说，一边唉声叹气。阿P本来就是个心血来潮的人，听老人这么说，忍不住就想去看看。他跟着老人到他家里一看，只见老槐树的树干粗壮，一个人都抱不过来，树冠亭亭如盖，树荫几乎遮住了



半个院子。阿 P 越看越喜欢，一冲动就对有庆明说："八百块钱我要了，栽到我养羊的荒山地里，反正我有三十年的承包权。"

有庆明一听说阿 P 要把树栽起来，激动地握着他的手说："你愿意移栽，给五百块钱就行，再少点也可以。"阿 P 说："那怎么行，别人给多少我给多少……"两个人一番推让，最后六百元成交。

阿 P 买下树，才想起来自己没有工具，这么大的树怎么弄回去呢？只好联系了专业的园艺公司，把树挖出来，又找来吊车，想把大树吊到车上拉回去。

一番折腾，用去了大半天时间，阿 P 给老婆小兰打电话，让她来领着拉树的车往回走，自己领着挖掘机先走一步，挖好坑等着，等树来了直接栽进去就行了。小兰过来一看就生气了，说阿 P 办事不过脑子，本来就没钱，还胡乱花钱。阿 P 紧着解释了一番，好说歹说，小兰总算答应领着汽车和吊车往回走。

阿 P 在自己承包的地里瞅好地方，挖好树坑，可是左等也不来，右等也不来，给小兰打电话也不接，阿 P 急了，就直接骑上摩托车去了有庆明老汉的家。只见院子里空空荡荡，有老汉说："他们走了一个多小时了，应该早到了啊！"

阿 P 一听，急得直搓手，是不是出了什么意外啊？他拿出手机，给小兰的朋友和亲戚打电话，小舅子告诉阿 P："姐姐在我家呢，早就来了。"

阿 P 骑上摩托车又去了小舅子家，小兰果然在那儿。阿 P 忙问小兰树哪儿去了，小兰说："我卖给一个木匠了，还挣了二百块钱呢。"阿 P 说："卖多少钱挣二百？"小兰说："八百啊，你不是六百块钱买的吗？"阿 P 那个气啊，说："好你个败家娘们，你只知道我买树花了六百，可是你知道我雇吊车、挖





掘机花了多少吗？快两千啊！快告诉我树拉到哪儿去了，还有，为什么我打电话你不接？”

小兰一听也心疼了，说：“我还不知道你那牛脾气，不接电话我不是怕你跟我吵架吗？”

小舅子也在一边说：“赔点就赔点吧，姐夫你赔得还少吗？你见过谁家往自己地里栽槐树？‘槐’字怎么写？一个木一个鬼，那是鬼树，会给人带来霉运的。”小兰一听也害怕了，忙说：“就是就是，卖了算了。”

阿P却不依不饶道：“都什么年代了，还迷信！快告诉我树拉到哪儿去了……”

小兰知道，阿P认准的事八头牛也拉不回来，没办法，还好留了吊车司机的电话。阿P急忙打电话，吊车司机告诉他，树已经从车上吊下来了，还好没锯断。阿P说：“千万别锯啊，你抓紧给我再吊到车上，我给你和卡车司机加钱！”

阿P又给加上五百块钱，才好歹把树栽到了自己地里。小兰那个气啊，闹情绪住在娘家不回来了。阿P也不去叫，只是自己起早贪黑给羊添草、加水、放料。你别说，这些活两个人干还挺轻松，可是放到一个人头上就难多了，阿P睡不好吃不好，连眼圈都黑了。

过了四五天，小兰却笑眯眯地回来了，还给阿P买了许多好吃的。看到那笑，阿P本能地感到有敌情，不知道她又要闹哪样。小兰笑着说：“阿P啊，你还是有眼光的，这下你要发财了。”

阿P警惕地说：“我发什么财？我每次买彩票，连五十块钱都没中过。”小兰依旧笑眯眯地说：“富贵苑的刘老板找到我，要出三万块钱买咱的老槐树呢。”

富贵苑阿P知道，那是个富人的别墅区，全是青砖灰瓦的仿古小四合院，哪一套也要好几百万元。小兰又说：“富贵苑走的是仿古路线，可是盖起来了，却没有点古玩意儿，所以卖得并不好，刘老板要打咱这古槐树的牌呢。”

不料阿P牛劲上来了，脖子一梗，说：“不卖！我答应有大爷了，就咱自己栽着乘凉。”小兰没有生气，笑着说：“对，不卖！咱家阿P有主意，我是头发长见识短，上次要是听了我的，可就吃大亏了。这树啊，备不住还涨钱呢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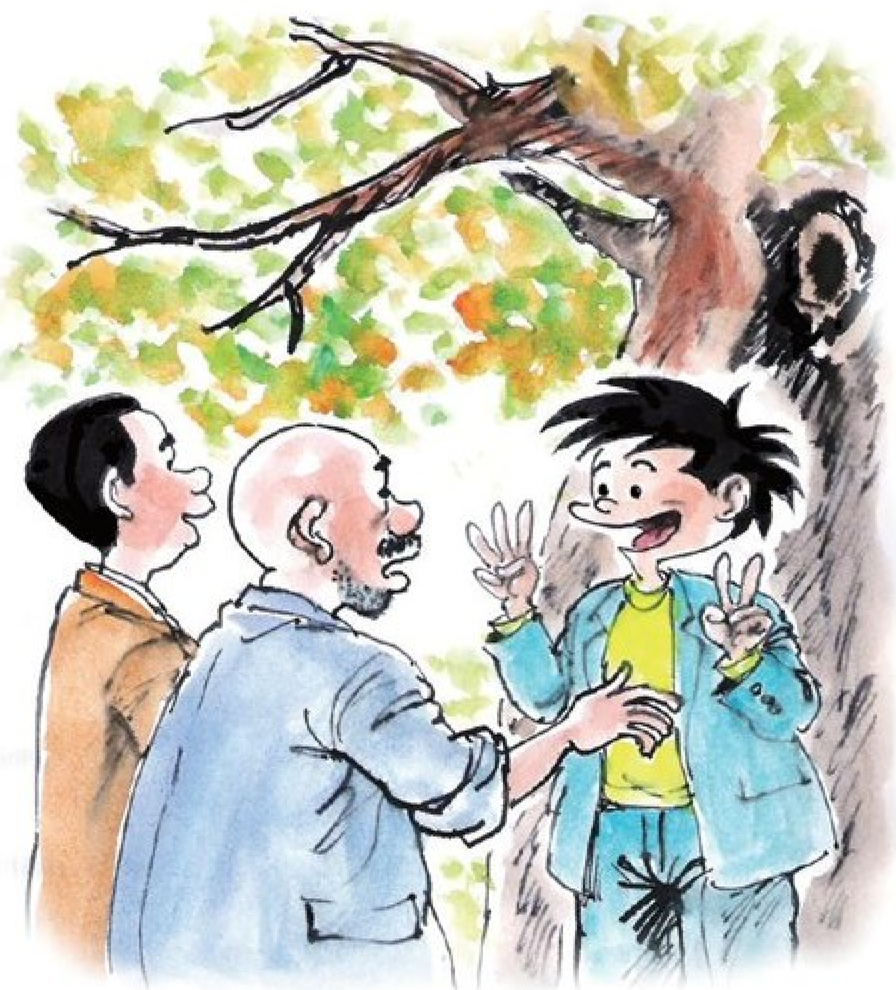
果然，第二天刘老板亲自来了，他对阿P说：“你要是觉得三万元少，我们还可以加。”阿P说：“没得商量，多少钱也不卖！”刘老板



只好讪讪地走了，一边走还一边说："你可真是看见财神往外踢啊……"

过了几个月，有庆明领着一个年轻人来了。年轻人对阿 P 说："我叫有祥如，也是老有家的人。"阿 P 说："姓有的人还真不多。"有庆明说："是啊，咱这里有句俗话'天下少有'。全国姓有的有一半在我们有家庄。"

年轻人说："我们祖先是远古时期的部落首领，叫有巢氏，善于在树上建房子，可惜后人不多。咱们这一支，明朝洪武年间从山西老家的一棵老槐树下出发，来到了咱阳州府。当时老祖宗从老槐树下挖了棵树苗，带来栽到了院子里，告诫后人不要忘了祖宗。"



有庆明说："这是我堂哥家的孙子。我堂哥 1949 年去了台湾，多少年魂牵梦绕，一直没能回来，但他忘不了老院子里的槐树。这不，他的孙子有祥如回来投资，也替他看看老槐树，可是我愧对老祖宗，把古树卖了，唉！"有庆明眼里流下了泪水。

有祥如对阿 P 说："爷爷告诉我：'槐者，怀也。'无论身在哪里，永远不能忘了故土，我想把老槐树买回去，栽到我投资的工厂的院子里，多少钱您说，五万、十万都行。"

阿 P 听着，也落了泪，说："好，我卖给你。"有祥如两眼一亮："你出个价。"阿 P 伸出三个指头，又伸出两个指头。有祥如脚一跺，说："好，三十二万就三十二万。"阿 P 笑着摇摇头。有庆明在一旁忍不住了，说："还嫌少？你也太没数了吧？"

阿 P 说："不是少，是多了。树本来就是你家的。我栽上花了三千二，你给三千二就行了……"

小兰知道后气得直跺脚，不过这次她没发作，阿 P 这样的事做得太多了，她都习惯了。

（**题图、插图**：顾子易）

# 中文课上的留学生

方子敬

我在大学里教“中国文化概论”，这学期，我的课堂上来了位留学生，他个子很高，每次来上课都会坐最后一排。“中国文化概论”是门选修课，很多学生选这门课都是为了拿学分，每次上课签个到就走人，认真听课的就更少了。

时间长了，我注意到这个留学生并不只是随便听听，他从不缺课，听课时还专心地做笔记。这天，趁课间休息，我和他交谈起来。他汉语很好，自我介绍叫尼克，来自澳大利亚，是个混血儿，父亲是中国人，母亲是澳大利亚人，来中国是想了解父亲的故乡。

我问他来到中国感觉如何。他耸耸肩回答道：“我很喜欢中国文化，但好多同学反而好像不太了解自己国家的传统文化，比如喝东西，他们更喜欢喝可乐，吃东西也更喜欢去肯德基麦当劳。我问他们对茶道和中国的菜系有什么了解，很多人都没法回答我的问题。”



我听了笑笑，说：“现在中国的年轻人对你们西方的文化更有兴趣。”

尼克连连摇头：“不不不，我问和我聊天的人读没读过圣经，几乎没有一个人完整地看过。他们只是羡慕西方经济发达，对西方文化

的内核并没有太大兴趣。”

就这样，我和尼克经常在课间休息时聊天，他会问我很多关于中国文化的问题，时间长了，我俩成了很好的朋友。

这天晚上，我马上就要睡下了，突然手机响了起来。对方是名警察，他问我是不是尼克的朋友，说尼克受伤昏迷了，正在医院抢救。

我马上打车赶到医院，警察告诉我，今晚尼克外出，路过一个小胡同时听见里面有呼救声，就冲了进去。他看到一个男人正在强暴一名女孩，就同那男人打了起来。经过激烈搏斗，他将那男人打昏了，但自己也因失血过多昏倒在地，幸好经过抢救，现在已经脱离了生命危险。

听到这里，我对尼克佩服得五体投地。警察接着说：“获救的女孩告诉我，当时她感觉到有人经过胡同口，歹徒用一只手摁住了她的嘴，她只喊出了声音很小又很含糊的‘救命’两个字，离胡同口又远，她以为这下彻底没救了，没想到尼克还是听到了，并且丝毫没有犹豫，立刻冲进了胡同。等你朋友醒来，你一定要帮我问问他，他是不是天生听力特别灵敏。”

第二天早晨，尼克醒了，看起来精神还不错，我就问他昨晚的细节，特别是他的耳朵为什么那么灵敏，怎么能够听到那么轻的呼救声。尼克摇摇头说：“不是我的耳朵灵敏，而是我对‘救命’这个词特别敏感。”

尼克说，他的父亲早年来到澳大利亚，娶了当地的白人为妻，成家立业有了尼克。父亲希望尼克更好地融入当地文化，就没有教尼克中文。尼克六岁时，父亲发生了意外，他在修理家里的电器时触电了，在生命受到威胁时，他本能地用自己的母语喊了一声“救命”，而不是英文的“Help”。当时尼克的母亲出去购物了，尼克在隔壁房间玩耍，他听见了父亲的声音，但根本不懂得“救命”这个中文词语的含义。等母亲回来时，父亲已经停止了呼吸……

“长大后我才知道，正是由于我不懂中文，父亲才失去了活下来的机会！所以我拼命学习中文，特别是‘救命’这个词，我已经听过了千百遍，已经深深地印到了我的脑海里，无论谁喊这个词，我都会毫不犹豫地冲上去帮助他。”

说到这里，尼克的眼泪流了下来……

（题图：海　人）





# 王二卖瓜

■ 郭振宇

大杨是农民，他种了不少香瓜，没想到丰收时连降大雨，这一下雨，收瓜的都不来了，大杨只好赶着驴车去城里零售，可卖不出去多少，照这个进度，瓜得扔一大半。

大杨正在发愁，同村的王二来了，这王二学过几天兽医，脑子很活。他问大杨为什么不便宜点卖，大杨叹气说，便宜就更没人买了，一便宜都怀疑瓜不好，这样下去，瓜都要熟过头了。王二想了想说："这样吧，明天我跟你去卖。"

大杨苦笑："你去也好，我不让你白忙，给你提成。不过明天我有个亲戚结婚，你自己先去卖一天，后天咱一起去。"王二说好。

第二天晚上，大杨回到家，不一会儿王二赶着驴车回来了，他把钱袋子扔给大杨，说："今天卖了四车，不赖吧？"大杨喜出望外，他自己一天还卖不了一车呢，这小子怎么能卖出去这么多？王二却卖起了关子："到时候你就知道了。"

第二天一大早，两人摘了一车瓜往城里赶。到了城里，王二把驴卸了，然后拿出一根兽医用的针，灌了一管药水，给驴打了一针。大杨不解："这驴没病，打什么针？"王二说："这就是卖瓜的诀窍，你瞧好吧。"不一会儿，驴晃了晃栽倒了，王二大叫："我的驴啊，怎么就要死了呢？我的瓜可怎么卖啊？"大杨明白了，悄声问："你给驴打的是麻醉针？"王二点点头。

很快，人们围了过来，王二给大家讲，这驴早晨还好好的，不知怎地突然就倒了，"我得赶紧回家给驴看病，瓜便宜卖了，一块八一斤，多好的瓜啊！卖这价可惜了。"

不少人围拢过来买瓜，人们互相转告：卖瓜的驴病了，他的瓜不贱卖不行了，这回能捡大便宜！很快，一车熟过头的瓜被一抢而空。

# 有朋自远方来

太太收到她少女时代一位女友的回信，对丈夫说："这下糟了！我去信时，只不过随口说说让她来玩，没想到她还真要来。"

丈夫问："这有什么糟的？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！"太太却郁闷地说，家里连套沙发都没有。丈夫提醒太太："怎么没有？我们现在坐的不就是沙发吗？"



太太说，自己在信上对女友说，家里用的是真皮沙发，可其实用的却是人造革沙发，现在该怎么办呢？丈夫说，要不就换一个沙发吧，反正存折里还有钱。太太想了想说："有是有，可是要买油画和雕塑艺术品，恐怕就不够了。我在信里还说，我把咱们家弄得像个艺术收藏室。我想让她产生一种印象：她少女时代的竞争伙伴，就是我，正过着一种高雅的生活。"

丈夫叹了口气，说："要不，咱们就买复制品吧。至于钱，就向小姨子借好了，她最近不是才涨了工资吗？"

太太沉思着说："我记得我在信里还提到过一张挂毯，就是波斯手工、挂在墙上的那种羊毛毯。"

丈夫头疼了："叫我上哪儿弄这么一件东西去？"

太太说："你老板家里好像就有，上次去他家我看到的。"

两天后，真皮沙发从商场搬回来了，油画挂在了墙上，雕塑也摆在了显眼的位置。至于挂毯，丈夫的老板也答应借了。丈夫松了口气，对太太说："现在，你可以安心迎接你少女时代的竞争伙伴了吧？"

"安心？我怎么会安心呢？"太太忧虑重重地看着丈夫，"我在信中告诉她，我的丈夫高大而英俊。"

（**作者**：谢甫琴科；**推荐者**：潘　烨）





# 画妈妈

■ 尘世伊语

这天，苏丽琴到幼儿园接儿子壮壮放学。壮壮见到妈妈，第一句话就说："老师说了，要大家画'我眼中的妈妈'，我一定要画得最像，得三朵小红花。"苏丽琴逗儿子："那怎样才能画得最像呢？"壮壮认真地回答："老师说了，要仔细观察妈妈平时最喜欢做什么。"

母子俩回到家，壮壮就拿出纸笔来画，可他画了撕，撕了画，怎么都不满意。苏丽琴灵机一动，对壮壮说："要想画得像，让小姨帮你忙，她是学美术的。"

小姨接到电话，跑来帮壮壮画画，可壮壮看了小姨画的示范，还是说不像。苏丽琴凑过来一看，肖像很逼真啊，怎么儿子说不像？

壮壮一副不开心的样子，苏丽琴看着心疼，连平时一刻离不开的微信微博也不刷了，她想啊想，终于想到一个办法。她用电脑打印了一张自己的黑白照片，说："壮壮你看这个，是不是和妈妈一模一样？你就照着这画吧。"壮壮接过来看了半天，噘着嘴摇头说："不像！"苏丽琴这回生气了，这孩子不是找事吗？她一拍桌子，转身回了自己房间。

第二天，苏丽琴送壮壮去幼儿园时，故意问道："壮壮，你画好了吗？"壮壮点点头。苏丽琴很好奇，说："给我看看。"

她打开画纸，只见上面是一个女人的图像，笔法稚嫩，但很有童趣，女人手中拿着个长方形的东西，看不出是什么。苏丽琴问："这像妈妈吗？"壮壮肯定地说："像啊！妈妈平时就是这样的，一直拿着手机看，都不陪我玩。"

苏丽琴的脸腾地一下红了。

# 替　酒

■ 陈　梅

小冯大学毕业，新到一个单位。这天中午，办公室的陈科长带小冯去参加一个饭局。请客的是陈科长的同学，席间，同学问陈科长要喝什么酒，陈科长摆了摆手说：“老同学，就来瓶普通的葡萄酒吧，你又不能报销。”酒菜上来后，在座的纷纷向陈科长敬酒，陈科长多次给小冯使眼色，小冯却不知道是什么意思，一圈下来，陈科长已有了几分醉意。



回单位的路上，陈科长拍了拍小冯的肩膀，语重心长地说：“我说小冯啊，其实，我今天请你参加饭局，是想让你替我喝酒。我下午还有个会，喝醉了多不好。”原来如此！小冯恍然大悟，心想，下次我一定要好好地替科长喝酒。

终于机会来了，几个月后，陈科长又带小冯去饭局。这次请客的是一家房地产公司的老板，点菜后很快上了两瓶酒。小冯吸取了上次的教训，只要有人敬陈科长，他二话不说就站起身，将陈科长杯里的酒倒进自己杯里，然后对敬酒的人说：“这杯我替我们科长喝了，先干为敬。”说完仰脖一饮而尽。

就这样，小冯替陈科长喝了好几杯酒，想着这下科长该觉得我不错了吧。他用余光看了看陈科长，没想到陈科长狠狠地瞪了他几眼。小冯不明白了：我替他喝酒，他怎么反而不高兴了呢？

事后，小冯向陈科长的秘书郑小姐讨教。郑小姐笑了笑，说：“第一次带你吃饭，科长要你替酒，因为那酒便宜，不上档次，而第二次那酒，是正宗的西班牙进口葡萄酒，一瓶少说也要六千多，科长本想好好喝几杯难得的进口酒，谁知道你都替他喝了，他能不生气吗？”



# 急性子

富兰克林做事缺乏耐心，是个典型的急性子。

这天，富兰克林买了一张彩票，幸运的是，他中了头奖，奖金是5000万美元。富兰克林兴奋得一夜没睡，因为他等不到天亮就想赶紧把奖金领回家。

第二天凌晨4点，天还没亮，富兰克林就起床洗漱，连早饭也没吃就开车直奔彩票发行中心。原本40分钟的路程，他没用半个小时就到了，但他来得实在是太早了，彩票发行中心的大门还没开呢，他只好坐在车里等。好不容易等到工作人员打开了大门，富兰克林就冲了进去。

中心的工作人员先核实了彩票，然后准备向中奖者讲明兑奖过程，还没开口，就被急性子的富兰克林打断了："我现在要领走我的全部奖金，马上，立刻！"

"对不起，先生，"工作人员说，"恐怕现在我们还没法把奖金给您，您的要求不符合兑奖程序。根据中心的规定，一周内我们会支付给您100万美元，剩余的奖金分10年付清。"

"什么，10年？"富兰克林一听非常生气，"不行，绝对不行！这些钱是属于我的，我想什么时候领走就什么时候领走，今天就必须给我，5000万美元，现在！马上！"

工作人员又向他耐心地解释，兑奖规则就是这么定的。

急性子的富兰克林勃然大怒，说出了一句话："如果你们今天不能把属于我的5000万美元给我，就把我买彩票的2美元退给我！"

（编译：李田博）

（本栏插图：包丰一 顾子易）

